

目 录

2021 年全国两会工作报告分析	1
从两高报告“六大关键词”看法治文明新进步	1
1、2、3、4——四个数字,读懂今年政协大会提案	5
非常之年的非凡“答卷”	
——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感受人大作为	6
一个春天里的约定,一张新征程的蓝图	
——权威解读“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	10
政府工作报告重点解读	12
聚焦委员通道	14
1.百年恰是风华正茂 携手奋进再谱新篇	14
2.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14
3.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15
4.加强规划引领和统筹协调 实现我国产业链自主安全可控	16
5.以提质增效的财政政策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16
6.坚持科技自主创新服务国家重大需求	17
7.加大重农抓粮力度 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17
8.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18
9.以优秀的文艺作品激扬社会正气	18



聚焦代表通道	20
1.张伯礼:投身到抗疫的最前线	20
2.邹彬:工匠精神的传承者	20
3.杨震生:助力截瘫伤员活出精彩人生	21
4.范永贞:丰富边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22
5.齐嵩宇:让“大国工匠”为“中国制造”保驾护航	22
6.张金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23
7.马一德:保护知识产权	23
聚焦部长通道	25
1.提升基础科研和原始创新能力	25
2.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25
3.完善区域创新布局	26
4.科技在抗疫中的作用	26
5.实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7
6.促进中小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28
7.促进工业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	28
8.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我国数字化转型发展的启示	29
9.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29
10.消费将呈现恢复性快速增长	30
11.帮助企业把握住 RCEP 带来的发展机遇	30
12.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扩大对外开放	31
13.中国经济形势保持稳中向好	32
14.推进实施“十四五”规划纲要	32
15.2021 年构建新发展格局	33

16.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34
17.减税降费助力企业轻装上阵	34
18.各级财政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5
19.粮食安全有保障	35
20.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36
21.打好种业翻身仗	36
聚焦主席观点	38
1.在内蒙古代表团,习近平为这些工作“划重点”	38
2.政协联组会上,习近平@ 这些“最可爱的人”	40
3.习近平心心念念这条“路”	41
4.青年人,总书记在两会上@ 了你	42
5.习近平为三个群体点赞	42
6.习近平为三大事业发展指明路径	43
聚焦总理答记者问	45
1.保市场保就业惠民生	45
2.中国愿与世卫组织携手推动科学溯源工作	45
3.着力稳固经济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	46
4.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	46
5.推进“放管服”改革 活跃市场主体	47
6.在发展中持续改善民生	47
两会透视	48
热点一:出口转内销	48
热点二:疫情防控	51
热点三:稳就业	54

热点四:脱贫攻坚	57
热点五:野生动物保护	60
热点六:促进“新基建”发展	62
热点七:减税降费	65
热点八: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	68
热点九: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71
热点十: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74
热点十一:一号检察建议落实	76
热点十二:公益诉讼	78
热点十三:防止司法审判“和稀泥”	82
热点十四: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	84
热点十五:人大代表专题调研	86
政府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89
考点一:国务院	89
考点二:“十三五”的重要成就	90
考点三:“十四五”的主要目标任务	92
考点四:疫情防控	93
考点五:粮食安全	94
考点六:对外开放	95
考点七:乡村振兴战略	96
考点八:碳排放达峰行动	97
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100
考点一:人大常委会	100
考点二:国家勋章	103

考点三:国家荣誉称号	104
考点四:未成年人保护法	104
考点五: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107
考点六:长江保护法	109
最高法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116
考点一:最高法与地方各级法院	116
考点二:扫黑除恶	117
考点三:严惩罪行	119
考点四:刑法罪行	121
考点五:相关法律	123
考点六:个人信息保护	128
考点七:人格权保护	128
考点八:司法区块链	129
最高检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131
考点一:人民检察院	131
考点二:刑事缺席审判	135
考点三:刑事司法协助	135
考点四:公益诉讼	136
考点五: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138
考点六:法律汇总	139
两会新概念	141
1.六稳、六保	141
2.生态治理	144
3.高质量发展	146

4.文化认同	148
5.正当防卫	150
6.空巢青年	152
7.互联网+医疗	154
8.议案、提案	155
9.三去一降一补	158
10.云展览	159
11.“双循环”	161
12.种质资源	164
13.碳达峰	166
14.网络弹窗广告	168
15.揭榜挂帅	170

2021 年全国两会工作报告分析

2021 年的全国两会必会引起高度的关注,在我国疫情防控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时刻,代表委员齐聚一堂、共商国是,凝聚了全国人民的殷切期盼,特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年,如何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实现伟大目标,如何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进步的同时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履职能力,这些都将引发社会的高度关注。

从两高报告“六大关键词”看法治文明新进步

一个国家的法治水平,折射着一个社会的文明发展程度。

翻开 2021 年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字里行间澎湃着一股动人的力量,彰显着法治文明新进步。

宽严相济善意司法,让创业创新更有活力;打击“老赖”惩治“碰瓷”,让公序良俗更有保障;法律服务愈加精细,让公平正义的实现更加高效……

司法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人民就能更凝聚,前进的脚步就能更铿锵。

让我们一起盘点,两高报告中那些闪耀着法治之光的进步理念。

关键词一:认罪认罚从宽

在繁荣稳定的治世,司法的标准体现着一个国家的治理能力与治理水平。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社会安定,犯罪结构明显变化,重罪占比持续下降,而轻罪案件增多:数据显示,判处不满三年有期徒刑及以下刑罚案件,从 2000 年占 53.9% 升至 2020 年的 77.4%。

面对新形势,最高检工作报告提出,“深入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最高法工作报告也强调,“坚持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相统一”“细化审理程序,保障诉讼权利”。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我国已经实施 4 年多。这一制度通过对认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给予程序上从简或者实体上从宽的处理,实现有效惩治犯罪、强化人权司

法保障、提升诉讼效率、化解社会矛盾。

“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正是基于我国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犯罪结构明显变化的客观事实,而做出的及时转变。”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吕红兵指出。

从最高检工作报告可以看到,去年我国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超过85%;一审服判率超过95%,高出其他刑事案件21.7个百分点。

多地探索运用电子手环、“非羁押”大数据等手段,对非羁押人员实行“云监管”,取保候审后无一人失联逃避追诉。

如果说“罪与罚”是守护公平正义的底线,那么“认罪认罚从宽”则体现的是司法的高线。它以司法保障助推中国之治,丰富了刑事司法与犯罪治理的“中国方案”。

关键词二:善意文明司法

长治久安的营商环境,是企业创业创新的基础。进入新发展阶段,法治如何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2020年12月底,湖北黄冈罗田县法院审判委员会,就一起企业经济案件展开讨论。鉴于被告人被指控的相关罪名事实不清、证据不足,公诉机关与审判委员会达成共识,撤回了起诉。

这是贯彻善意文明司法理念,保护市场主体活力的一个例证。

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民事责任与刑事责任、合法财产与违法所得、公司财产与个人财产、正当融资与非法集资,对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坚决无罪释放,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

最高法工作报告显示,2020年,各级法院对2.5万家企业暂缓强制执行措施,在18.1万件民商事案件中采取“活封”等措施,为企业释放资金1631亿元、土地869万亩、厂房3271万平方米。

检察机关也要求对民企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依法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能不判实刑的提出适用缓刑建议。

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贺恒扬表示,在办理企业犯罪案件时,善意文明司法可以最大限度降低刑事诉讼对企业生存发展和社会稳定产生的影响。

“对非公有制企业‘善意文明司法’,不仅是将民法典关于产权保护理念贯彻到刑事司法中,也是司法机关落实新发展理念的体现,这种观念的转变得市场各方主体的广泛欢迎。”吕红兵说。

关键词三：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正当防卫是根植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法律精神，更是法律赋予公民与不法行为做斗争的权利。

然而，受诸多因素影响，司法机关曾经对正当防卫制度适用存在把握过严甚至失当。“人死为大”“谁能闹谁有理”“谁受伤谁有理”等一度干扰司法机关判断。

这样的观念正发生改变。最高检工作报告显示，2018 年底发布“昆山反杀案”指导性案例后，2019 年和 2020 年因正当防卫不捕不诉 819 人，是之前两年的 2.8 倍。

2020 年检察机关还新发布了 6 起正当防卫不捕不诉典型案例，再次诠释正当防卫理念和规则，坚定捍卫“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民之所欲，法之所从”。

近年来，不论是“于欢案”，还是“昆山反杀案”，无一不触碰民众对公平正义的敏感神经，直接拷问司法是否有力量、明是非、有温度。

去年 9 月，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联合出台指导意见，旗帜鲜明鼓励正当防卫，捍卫“法不能向不法让步”的法治精神。

全国人大代表、邢台学院教授陈凤珍，对河北检察机关办理的“涞源反杀案”等案件给予了高度关注。她认为，依法对这些案件认定正当防卫，体现了司法机关更加注重把握正当防卫“以正对不正”的本质内涵，更加注重优先保护防卫人的利益，有利于纠正过去防卫者只能缩手缩脚、被动挨打的局面，弘扬了惩恶扬善、司法为正义撑腰的正能量。

关键词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作为维护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司法不“亮剑”，社会风向就会“跑偏”。

将故意制造交通事故的 9 人碰瓷团伙绳之以法；依法认定未成年人直播打赏无效、判令全额返还打赏金……在最高法工作报告中，这些案例彰显司法新理念，传递出是非判断、价值观念、社会风尚。

“司法审判是将‘纸面上的法律’变成‘现实中的法律’的重要途径。公众在一个个具体司法案件中，能够形象地感受到‘什么可以做、什么不能做’，从而树立规则意识，明确行为界限。”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副主任、最高法工作报告起草组负责人余茂玉说。

明辨是非、正本清源，这是司法裁判肩负的神圣使命。

近来发生的村民私自上树摘果坠亡索赔、开发商“自我举报”无证卖房毁约、吃“霸王餐”逃跑摔伤反向餐馆索赔等案件，是非对错曾经一度出现争论和杂音。

力挺什么、反对什么，绝不能含糊不清。从惩戒“老赖”助推诚信社会建设，到整治“霸

座”“抢夺公交车方向盘”树立规矩意识;从办理维护英雄烈士荣誉、名誉案件,到依法惩治“精日”、宣扬美化侵略战争行为……人们看到,司法裁判既坚决捍卫社会公序良俗,又通过一个个生动的案例春风化雨,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最大公约数”更加沁人心脾。

“从正面鼓励人们助人为乐、见义勇为,从反面对挑战公序良俗行为旗帜鲜明说‘不’,司法工作发挥了规范、评价、教育、引领社会行为的独特作用。”全国人大代表、山东鸢都英合律师事务所主任高明芹说。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办案,凝聚起中国人的精气神,守护好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家风”,成为法治文明与社会文明相得益彰的生动实践。

关键词五:“一站式”

今年两会上,“一站式”成为代表委员审议讨论两高报告时,频频提到的话题词。

一站式多元纠纷解决和诉讼服务机制、“一站式”办案场所……“一站式”,意味着替当事人多想一步,让当事人少跑腿一次,让实现公平正义更加高效。

破解诉讼难,全国法院经过两年奋战,构建起中国特色一站式多元纠纷解决和诉讼服务机制。

为群众解决民商事纠纷提供菜单式、集约式、一站式服务,提供多样化纠纷解决方案和权利救济渠道……

最高法工作报告显示,过去一年全国法院受理诉讼案件数量出现 2004 年以来的首次下降。特别是受理的民事案件以年均 10% 的速度增长 15 年后首次下降。

数字背后,正是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在发挥成效。

从诉讼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到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一号通办、中国移动微法院一网通办;从跨域立案全覆盖,到统一的律师服务平台方便律师参与诉讼……打官司将不再成为老百姓头疼的问题。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汤维建认为,大量纠纷在诉前解决,使公力救济与社会救济相结合,体现了社会的进步。

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立立足当前、放眼长远,必将在世界法治文明的史册上,留下属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和社会治理的大智慧。

关键词六:案-件比

“案-件比”——这是今年最高检工作报告中的一个专业词汇。然而在检察系统它却是一个热词,被称为“绿色司法 GDP 指标”,引领着司法机关特别是检察机关在办案理念、制度、机制上创新转变,提高办案效率,减少当事人诉累。

在刑事诉讼过程中,当事人的一个“案”,在若干司法环节中可能被统计成了 N “件”,从而形成了“案”和“件”的对比。

比如,公安机关向检察机关提请对嫌疑人的批捕,检察机关决定不批捕,“案-件比”是 1:1;如果公安机关不同意不批捕的意见,提起复议,那么就增加了一“件”,“案-件比”是 1:2……

据不完全统计,如果一起刑诉案件将所有可能产生的环节都经历一遍,即使中间没有间隔,总体诉讼时限也可长达 5 年以上。

这样的时间跨度无论是对当事人还是办案机关,都是沉重的代价和成本,容易导致司法成本畸高、程序反复空转、不当羁押、执法理念滞后等一系列问题。

让正义不缺席,也要让正义不拖延。

2020 年初,最高检初步建立检察机关以“案-件比”为核心的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经过一年来的实践,刑事检察“案-件比”达到了 1:1.43,“件”同比下降 0.44,压减了 41.2 万个非必要办案环节、统计中的“案件”。

与之相伴的是,检察机关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退回补充侦查同比分别下降 57% 和 42.6%;自行补充侦查 4.8 万件,是 2019 年的 23.5 倍;不捕不诉率进一步上升,公安机关提请复议复核则下降 40.2%,办案质效明显提升。

贺恒扬代表对此很有感触。“一线检察官将这些新的工作理念、方式方法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强化办案活动整体质量意识,进一步提高对办案效率的认知,适应了人民群众的更高要求,彰显了法治的进步。”他说。

1、2、3、4——四个数字,读懂今年政协大会提案

提案是履行人民政协职能的重要方式。

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10 日通过。截至 3 月 5 日 20 时,共收到提案 5913 件。经审查,立案的提案 4940 件。

“1”——聚焦一个主题:

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积极通过提案建言献策,履职尽责。

“2”——两大领域提案最多：

在立案的提案中，涉及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方面的提案数量最多，分别占总数的36.8%和36.6%。其次为生态文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等方面。

“3”——本次会议的提案有三大特点：

①委员通过提案协商议政、履职建言积极性高。

共有1959位委员提交提案，占委员总数的90.7%。也就是说，超过9成的委员提交了提案。

②提案内容紧扣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

围绕“十四五”规划制定和实施、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科技自立自强、保障人民健康等，提出提案2558件，占提案总数的43.3%。

许多委员还就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全面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等提出意见建议。

③提案坚持问题导向、质量明显提升。

委员们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和精品意识，提案选题更加聚焦，建议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进一步增强。

“4”——2021年提案工作如何做？全国政协副主席辜胜阻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明确了要做好四方面工作：

①把服务“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为着力重点。

②把提案办理协商作为重要环节。

③把发挥民主监督性提案作用作为重要任务。

④把完善提案工作制度机制作为重要支撑。

大会闭幕后，提案将送交承办单位办理。这些反映社情民意、蕴含真知灼见的高质量提案，将进一步提高协商民主的科学性和实效性，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非常之年的非凡“答卷”

——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感受人大作为

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向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

实践是检验制度最好的“试金石”。透过这份“含金量”十足的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一年来迎难而上、主动作为的图景徐徐铺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强大生命力充分彰显。

立法工作——胸怀“国之大者”、满载人民期盼

始终胸怀“两个大局”,牢牢把握“国之大者”,是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的鲜明印记。

报告显示,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以来的10个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法律9件,修改法律13件,作出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8件,正在审议的法律案23件。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年来,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从容应对风险挑战的制度力量充分显现。

抗疫关键时刻,及时作出关于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接着就这一决定和野生动物保护法开展执法检查,随后启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修改;战“疫”胶着期,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及时制定专项立法修法工作计划,成立专班分批推进多部法律的制定和修改工作。

捍卫宪法法律尊严,一年来,推动宪法实施、加强宪法监督,维护国家法治统一的成效更加显著。

从修改国旗法、国徽法,更好维护国家形象、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到修改选举法,适当增加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名额,夯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基础,宪法相关法律制度不断完善,宪法权威得到有力维护。

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指出,适应国际形势深刻复杂变化、党和国家事业快速发展的需要,立法工作进入加快发展的新阶段,呈现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的新特点。

制定生物安全法、出口管制法,修改档案法,审议数据安全法草案、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涵盖经济安全、资源安全、生态安全等领域,国家安全立法迈出坚实步伐。

审议乡村振兴促进法草案、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草案,作出关于设立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的决定和关于设立北京金融法院的决定……高质量立法为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坚实法制保障。

审议通过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有利于确保“一国两制”行稳致远;长江保护法高票通过,守护一江清水绵延后世、惠泽人民;刑法修改对冒名顶替上学就业、抢夺公交车方向盘、高空抛物等新情况新问题作出直接回应;反食品浪费法草案从“小切口”入手,以法治引领节俭新风尚……

“2020年,一批解民忧、纾民困、惠民生的民生领域法律密集制定修改,制度设计科学管用,具体条文务实可行,充分展现了以法治方式维护人民权益、回应人民期待的价值导向。”江西省医疗保障局局长梅亦代表说。

监督工作——护航改革发展、增进民生福祉

2020年8月1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审议国家监察委员会关于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的报告,标志着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工作迈出新步伐。

“这既是维护宪法权威、实施国家监察制度的重要体现,也是人大依法履行监督职能,不断丰富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探索。”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靖代表说。

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监督工作始终在大局中站位,在大局中谋划。

如何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又助力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专项工作报告,及时开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执法检查,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成色更足、质量更高。

力求监督实效,监督触角不断向民生领域延伸。

围绕野生动物保护、土壤污染防治、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等问题,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监督工作促进民生社会事业发展,增进人民福祉。

管好“国家账本”,看好政府“钱袋子”,是人大监督的一项重点工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围绕预算决算、审计和国有资产管理开展监督,开展全口径预算审查、全过程预算监管,作出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决定,让公共财政置于阳光之下。

在加强执法司法监督方面,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将监督的目光投向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民事审判工作、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等党中央决策部署、民众高度关注、关乎社会和谐稳定的重点领域,通过强有力的人大监督,推动改进相关工作,让公平公正更加可触可感。

2020年,河北省唐山市居民蔡女士给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写了一封信,就某省邮政条例提起审查建议。法工委审查认为,对不能确定安全的物品一律要求用户出具相关部门的安全证明,不符合当前减少证明事项的改革要求,要求制定机关作出修改。

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显示,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共收到报送备案的规范性文件1310件,逐件进行主动审查;围绕疫情防控、民法典实施等五个方面开展专项审查和集中清理,发现需要修改或废止的规范性文件3372件……扎实有效的备案审查工作,为维护

宪法法律权威和尊严,促进国家法治统一发挥了重要作用。

代表工作——保障依法履职、焕发制度活力

506 件代表议案、9180 件建议,全部办理完毕并答复;常委会组成人员直接联系 439 位代表;邀请 175 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迎难而上,推动新时代代表工作提升到新的水平。

2020 年,全国人大网络学院上线,代表学习培训实现“跨越式”发展。报告显示,全国人大网络学院为代表和各级人大提供了学习培训的新途径,截至目前课程总点播量达到 83 万次。

“网络学院里既有涉及人大制度本身的专业知识,又涵盖生态文明建设、民法典等多个领域,能够满足大家的个性化学习需求。”重庆璞雨为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钰代表说,目前已经学习了 29 门课程,将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依法履职的能力和联系人民群众的本领。

平日里与常委会组成人员交流互动,通过座谈会、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参与立法、监督等工作……一年来,人大代表参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得到全面拓展。

不仅要做到真联系,还要取得真效果。代表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认真倾听、认真办理,不断提高办理实效,努力让代表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

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一年来,人大代表的身份在为民用权、为民履职、为民服务中熠熠生辉。

全国人大代表游弋是河南永煤集团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集煤矿机电一队电工班班长。他积极履职,帮助解决房顶渗水、看病难、债务纠纷等群众日常工作生活中最关心、最直接的问题。“通过有效帮助解决这些问题,让我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也赢得了大家信任和支持。”游弋说。

架好“连心桥”,打通“最后一公里”,北至黑龙江漠河北极镇,南至海南三沙永兴岛和赵述岛,截至目前,全国各地共设有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代表活动室等 23 万个,许多地方已将代表家站建到了社区、村组。

走过极不平凡的一年,中华民族这份人民满意、世界瞩目、可以载入史册的答卷背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密码清晰可辨。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在新时代与时俱进、朝气蓬勃,必将书写更加精彩的华章。

一个春天里的约定,一张新征程的蓝图 ——权威解读“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

目前,“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正在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这个春天,一张新征程的蓝图正在徐徐展开,一个事关更加美好生活的约定正渐行渐近。在3月8日国新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就纲要草案进行了详细解读。

首次设立安全发展专篇

记者了解到,纲要草案共19篇、65章、192节,约7.4万字。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胡祖才说,纲要草案重点体现了“四个突出”:

第一,突出体现“三个新”的核心要义,体现了对“三个新”要求的整体把握、系统贯彻和一体落实。

第二,突出做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有机衔接,设置经济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生态、安全保障5大类20个主要指标。

第三,突出统筹办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的要求,首次设立安全发展专篇,对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保障粮食、能源资源和金融安全等作出具体安排。

第四,突出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落实的项目支撑,围绕国家所需和人民所盼,共设置20个专栏,提出102项重大工程项目。

多项指标系“首次”或“历次最高”

记者了解到,纲要草案里有多项重要指标系“首次”或“历次最高”,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不设GDP具体量化目标。胡祖才介绍,纲要草案将GDP作为主要指标予以保留,同时将指标值设定为年均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各年度视情况提出”,这种表述方式在五年规划史上还是首次,实际上是以定性表述为主,隐含定量表述。

对此,他分析,这并不意味着不要GDP增速。纲要草案当中其他主要指标,比如失业率、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等,和GDP是相关联的,这些指标给出了具体数字,隐含了我们要努力使经济增速与潜在经济增长率保持一致。

“我们通过多方面衔接测算,GDP增速保持在一定速度是有把握的。”胡祖才说,但考虑到这五年内外部环境仍有较大不确定性,不设定一个具体的量化增速目标,有利于更积

极、主动、从容地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增强发展的灵活性,为应对不确定性留有空间,也有利于引导各方面把工作重点放在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上。

——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占研发经费投入比重,系首次设置指标。对此,胡祖才介绍,这一比重 2020 年是 6.16%,和发达国家相比有较大差距。纲要草案提出,“十四五”期间,这一比重到 2025 年要达到 8% 以上。这是一个非常鲜明的导向,即更加重视基础研究。

——民生福祉类指标占比为历次五年规划中最高。五年规划既是“国事”,也是“家事”。胡祖才介绍,纲要草案在主要指标设置上,民生福祉类指标数量最多。20 个主要指标中有 7 个是民生福祉类的,占比超过三分之一,是历次五年规划中最高的,覆盖了就业、收入、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各民生领域。

推动稳定就业居住的农业转移人口有序落户

农业转移人口在城市落户,是很多人关心的话题。据了解,我国目前仍有 2 亿多农业转移人口没有在城市落户,部分已经落户的还存在市民化质量不高的问题,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仍是新型城镇化的首要任务。

胡祖才表示,“十四五”时期继续降低落户门槛,实现“愿落尽落”。放开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城市落户限制,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推动稳定就业居住的农业转移人口有序落户。

此外,胡祖才还介绍,预计“十四五”我国将进入中度老龄化阶段,纲要草案回应社会关切,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上升为国家战略。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多措并举扩大养老机构床位供给,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护理型床位占比提高到 55%。

从四方面理解“共同富裕”

纲要草案提出“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的目标和“更加积极有为地促进共同富裕”的要求。那么,该如何理解“共同富裕”?对此,胡祖才表示,至少要从四方面来进行整体把握:

第一,共同富裕是“全民共富”,不是一部分人和一部分地区的富裕,是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共享发展成果,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

第二,共同富裕是“全面富裕”,既包括物质上的富裕,也包括精神上的富裕,还包括环境的宜居宜业,社会的和谐和睦,公共服务的普及普惠。总之,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

会文明进步。

第三,共同富裕是“共建共富”,实现共同富裕需要全体人民辛勤劳动和相互帮助,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共建美好家园,共享美好生活。

第四,共同富裕是“逐步共富”,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是一个逐步推进的过程,既要遵循规律、积极有为,又不能脱离实际,要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不断地、逐步地解决这个问题。

政府工作报告重点解读

3月5日上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开幕,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开幕会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对过去一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概括了“十三五”时期发展成就和“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提出了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宏观政策取向,部署安排了全年的重点工作。聆听总理在人民大会堂作报告,备受鼓舞,感到报告确实是一个实事求是、务实干事的报告,是一个凝聚人心、增添士气的报告。

经济增速目标是各界最为关注的内容之一,GDP增速目标缘何设为6%以上?因为新冠肺炎疫情带来巨大的不确定性,去年并没有设定GDP增速目标。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主要考虑到从去年二季度开始经济数据不断转好,预计今年经济整体保持平稳运行。同时,这一设定也是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

除了备受关注的GDP增速外,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还提出,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以及居民收入稳步增长。保持CPI总体平稳,是宏观调控的重要目标,也是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的重要标志。去年中国居民消费价格上涨2.5%,明显低于3.5%左右的预期目标。从今年情况看,综合考虑价格翘尾因素和新涨价因素,将居民消费价格涨幅的预期目标设定为3%左右,比去年预期目标有所下调,说明政府有信心把CPI控制在相对较低的水平。近年来,粮食生产连年丰收,农产品供应有保障,加上生猪产能基本恢复,有利于物价保持稳定。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实现这一目标并非易事。去年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城镇新增就业目标是900万人以上,为完成这一目标,中央把就业放在了非常突出的位置,加大了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的工作力度。各地方有关部门围绕着稳就业、保就业,出台了不少政策。随着经济恢复、政策落地见效,就业形势逐步恢复,超额完成了就业目标。今年就业形势依然严峻,高校毕业生就有900多万人,所以今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继续把稳就业放在重要位置,明确提出就业优先政策要继续强化、聚力增效。

防止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金融风险处置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但同时也要看到,当前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复杂多变,金融领域仍面临不少风险挑战。要坚持底线思维,毫不松懈地防控各类金融风险。一是完善风险处置工作机制,压实各方责任。具体说就是压实金融机构及其股东、地方政府和金融管理部门的责任;二是着力防范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多渠道补充中小银行资本金,强化公司治理;三是完善债券市场法制,稳妥处置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四是继续化解存量风险,提高预见预判能力,防范增量风险,严密防控外部输入性风险,健全风险处置长效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针对下一步疫情防控,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优化常态化防控措施,重点在科学精准上下功夫。尽量减少疫情防控对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影响,对风险较大的人员和场所要加强检测,努力做到主动发现。还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做好能力、物资储备。确保一旦出现疫情,快速划定管控单元,开展核酸检测、流调溯源、医疗救治等。同时要防止出现“一刀切”、层层加码等问题。同时要有序推进疫苗研制和免费接种。目前已有四个疫苗附条件上市,下一步将继续加大疫苗研发攻关力度,做好疫苗生产调度、全链条监管、规范接种工作,保证疫苗质量和接种安全。在推进接种的过程中,也要加强对病毒变异的监测与研究,加快特效药物和治疗办法的研究,提高救治能力。

聚焦委员通道

在两会召开期间,通过委员通道、部长通道、代表通道和全体会议代表委员发言等途径,我们了解到了很多社会热点问题以及代表委员、部长的看法建议,从中透露出了很多过往的总结和未来的发展策略。特别是在两会闭幕后,李克强在记者会上回答中外记者的提问,给我们进一步明确了下一步的施政方向与策略,是我们要认真学习和领会的。通过对这些资料的整理,希望大家能够了解一个更加全面、深刻的两会。

1.百年恰是风华正茂 携手奋进再谱新篇

2021年是伟大的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从内忧外患、风雨飘摇到国泰民安、山河锦绣,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中国人民披荆斩棘、砥砺前行,取得了人民满意、世界瞩目、彪炳史册的伟大成就。

历史一次又一次证明:国家危亡之际,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救中国!民族复兴路上,中国共产党永远是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和领路人!

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百年恰是风华正茂。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展望新征程,各民主党派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亲历者、实践者、维护者、捍卫者,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首次提出,到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一,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共产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新

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向着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不懈努力,人民生活质量和共享水平显著提升。进入新发展阶段,中共中央把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体现了对共同富裕一以贯之的强调和努力。

第二,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项长期任务,要始终坚持发展这个第一要务。发展是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必须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为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打好坚实的物质基础。

第三,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项现实任务,必须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一是加强薄弱环节,更加注重向农村、基层、欠发达地区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二是突出工作重点,聚焦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等问题,把着力点放在统筹做好就业、收入分配、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扶幼等关系民生、关乎社会公平正义的事情上。三是用好看得见的手,履行好政府再分配调节职能,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四是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既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又不能超越发展阶段和水平吊高“胃口”。要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共同富裕。

3.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我国制造业发展成就很大,但大而不强、全而不优的局面并未得到根本改变,基础能力依然薄弱,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卡脖子”“掉链子”风险明显增多。在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时,加快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更加迫切。

第一,进一步统一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认识。这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我国完备的制造业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再次证明制造业对大国发展和安全的重要意义。

第二,加快健全有利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制约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很多问题,但最根本的还是市场化改革不到位。必须坚持目标引领和问题导向,加大改革力度,加快健全完善有利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发展的内生性动力与活力。

第三,推进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要加快推动建立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积极探索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的新路子,强化科技、产业等部门协同。

第四,加快建设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人才队伍。要高度重视做好人才引进工作,把握难得的机遇和时间窗口,吸引更多国际顶尖人才和华人科学家为我国科技创新服务。

4.加强规划引领和统筹协调 实现我国产业链自主安全可控

各地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链的重要指示,相继出台了相关政策措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产业链政策缺乏整体规划。二、产业政策协同性不足,易导致重复建设。三、过于强调本地产业链完整性,忽视区域间合理分工与布局。

针对这些问题,加强规划引领和统筹协调十分重要,建议:

一、加强产业链整体规划。鼓励各地区根据统一规划,强化区域优势,突出区域特色,形成区域分工和协调机制,促进产业链在全国的合理布局。

二、完善产业链安全政策体系。各地政策尽量与该政策体系相匹配,把握和处理好顶层设计与地方主动作为、重点突破与全面推进、地区布局与区域协同等关系。

三、健全产业链跨区域协调机制。加速培育产业链中的龙头企业,组建以产业链为核心的企业科技创新联合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水平。

四、加强产业链安全评估和风险预警。建立国家产业链安全评估体系,形成产业链安全性预警系统,为攻坚产业链短板提供信息支持,推动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化产业链。

五、优化产业链对外开放环境。推进与境外产业园区的互动合作,加大境外产业园区在供应链上的储备功能。

5.以提质增效的财政政策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2021年应保持财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经济恢复性增长给予“中医调理”,不搞急转弯,开方“定心丸”。具体建议:

第一,注重发展与安全的平衡,警惕防范涉及财政领域的重大风险。健全市场化、法治化的债务违约处置机制,坚决防止风险累积形成系统性风险。加强督查审计问责,严格落实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

第二,把该减的税减下来,该降的费降到位,该压的支出压到底,该收的税费收上来。

应着力优化减税降费落实机制,减少助企惠民政策与市场主体的“温差”,畅通减税降费“最后一公里”。

第三,注重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减税降费与完善税制相结合,惠企利民与增强财政可持续能力相结合。巩固和完善“一竿子插到底”的资金直达机制,加大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和补助力度。

第四,促进科技创新,激励市场主体加大研发强度。扩大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范围和比例,以鼓励创新的税务优惠政策支持高质量发展。降低先进制造业增值税税率,改革完善消费税制。

6. 坚持科技自主创新服务国家重大需求

只有把关键核心技术掌握在自己手中,才能从根本上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国家长治久安和人民生命健康。“十四五”规划把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放在前所未有的重要地位。

一、建立国家重大安全科技攻关“白名单”制度。国家长期稳定投入,实现“项目—基地—人才”有机融合,为保障国家发展利益、破解重大安全风险、突破国外技术封锁奠定坚实科技基础。

二、建设特需疫苗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特需疫苗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加强顶层设计和科学统筹,开展跨军地、跨领域、跨学科协同创新和开放合作,达到“已知有手段,未知有能力”,助力国家生物安全和社会稳定。

三、持续开展新冠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加大科研攻关力度,开展针对重要变异毒株的疫苗、核酸和抗体检测试剂等预研,必要时及时更新换代。

四、营造潜心基础研究的良好科研生态。鼓励更多的青年才俊淡泊名利、勇于创新,献身科学研究,为祖国更美好的明天发挥科技创新应有的支撑力量!

7. 加大重农抓粮力度 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是一个永恒的课题,任何时候这根弦都不能松。”只有坚持发展现代农业,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切实保护耕地、振兴种业、调动种粮积极性、加大科技支撑力度,才能有效抵御风险挑战,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为此,结合“十四五”规划实施提出如下建议:

一、严守红线,保住农业命根子。进一步完善立法、严格执法,加大对乱占耕地和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力度,坚决守住18亿亩红线。

二、聚力攻关,打好种业翻身仗。设立重大专项,集中资源、整合力量,强化育种基础性研究,尽快突破“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三、强化支持,调动种粮积极性。进一步构筑种粮补贴、信贷保障、保险支持“三位一体”政策体系,坚持并完善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完善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

四、科学管理,减少储粮损耗。进一步完善现代粮食储备基础设施体系,做好相关利用、维护和改造升级工作,持续推动仓储智能化建设,减少温度湿度、鼠害虫害等原因造成的损失。

8. 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对能源领域提出了新要求,必须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and 能源安全新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保障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突出节约优先,着力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快油气“全国一张网”建设,升级高效节能设备,淘汰落后产能,完善价格、税收、金融等政策,以市场化手段倒逼提升能效。

二是加快结构优化,立足国内保障能源供给。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深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完善勘探开发机制,提升储备能力,守住原油产量2亿吨底线。

三是坚持自立自强,加快提升科技创新水平。深化能源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构建技术创新体系。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集中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装备。

四是深化国际合作,着眼全球拓宽能源渠道。在立足国内前提下,着眼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在能源生产、消费领域加强国际合作,增强开放条件下的保障能力,确保“买得到”“运得回”。

9. 以优秀的文艺作品激扬社会正气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艺是时代前进的号角,最能代表一个时代的风貌,最能引领一个时代的风气。以优秀的文艺作品激扬社会正气,是每一位文艺工作者义不容辞、责无旁贷的使命。

第一,必须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艺创作。文艺工作者要敢于自信地传递我们的价值观,理直气壮地唱响主旋律,致力于提升作品的文化内涵和品质,做市场和群众的引导者、引领者。

第二,需要加强现实题材创作。把现实中无数可歌可泣的人物和事迹生动反映出来,自然就会感动人民、鼓舞人民、激励人民。

第三,需要扎根群众的创作方法,积极反映人民生活。必须真正地深入群众之中体会生活的冷暖,体悟生活的本质,把“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的理念,转化为以文艺作品讴歌人民、服务人民的火热实践,这样才能真正和群众产生共情,创作出真正激荡人心的作品。

第四,需要坚守艺术理想,保持不断学习、刻苦执着的创作态度。要把崇德尚义作为一生的功课,善养浩然正气,抵制“三俗”之风,为艺术追求而呕心沥血、远离浮躁,以优秀的文艺作品扬正气、树新风,为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奉献自己的光与热。

聚焦代表通道

1.张伯礼:投身到抗疫的最前线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民众志成城,广大医务工作者舍生忘死,千方百计抢救每一个患者,取得了抗击疫情的重大战略成果。

我们广大的年轻一代的医务工作者,他们中间有80后,他们是主体;有90后,他们是先锋;还有不少是00后,他们是新锐。他们这个年龄段占到我们队伍中的70%。他们都是独生子女的一代,关键时候能不能顶得住,当时我们有些担心。在抗疫中,他们不怕牺牲、勇于奉献,经历了这场抗疫的“大考”。

张伯礼还记得,他到武汉,要用中药治疗病人,需要大批的药,但当时的情况解决不了。他就给一个中药企业打电话,向他们求援。说能不能帮帮忙,这件事条件很苛刻,每天需要的药可能要几万副。这个药不能断,一直要供应,也许要供应几个月。药煮好了,还要送到隔离点方舱定点医院门口。最后张伯礼说,我们没有钱。这个企业的负责人听到以后,毫不犹豫。他说你别说了,我都答应。为了救命,我都舍得。可见,不管是冲锋陷阵的,还是默默无闻的,只要为我们抗疫作出贡献的人,都是最可爱的人。

现在,我们国家的疫情趋于平缓,但是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任务还很艰巨。所以,我们要坚持常态防控和精准防控相结合。同时,我们还要坚持过去有效的一些做法,像少聚集、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这些都还要坚持。胜利一定属于我们!

2.邹彬:工匠精神的传承者

2014年,邹彬参加了中建五局建筑比赛,得到了砌筑组第一名。后来又陆续参加了行

业更高级别比赛,一路过关斩将,最后进入了国家集训队。

参赛期间,邹彬虽然对自己的实操技术有信心,但由于读书少,对几何知识、图形测算几乎无法理解,直接影响了作品美观,好在没有放弃,一次次鼓励自己一定要坚持下去,强化理论课程,编顺口溜加强记忆。那时候他心里只有一个想法,一定要坚持下去,为国出征,吃再多苦我也不怕。计算不准图形数据,他就砌好一面墙,对照图纸,检查误差,再把墙推倒、拆掉,重新开始砌。八个月时间内,就这样反复练习,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在第43届世界技能大赛上,获得了砌筑项目优胜奖,实现了中国在这一奖项上零的突破。要用十足的韧性接受挑战,用十足的耐心追求极致。

劳动没有高低贵贱之分,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坚持干一行爱一行,成长为“大国工匠”,为实现中国梦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3. 杨震生:助力截瘫伤员活出精彩人生

1976年大地震给唐山人民生命和财产带来巨大损失,造成3817人截瘫。党和政府为了妥善安置这些截瘫伤员,1979年建设了唐山市截瘫疗养院。40多年过去了,还有758名截瘫伤员在这里幸福快乐地生活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大爱无疆,医者仁心,医护人员要树立把伤残人当亲人的思想,为伤残人提供周到细致的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的殷切嘱托,我们全体人员倍受鼓舞。

大地震发生后,有一些医学专家曾预言,这些截瘫伤员的生命极限不会超过15年。然而,40多年过去了,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在抗震精神的鼓舞下,在疗养院全体工作人员的爱心呵护下,他们在这里快乐幸福地生活着,他们用乐观向上的幸福人生书写了大爱的奇迹。

疗养院里,我们的工作人员积极鼓励截瘫伤员自强不息。我们培养了两名世界冠军。多年来,他们在国内外残疾人运动会上获得奖牌77枚,其中金牌就有58枚。疗养院里,像这样热爱生活、多才多艺的截瘫伤员还有很多很多。他们自强不息,创作并发表了多部文学作品,还组建了残疾人小乐队,定期去部队、学校、社区义演。他们身残志坚,努力回报社会,实现了人生的价值,活出了精彩的人生。

4. 范永贞：丰富边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来自云南丽江的纳西族代表范永贞，参加工作以来的11年间，见证了我们丽江市文化馆从一个无馆舍、无业务工作经费的馆，发展到了如今有1万平方米、投资规模达1亿元、每年都有近400万工作经费的国家一级馆。这组数据背后，包含了党和国家对我们边疆民族地区无限的关心和厚爱。

因为有这么份厚爱，文化馆人在做全民艺术普及工作的时候更有信心了，也实现了全年365天免费开放，还办起了有15个艺术门类的老年大学。此外，一年可以举办一百多场群众文化活动。现在数字文化馆也建起来了，这一百多场的群众文化活动可以线上线下同步进行，参与面和受益度都大大提高了。

文化馆连续8年举办“百名画家画丽江”“百名摄影家拍丽江”，让那些边远山区的家庭有了第一张最美的全家福，老人们也有了人生中第一张标准像，家里也挂上了我们画家们画的画。这里还举办暑期少年公益性培训班，让那些山区留守的孩子们也能和城里的小朋友一样，在家门口就上起了免费的艺术培训班。

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能化人、育人，它能启迪思想、陶冶情操、温润心灵。弘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让爱和希望一直在我们各民族同胞的血脉中代代相传、生生不息，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征程上谱写出华美的篇章。

5. 齐嵩宇：让“大国工匠”为“中国制造”保驾护航

技术创新无大小，只要有突破，就可以推动技术和产品质量提升。汽车的车身由几千个零件焊接而成，但是电子压力焊在里面占比96%，而且这一工艺的漏焊和开焊问题是困扰全球汽车行业的重大技术难题。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齐嵩宇经过三千多次试验，终于完成了电阻点焊工艺质量自动监控技术，解决了漏焊和开焊给我们带来的烦恼，还填补了国际上在这一领域的空白，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设备运行的稳定性直接关系到产品的质量，而且这是设备维修领域的世界性难题。他又带领团队用了一年半的时间，成功研发了电力拖动机构远程监控技术，实现了智能化的监控，而且这一技术还获得了多项国际第一，得到了国际发明奖金奖，成为中国“智造”的典范。

中国一汽为了应对汽车节能、安全、环保的发展趋势,开启了车身轻量化技术研发,他们团队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克服了铝合金成形难、易开裂、焊接更是难上加难的诸多问题,成功研发了全铝合金附着件,与钢质副车架比,单件减轻了40%,打破了国外技术壁垒,成功应用在红旗车的生产线上。2004年以来,齐嵩宇一共有33项发明专利,获得了28项国家科技创新奖,大家都称呼他为“生产线上的发明家”。

6.张金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张金海,来自黄河入海的地方——山东东营。他一直记得小时候每逢黄河枯水期,井里没有水,村里人需要去离村庄很远的地方取淡水吃。为了省水,用半盆水,先洗脸,后洗脚,再留着喂鸡喂鸭。

随着国家对黄河的治理,黄河水实现了全流域畅流。即使这样,他也十分珍惜宝贵的黄河水,并研制公厕节水装置,把用水量减了一半。后来又经过多次改进,发展到如今的第四代感应器,用水量已经不到原来的十分之一了。

创新和制造出提质增效的技术和设备,能让我们环卫工人更省力、更省时。正是抱着这些想法,他先后实施技改项目80余项,获得国家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34项,解决技术难题和排除设备故障9000多个。

为了带动更多的人搞发明、练技术、学技能,他还成立了创新工作室,带出的30多名徒弟现在都已经成为环卫一线上的技术骨干,有的还成了劳模。

近几年,张金海们的成果正在推动着环卫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在黄河入海口的山东东营,环卫的“粗笨重”已经成为过去,取而代之的是“精细巧”。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总书记一直以来都十分关心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张金海表示落实好总书记的要求,就得要踏实肯干,发扬“三牛”精神,再使把劲,再努把力,让我们的家园更生态、更环保、更美丽。

7.马一德:保护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的竞争,关乎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前途和命运。当前,自主创新、科技自强自立,已成为中国经济行稳致远的关键变量。创新是引领发展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

保护知识产权,要加大提升保护知识产权的法治化。中国改革开放初确立知识产权制度,再到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为了适应国际规则进行修法后,近两年我国又根据发展和实际需求,调整法律,进行了系统修法和升级。可以说,中国知识产权的法律体系已经构建,中国知识产权法律的“四梁八柱”已经牢牢架起。

应该说,知识产权因创新而生,也随创新而变。中国知识产权领域这次系统修法,将向世界展示中国在高质量开放中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和决心。同时,也向世界尤其是向发展中国家,展示中国知识产权取得的成就、中国知识产权取得的经验。知识产权的系统修法升级,能更好地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保障。

聚焦部长通道

1.提升基础科研和原始创新能力

习近平总书记说过,基础研究是整个科学体系的源头,是所有技术问题的总机关。我们要想实现科技的自立自强,基础创新能力方面必须要过硬。下一步,基础研究在党和国家工作中,在国家科技全局中,要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首先,要制定基础研究十年行动方案,开展更加科学优化的顶层设计和系统布局,使基础研究在我国能够成系统地布局,成体系地推进。

第二,继续加大基础研究投入。现在是6%,我们要争取“十四五”使基础研究占全社会研发投入的比重达到8%左右。

第三,基础研究要更加强调国家战略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两条腿”走路。

第四,要更加鼓励青年科技人员投身基础研究。

第五,要建一些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和平台。“十三五”期间,我们建了13个国家应用数学中心,得到了科技界的充分肯定和好评。

另外,在基础研究的生态环境、评价标准以及支持方式上,我们还要不断改革。

2.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在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方面,我们主要是聚焦国家战略目标,围绕如何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围绕如何能够构建法律、政策、社会环境等良好创新生态,围绕如何能够把国家科技投入、全社会的科技投入用出更好绩效,产出更多科技成果,支撑国家经济社会发展。

第一,要围绕着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这个重点来推进科技管理体制改革,包括如何构建更加有效的新型举国体制;如何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更好发挥国家作为重大科技力量、科技

任务组织者的作用;如何能够使产学研各主体发挥好各自作用,打造创新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如何推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的“揭榜挂帅”等改革更好地落地见效。

第二,以科研评价为抓手,持续推进已经进行的各项改革,包括给科研人员减负、营造良好生态、建设良好作风学风,以及如何能够使科研人员心无旁骛,从事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共同形成对国家发展和安全的强大科技支撑。

3.完善区域创新布局

“十四五”期间,国家在完善区域创新布局,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方面的目标是要建设创新型国家、成为科技强国,在空间上来讲,区域创新、地方创新必须成为国家创新体系和创新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前期,我们主要是围绕国家发展战略,推动开展区域科技创新活动。

第一,把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这三个地区作为重点,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第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新区已经发展三十多年了,要持之以恒做好这方面工作,积极发挥21个国家自创区、169个国家高新区的辐射、带动、引领作用。

第三,解决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这是我们国家现阶段发展的主要矛盾。所以我们在工作中,把北京、上海以及其他一些发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形成帮扶关系,用科技创新来促进欠发达地区有更快更好的发展,这也是落实总书记在视察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时候提出的明确要求,就是越是欠发达地区,越要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

第四,在县级等基层专门出台举措来推动科技创新。基础不牢、地动山摇,科技创新也应该从基础基层做起。科技部二十多年来一直持续发力,深入实施,在助力脱贫攻坚、推动区域发展、农民增收以及提高劳动者素质等方面,都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4.科技在抗疫中的作用

从疫情一开始,科技界就立即行动起来,按照中央部署,科技部牵头,成立科研攻关组,确定了五个主攻方向并一直坚持到现在,包括溯源、药物、疫苗、检测试剂、动物模型五个方面,取得一批科研成果,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充分肯定。

回顾这一年多的抗疫,我们收获了宝贵的经验:一是,新型举国体制。这次抗疫,科技界有13个部门4300多位科研人员、386个科研团队参加科研攻关。二是,这是从基础研究到应用基础研究,再到产业应用,从研发单位到企业的一次大协作。三是,与国际同行进行了很多交流合作,开展联合科研攻关。

现在疫情对全球的影响还没有完全消除,下一步,科研攻关组重点做好两方面工作。

第一,针对疫情防控,科技要有更多的支撑方法、支撑手段和支撑技术。针对病毒变异,我们怎么样能够尽早在检测试剂、疫苗、治疗药物方面,有更精准的办法来应对。

第二,科研攻关要持续进行,各种科研活动要科学布局、持续展开。这次疫情也给我们敲响了警钟。落实总书记讲的面向人民生命健康,重大传染病防治要摆在重要位置,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疼,一些队伍力量要能够保持住,宁可备而不用,也不能用而无备,束手无策。

这两方面工作,一个是面向当前防疫工作,一个是面向长远,我们都要有个系统布局。

5. 实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制造业是国家经济的命脉所系,要做优做强实体经济。这要求我们不仅要随着经济的发展,把制造业的总量进一步提升,更要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保持产业链完整。我们要实施强链补链行动,把弱项和短板补齐,使得在任何时候,制造业都是支撑,都不能“掉链子”。

二是要高质量发展。在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上进一步提升,使得制造业水平在原有基础上再进一步提升。

三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对传统行业实施现代化的技术改造,还要发展5G、新材料、新装备、通信技术、芯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但也不能搞盲目重复建设,要防止“一哄而起”。

四是要鼓励产业集群发展。“十三五”时期,我国优势产业集群发展得很好。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市场化、法治化的原则,把优势集群进一步做好。

五是鼓励发展龙头企业,特别是领军企业。这些企业作为一个系统集成者,可以不断引领行业的发展。

六是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是一个久久为功、不断坚持的过程。这个过程中,我们还要进一步扩大开放,深化和各方合作,实现更加国际化的

发展,紧跟国际产业链的全球化、国际产业分工大趋势。

6.促进中小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中小企业在我们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我国现有4000多万企业,其中95%以上是中小企业,在吸纳就业、促进经济增长方面做出很大的贡献。下一步,我们要落实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要求,推动中小企业发展。

首先,我们要把已有的各项政策落实落地,见到实效。过去国家出台了很多政策,各个部委也针对中小企业发展出台了很多政策,我们要把这些政策进一步落实好。

第二,要做好服务。我们要看到,现在中小企业发展面临很多不确定性因素,不少中小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还有很多实际的困难,作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我们要根据中小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有针对性地提供各方面服务。

第三,地方政府推出更精细的政策。中小企业量大面广,相关扶持政策的出台和这些政策的落地,除了靠部门以外,还期待广大中小企业的所在地,结合实际推出和实施更精细的政策,这些政策可能更具有针对性。

7.促进工业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

工业互联网把单一的设备、单一的工艺、单一的企业相互串联在一起,使得我们把人机料法环等各个环节,使得我们企业把生产、技术、人力等资源,乃至市场、销售、前端设计等都联通起来。对单个企业来讲,它的作用就很大,而将各个企业联起来以后,就形成了融合,形成了资源的汇聚。所以,下一步工业互联网的发展:

第一,是要打好基础。在原有基础上,未来几年要把工业互联网发展的基础打好。

第二,要在融合上下功夫。就是保障工业互联网在发展过程中,将各个行业、各个企业、各个层级相互融合,通过工业互联网产生更多的创新应用,使它为经济发展起到助力和促进作用。

第三,把发展和安全平衡好。我们一手坚定不移抓发展,一手坚定不移保证安全、保护知识产权,把两者结合好,促进工业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

下一步,随着“5G+工业互联网”的发展,将产生更多的实际应用场景,这些发展会给大家呈现更多的好应用,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也为我们经济发展,提供

更多的载体、平台和融合的空间。

8.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我国数字化转型发展的启示

数字经济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提供了支撑和助力,使用笔记本电脑、通信设备等,使得教学、医疗在疫情期间得到了保障。同时,家庭生活物资的配送、居民需求的保障,很多都是靠线上经济,当然还有医疗防疫等方方面面。下一步,数字经济发展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要进一步夯实。比如说网络建设,到2020年底,我们已经累计有71.8万个5G基站建成,今年以及未来“十四五”期间,我们将建成系统完备的5G网络。

二是,5G垂直应用的各种场景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网速的提升、网络的覆盖等方面也要进一步发展。

三是,进一步扩大消费。在网络的覆盖面和便捷程度以及个人消费体验方面,还需要努力、需要加强的地方,让大家在消费过程中更便捷、更方便。

四是,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和各行各业的融合。融合发展催生创新出更多的新业态、新应用,主管部门要用数字化的思维来理解当前数字经济的发展。数字经济发展给我们带来了很多的确定性,使得我们面对当前不确定的世界和外部环境时,更有信心、更有底气了。

9. 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在“十四五”时期,我国将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一方面,在畅通国内大循环方面,商务工作应该是大有可为。我们中国14亿人口进入小康社会,其中有超过4亿人口是中等收入人群,这就意味着我们拥有全球最具潜力的大市场。问题是,怎么样把这样一个大市场变成国内经济发展的一个主引擎,同时又成为吸引国外资源要素的一个引力场。而商务工作涉及到流通和消费,在畅通国内大循环方面能够发挥重要作用。关键是要紧紧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注重需求侧管理。立足于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注重扩大消费,推动畅通国内大循环。

另一方面,在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方面,商务工作联通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一头连着国内、一头连着国外,可以在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以及对外投资和吸引外资方面发挥重要的枢纽作用。当然,在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方面,更重要的是推动高水平的开放,在高水平开放的基础上,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走向良性的循环。如果要描述这样一个良性的循环,应该首先产业是相融的,其次市场是相通的,再者创新是相促的,最后规则是相联的。总之,商务工作可以在联结内外当中发挥重要的作用。

10. 消费将呈现恢复性快速增长

疫情对消费特别是餐饮、住宿和零售冲击很大。去年社零总额是 39.2 万亿元,下降了 3.9%。随着我们国家对疫情的控制持续向好,以及经济复苏持续向好,再加上一系列援企纾困政策持续发力,今年消费将呈现恢复性的快速增长。那么怎么来达到这样一个目标?具体如下:

首先,传统消费要升级。传统消费的潜力还是很大的,比如传统消费“四大金刚”家电、家居、餐饮、汽车,占了我们整个社零总额的 1/4。

第二,新型消费要培育。疫情期间迸发出很多新型消费。如:网上消费占了社零总额大概 1/4,而且去年增速很快,达到 14.8%。我们要鼓励、培育这些消费,使我们的消费扩大。

第三,消费平台要创新。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提升改造城市的步行街,打造特色商圈,鼓励建设一些 15 分钟的便民生活圈。一方面是方便老百姓,更重要的是能够使消费下沉,解决消费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同时,举办第四届进博会、第一届消博会,鼓励一些城市开展一系列促消费活动,包括购物节、消费节等,扩大、引领消费。

第四,消费环境要改善。尤其是消费网络要健全。这个网络不仅涉及到商业网络,还涉及到流通网络。比如说乡镇要建立商贸中心,电商要全覆盖,流通网络在有条件的地方尽可能覆盖,使老百姓买得方便、买得放心、买得安全。

11. 帮助企业把握住 RCEP 带来的发展机遇

RCEP 签署以后,也就意味着占全世界 1/3 经济总量的地区能够形成一个统一的大市场,这个市场是充满潜力和活力的。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为此专门成立了 RCEP 生

效实施工作机制。目前中国政府已经正式核准了协定。我们希望相关国家能够加速推进,最终达到6个东盟成员国和3个非东盟成员国核准的协定生效门槛,协定生效越早,越能够惠及各国的老百姓。

另外,商务部会同国务院各相关部门,正在加快推进实施技术准备方面的工作。到目前为止,各项工作进展还是很顺利的,包括关税减让、原产地认证等准备工作。我们这些准备工作完成以后,还要跟相关成员国进行磋商对接,取得互相确认以后,就可以在协定生效时马上实施。

最后,关于企业把握 RCEP 带来机遇和应对挑战方面,会加大对协定的宣介培训力度,让更多企业能够知晓 RCEP 协定的内容,能够熟练地应用,使协定能够真正地惠及企业,同时也造福百姓。

12.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扩大对外开放

扩大开放是我们一直坚定不移地走的成功道路。在引进外资方面,去年引进外资逆势增长,达到了1444亿美元,同比增长4.5%,这意味着我们成为全球第一引资大国。同时,我国利用外资在全球的占比以前没有超过10%,去年的占比可能达到19%,高技术产业的引资占到了29.6%。今年我们要进一步加大引资力度,全面扩大对外开放,营造良好的环境,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第一,开放的门要开得更更大。出台了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全国版的33条,自贸试验区版的30条,以及海南自由贸易港的27条,今年进一步缩减负面清单。

第二,开放的平台要做得更实。我们有21个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还有217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时,我们还要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示范。

第三,开放的环境要变得更优。主要是进一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使外资进入中国以后,能够省心、放心、安心地发展,共享中国发展的红利。

第四,开放的合作要更深更广。我说了这些,最主要的就是,我们坚持改革开放,加入、商签各种自贸协定和投资协定,构建自由贸易区网络,更好地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同时也更好地促进我们的改革开放。

13. 中国经济形势保持稳中向好

2020年,我国经济正增长2.3%,成为世界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正增长的国家。经济总量突破了101万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7.2万元,相当于1.05万美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了伟大历史性成就,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2021年的目标任务已经确定,提出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中国企业适应形势发展变化的能力很强,中国经济的韧劲很强,中国经济发展的后劲很强。因此,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有实力、有底气实现今年的目标任务。

从第一产业看,经过多年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我国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有了极大的提升和改善,如果不发生特别重大的自然灾害,今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是可以实现的,全国基本口粮可以实现自给。

从第二产业看,经过多年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兴产业方兴未艾,传统制造业正在加快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中国工业门类齐全、体系完整的优势日益凸显,前景可期。

第三产业难点、问题、堵点相对比较多,特别是酒店住宿、客运服务、旅游娱乐方面的问题要多一些,中小微企业困难会大一些,各地方、各部门正在会同相关方面,大力帮助企业解决这些难题。我们相信,是可以实现全年目标任务的。

14. 推进实施“十四五”规划纲要

“十四五”规划纲要突出体现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从发展改革工作角度看,阅读研究规划纲要以及推进实施,重点关注三个方面:

一是主要目标指标。规划纲要设置了5个方面20项主要指标,其中,经济发展方面有3个指标,创新驱动方面有3个指标,民生福祉方面有7个指标,绿色生态方面有5个指标;另外,在安全保障方面,还第一次设置粮食安全和能源安全指标。

二是重要任务举措。规划纲要设置了19篇、65章、192节,其中重大任务举措17篇,主要涵盖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

布局的内在要求,体现了全面覆盖和重点突破相结合、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针对性、指向性、操作性都比较强。

三是重大工程项目。第一,引领未来发展的关键性重大攻关项目,包括量子信息、星际探测,以及涉及能源安全、粮食安全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的“卡脖子”重大攻关项目。第二,基础设施领域具有世界级水平的标志性工程,包括已经开工的川藏铁路,正在谋划推进的沿江沿海铁路以及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开发。第三,直接关系民生的系列重大项目,包括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以及养老、托幼等直接关系民生的项目。

15.2021 年构建新发展格局

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习近平总书记因时因势、高瞻远瞩提出的重大战略选择,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要求,抓紧做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顶层设计,也就是“1+N”,这个“1”就是要出台一个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指导性文件,“N”就是根据不同的领域,出台一系列指导性的政策和方案。从发展改革工作的角度来看,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做五方面工作:

一是促进经济畅通。针对社会化大生产的几大环节,也就是生产、分配、流通、消费中的难点、堵点、卡点,予以全力破解。

二是推进国内消费。主要是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提升国内消费的能力和水平。同时,在供给端发力,为市场提供更多价廉物美、适销对路的城乡居民群众所需要和喜欢的产品和服务。

三是推动创新驱动。重点瞄准影响能源长期安全、粮食长期安全、产业链供应链长期安全的堵点、卡点,实施重大项目攻关,力求为市场提供更好的、优质的、价格合理的产品。

四是推进深化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加快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有针对性地提出改革举措,为市场要素更好地流动、配置创造环境。同时,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动力,增强市场主体发展的能力。

五是推动扩大开放。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及时总结推广以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为代表的国家对外开放平台的经验、做法,推动全国对外开放跃上更高水平。

16. 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的要求。财政收入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财政支出要提质增效,用其所,回应人民的需求,让老百姓更多受益,发挥更好的效果。要做到这一点,要从四个方面落实:

一是依法依规征收,严禁征收“过头税费”,虚增财政收入,不能因为财政收支矛盾大而违法违规增加群众、企业的负担。

二是提高支出效率,要优化结构,加强管理,快速直达,提升资金的效率。

三是防止铺张浪费,要坚持节用为民,把钱花在刀刃上。

四是强化绩效管理,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积极的财政政策强调更可持续,覆盖内容很广,体现在今年的预算安排上,有三个特点:一是财政政策保持基本稳定,不急转弯,中央对地方的转移支付比去年略有增加。二是与今后年份的财政政策做好衔接,留出空间。持续实施减税降费,完善政府债务管理,保持政府部门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三是坚决做实化解财政风险隐患,持之以恒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防范基层“三保”支出风险,确保财政经济稳健运行、可持续。

17. 减税降费助力企业轻装上阵

减税降费是稳企业、保就业,促进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和发展的重要举措。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着力完善有关政策,让企业有更多的获得感。

一是制度性的减税降费政策将继续实施。近年来出台的深化增值税改革、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等制度性的减税降费政策继续实施,政策叠加效应持续释放,群众和企业的减负会越来越明显。

二是阶段性的减税降费政策适时退出,对2020年出台的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在研究论证基础上,部分适当延长执行期限,部分到期后停止执行,不搞“急刹车”。

三是小微企业税费优惠突出强化。在落实好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税收减免力度,巩固和拓展政策成效,提高小微企业的活力和发展后劲。

四是坚决制止“三乱”行为,加大对各类违规涉企收费的整治力度,坚决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

各级财政部门将算大账、算长远账,克服眼前收支压力,坚决把该减的税减到位,把该降的费用降到位,助力企业轻装上阵,更好发展。

18. 各级财政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各级财政将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一是加大力度。过渡期内,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将保持总体稳定。今年,中央财政专门设立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规模达到 1561 亿元,比去年原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加了 100 亿元。

二是突出重点,现有财政转移支付继续向脱贫地区倾斜,突出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推动均衡发展。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使用涉农财政资金,推动乡村振兴。

三是有效衔接。把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摆在突出重要位置,抓紧抓好。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支持防止致贫返贫监测预警,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稳定脱贫人口就业,帮助持续增收。

19. 粮食安全有保障

作为一个有着 14 亿人口的大国,吃饭问题始终是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总书记告诫我们,要牢牢守住粮食安全主动权,粮食生产年年要抓紧。农业农村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做了三条具体的安排。

一是压实责任。经国务院同意,我们向各省也下达了 2021 年粮食面积和产量的任务。同时,粮食安全要实行党政同责,我们正和国家发改委一起,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的考核办法。

二是制定出台一系列支持粮食发展的政策措施。提高籼稻和小麦最低收购价,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继续保持稳定,完全成本保险、收入保险试点也扩大到稻谷、小麦和玉米三大粮食作物。

三是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我们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黑土地保护

工程,今年还计划建设 1 亿亩高标准农田。

我国粮食最近 6 年一直稳定在 1.3 万亿斤以上,人均粮食占有量 474 公斤,连续多年超过国际 400 公斤的粮食安全标准线,所以,我国的粮食安全是有保障的。

20.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经过八年的努力,脱贫攻坚已经完成,“两不愁三保障”都解决了,农村的基础设施和社会面貌变化很大。但是,农村基础设施很多只是到了行政村,村以下到户还有很多卡点和堵点。下一步,乡村建设行动要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编好规划。2021 年县一级的国土空间规划要基本编制完成,完成以后,要在此基础上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方便农民改善生产生活。

二是建好硬件。硬件主要是水电路气讯,往后我们主要倡导和推动向村去覆盖、向户去延伸。尤其是推动那些既有利于生活方便、又有利于生产条件改善的设施建设,比如行政村以下的路,通村的道路、村里面的主干道,还有连接周边那些基地的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等。还要建设仓储设施和冷链物流,解决好农产品上行和工业品下行的问题。

三是抓好软件。软件主要是社会服务和乡村治理。社会服务要力求让农村的上学条件、医疗条件、养老条件更好一点,保障水平更高一点。乡村治理要力求形成文明的乡风、良好的家风和淳朴的民风,让农村的社会风貌和农民的精神面貌再上一个新台阶。

习总书记提出,乡村建设是为农民而建。所以搞乡村建设,一定要照顾农民的感受,体现他们的需求,不能主观意志,更不能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实。

21. 打好种业翻身仗

种子是农业的芯片,在农业快速发展的过程中,种子问题也越来越受关注,确保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关键是“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要害是种子和耕地。当前我国种子问题的情况如下:

第一,有基础。我们的种子在很大程度上,立足国内是能够满足的,尤其是在“有没有、保生存”这个问题上。比如粮食,水稻、小麦两个最基本的口粮,就完全用的是自主选育品种,而且产量还不低。外资企业占我国种子市场份额只有 3% 左右,进口种子占全国

用种量只有 0.1%。

第二,有差距。我们有些品种、有些领域和有些环节,跟国外的差距还非常大。玉米、大豆单产水平目前只有世界先进水平的 60%左右。像蔬菜,大家经常吃的甜椒、耐储番茄等种子从国外进口还比较多。

第三,有行动。一是种质资源。目前畜禽种质资源库正在立项,新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库 2021 年 9 月份就能建好,建成后保存能力达到 150 万份,位居世界第一。二是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原创技术、底盘技术上尽可能突破,争取把这些技术掌握在我们手上。三是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四是抓好海南南繁基地和甘肃、四川等国家种子基地建设。五是管好种子市场,保护好知识产权,尤其要严厉打击套牌侵权行为。

聚焦主席观点

1.在内蒙古代表团,习近平为这些工作“划重点”

2021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参加了他所在的内蒙古代表团审议。为促进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保护生态环境等工作“划重点”,是习近平今年发言的主要内容。

重点1:“要找准内蒙古在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定位”

2018年3月5日,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就强调,内蒙古产业发展不能只盯着羊、煤、土、气,要大力培育新产业、新动能、新增长极。当前,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经济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想要在新发展阶段实现高质量发展,内蒙古就必须用创新思维“解题”。

对此,习近平提出一系列要求:推动相关产业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因地制宜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全力以赴把结构调过来、功能转过来、质量提上来;紧扣产业链供应链部署创新链,不断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重点2:“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一年前,内蒙古31个国贫旗县就全部“摘帽”。对于这样的脱贫战绩,习近平表达了赞扬和祝贺。但也强调,“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

“内蒙古地广人稀,农牧民生活居住比较分散,生态环境脆弱,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上难度大、挑战多”。对于内蒙古的具体情况,习近平有着清晰深刻的认知。他强调,要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要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牧业产业化、品牌化,并同发展文化旅游、乡村旅游结合起来,增加农牧民收入。”习近平的要求深刻体现了贫困地区发展更要靠内生动力,“输血”必须和“造血”相结合的重要思想。

重点 3：“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

内蒙古生态状况如何,不仅关系全区各族群众生存和发展,而且关系华北、东北、西北乃至全国生态安全。

习近平对此提出具体要求: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

——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综合治理,持续改善城乡环境。

——强化源头治理,推动资源高效利用,加大重点行业、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力度,发展清洁生产,加快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实施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担负起在祖国北疆构筑万里绿色长城的重任,内蒙古必须下更大的决心、付出更为艰巨的努力。

重点 4：“在促进民族团结方面把工作做细做实”

内蒙古是我国最早成立民族自治区、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最早付诸实施的地方。习近平勉励大家:“长期以来拥有‘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要倍加珍惜、继续保持。”

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

一方面,要认真做好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

另一方面,要在各族干部群众中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特别是要从青少年教育抓起,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全面理解党的民族政策,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旗帜鲜明反对各种错误思想观点。

“在促进民族团结方面把工作做细做实,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这是习近平的殷殷嘱托。

重点 5：“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要用好这些红色资源”

在发言中,习近平摘引党史,指出:李大钊同志曾直接领导和参与在蒙古族群众中传播马克思主义、培养共产主义先进分子的工作。1923年,内蒙古产生了包括乌兰夫在内的第一批共产党人。1947年5月,党领导的内蒙古自治区宣告成立,成为我们党运用马克思主义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成功实践。

“齐心协力建包钢”的热血故事,“三千孤儿入内蒙”的历史佳话,都来自于我们党的历史,都是鼓舞斗志、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的珍贵精神资源。

习近平强调,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要用好这些红色资源,组织广大党员、干部重点学习党史,同时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在坚持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维护各民族大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重大问题上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和工作水平。

习近平划出的这些工作重点,不仅适用于内蒙古,对全国也具有非常重要的指导意义。

2.政协联组会上,习近平@这些“最可爱的人”

2021年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的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

在新冠肺炎疫情袭来的危急时刻,广大医务工作者白衣为甲、逆行出征,舍生忘死、奋力苦战;广大教育工作者奋战在抗击疫情和“停课不停学、不停教”两条战线上,为抗击疫情、全面有序复学复课作出了重要贡献。他们无愧为“最可爱的人”。

他们的贡献特别重要

面对突如其来的严重疫情,广大医务工作者用血肉之躯筑起阻击病毒的钢铁长城,挽救了一个又一个垂危生命;广大教育工作者守护亿万学生身心健康,支撑起世界上最大规模的在线教育。

习近平强调,要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深入宣传抗疫先进事迹和时代楷模,在全社会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要在全党全社会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推动形成优秀人才竞相从教、广大教师尽展其才、好老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他们的任务特别紧迫

卫生健康和教育work同国家整体战略紧密衔接,是基础性、支撑性的。回首“十三五”,我国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超过十三亿人,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这些都是全面小康含金量的重要体现。

卫生健康领域,习近平强调,要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要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做好中医药守正创新、传承发展工作,要科学总结和评估中西药在治疗新冠肺炎方面的效果,要集中力量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要继续加大医保改革力度……

教育领域,习近平强调,要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要从我国改革发展实践中提出新

观点、构建新理论,要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要增强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紧盯不放,坚决改到位、改彻底……

他们的事业特别伟大

人民健康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卫生健康与教育,一个是人民生命健康的守护者,一个是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中坚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对这两支队伍寄予厚望。

对于广大医务工作者,习近平总书记希望他们,恪守医德医风医道,修医德、行仁术,怀救苦之心、做苍生大医,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健康服务。

对于广大教育工作者,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做好老师,就要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就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广大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

3. 习近平心心念念这条“路”

“各地区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扬长补短,走出适合本地区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在认真听取代表发言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围绕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作深入阐述。

这条“路”重在“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

- 不只是一个经济要求,而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总要求;
- 不是只对经济发达地区的要求,而是所有地区发展都必须贯彻的要求;
- 不是一时一事的要求,而是必须长期坚持的要求。

高质量发展,就是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

这条“路”必须坚持“生态优先”

习近平再次强调,必须承担好维护生态安全、对国家、对民族、对子孙后代负责。

他提出进一步的要求:

-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
- 加快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 正确处理发展生态旅游和保护生态环境的关系;

- 坚决整治生态领域突出问题；
- 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上走在前头。

这条“路”落脚“民生福祉”

习近平指出,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就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放在心上,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

高质量发展之“路”,落脚点正是“民生福祉”。

“把高质量发展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密结合起来,推动坚持生态优先、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有机结合、相得益彰。”习近平心念念的这条“路”,意在“人民美好生活”。

4. 青年人,总书记在两会上@了你

青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今天的青年,将在“十四五”乃至未来15年成长为国之栋梁、社会中坚。

总书记对青年成长进步念兹在兹。每到一个团组参加审议讨论,他都不忘@青年,解答青年关心的、与青年息息相关的问题,要求筑牢青年成长成才的根基,共同规划青年更好的未来。总书记为何在全国两会上如此关注青年?

从历史维度看,青年一代的理想信念、精神状态、综合素质如何,关乎党和国家事业能否薪火相传、后继有人;

从时间维度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青年既是见证者和参与者,也是奋斗的生力军、受益的主体。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现在这一代年轻人,也在变化之中,他们的心态、思想也在改变”;“70后、80后、90后、00后,他们走出去看世界之前,中国已经可以平视这个世界了”……

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深情话语,饱含着对青年一代的充分肯定与殷切期望。

5. 习近平为三个群体点赞

点赞广大医务工作者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广大医务工作者不负党和人民重托,白衣为甲、逆

行出征,舍生忘死、奋力苦战,用血肉之躯筑起阻击病毒的钢铁长城,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医者仁心和大爱无疆。

点赞广大教育工作者

广大教育工作者奋战在抗击疫情和“停课不停学、不停教”两条战线上,守护亿万学生身心健康,支撑起世界上最大规模的在线教育,为抗击疫情、全面有序复学复课作出了重要贡献。

点赞广大妇女

我国广大妇女积极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以巾帼不让须眉的豪情和努力,起到了“半边天”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各个战线上,广大妇女奋勇争先、顽强拼搏,充分展现了新时代女性风采。

6. 习近平为三大事业发展指明路径

(1) 聚焦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一、要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落实乡村医生待遇,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

二、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三、要做好中医药守正创新、传承发展工作;

四、要集中力量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解决一批药品、医疗器械、医用设备、疫苗等领域“卡脖子”问题;

五、要继续加大医保改革力度,守好人民群众的“保命钱”“救命钱”;

六、广大医务工作者要恪守医德医风医道,修医德、行仁术,怀救苦之心、做苍生大医,努力为人民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健康服务。

(2) 聚焦教育事业发展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要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二、要围绕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以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

三、要增强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培养更多适应高质量发展、高水平自立自强的各类人才。

四、对打着教育旗号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要紧盯不放,坚决改到位、改彻底。

五、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引导广大教师继承发扬老一辈教育工作者“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的精神,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六、要加强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教师定向培养和精准培训,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

(3) 聚焦妇女事业发展 “加大重视、关心、支持力度”

一、希望广大妇女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做文明风尚的倡导者、做敢于追梦的奋斗者,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各级妇联组织要承担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激发广大妇女的历史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为推动我国妇女事业发展作出新贡献。

三、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发展妇女事业、做好妇女工作的重大意义,加大重视、关心、支持力度,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依法维护妇女权益。

聚焦总理答记者问

1.保市场保就业惠民生

就业是民生之本,是发展之基,也是财富创造的源头活水。2020年制定了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的就业目标,是相信只要能够实现就业目标,就有经济的正增长,因为有就业就有收入,就可以带动消费、拉动经济。

2021年我们确定新增城镇就业的目标是1100万人以上,所以今年我们在制定宏观政策的时候,依然坚持就业优先的政策,我们继续推动“六稳”、落实“六保”,还是把就业放在首位。我们相信,通过经济稳定恢复增长,会带动更多的就业岗位,而更多的就业岗位会推动经济稳中向好。

就业还是要让市场来唱主角,也就是继续通过保市场主体来保就业。一要推动稳岗增岗,二要拓展就业渠道。去年疫情中就业方式也有新变化,像我们这几年发展的新动能,包括网购、快递等逆势快速增长,也带动了就业和传统产业发展。我们一方面要继续鼓励增加相对稳定的就业岗位,也要广开灵活就业的渠道。

2.中国愿与世卫组织携手推动科学溯源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是一起突发的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尽快查清病毒是从哪里来的,这样有利于切断传播的渠道,更好更有效地来防控疫情。但疫情溯源的确是一个复杂的科学问题,需要各国加强合作,持续研究。中方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开放合作的原则和态度,同世卫组织保持沟通,也支持世卫组织专家在华开展溯源研究工作。

当前疫情还在全球蔓延,当务之急不仅要溯源,还要做好各种防控工作,包括接种疫苗等。新冠病毒是人类共同的敌人,我们希望各方携起手来,因为在这样一个人类共同的敌人面前,没有哪个国家能够独善其身。

3.着力稳固经济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

一时走得快不一定走得稳,只有走得稳才能走得有力。我们还是希望中国这样一个巨大的经济体,经济能够行稳致远,保持长期向好。2021年提出6%以上的经济增长预期目标。

要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着力稳固经济,推动向好。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还是要注重把“肥”施在根上,现在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还在恢复元气中。由于经济恢复增长,我们要合理调整政策,但调整是适度的,有些阶段性政策退了,同时又用一些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来冲抵影响,保持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的力度不减。

财政金融方面,就是要“一减、一增、一稳中有降”。“一减”,就是减少中央政府本级支出,各级政府都要带头过紧日子;“一增”,就是扩大直达资金范围,让基层和市场主体感到政策支持力度不减,这样能够更快更有效地惠企利民;“一稳中有降”,就是在稳定杠杆率的同时,引导金融企业合理让利,使中小微企业融资更便利、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当然,我们对各类风险隐患,也会及时防范化解。

4.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

要建设科技强国,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必须打牢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这个根基。

一要加大基础研究的投入,继续改革科技体制,让科研人员有自主权,重要的是要让科研人员有经费使用的自主权,不能让科研人员把宝贵的精力花在填表、评比等事务上,还是要让他们心无旁骛去搞研究,厚积才能薄发。

二要依靠市场的力量。企业是创新的主体,“十四五”期间政府会继续加大科技投入,同时要更多地依靠社会力量来加大研发投入,增加“全社会”这个口径下的研发投入。当然,研发要靠人才,中国的人才资源是丰富的。我们一方面要让领军拔尖人才脱颖而出,另一方面也要看到普通人也有上上智。

三要加强国际合作、同行交流。科学探索和发明发现是需要合作的,需要共同努力。封闭不会有前途,断链对谁都没有好处。中国愿意在保护知识产权的基础上,同各国加强科技领域的合作,共同促进人类文明进步。

5. 推进“放管服”改革 活跃市场主体

中国改革开放40多年来,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断培育和发展市场主体。市场主体培育起来,就可以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2021年我们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还是要继续围着市场主体转,这就需要我们继续推进“放管服”改革,让市场主体不仅生存,而且活跃。

一、转变政府职能,适当放权给市场主体。对于审批环节,我们要继续减环节、减材料、减费用、减时限。一方面为市场主体减负,另一方面为他们松绑,放开手脚去竞争。

二、加强监管,促进公平竞争。坚持放管并重,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这都是改革。我们支持“互联网+”、物联网这些新业态,但是对于坑蒙拐骗、造假失信,或者利用新业态的旗号去搞诈骗、非法集资的,就要坚决打击。

三、政府还要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为企业重质量、守诚信、精工细作去提高产品和服务竞争力来营造环境。对于政务服务中那些涉及企业、人民群众经常要办的事项,要努力做到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让市场主体有更强的活力,社会有创造力。

6. 在发展中持续改善民生

2021年政府总支出比去年略有增加,盘子不小,所以要更多地向量大面广的民生领域倾斜,特别是义务教育和基本医疗。如果下半年经济持续向好,那么会下更大的力度把财政支出包括债务支出投向这些领域。

一方面,教育和健康关系到每个家庭、国家与民族的未来。第一,要加大对县乡教师培训的投入,让他们能够在职便利地提高学历,职称评定要采取倾斜政策。对于在城市的农民工子弟,只要拿到居住证,一定要让他们有受教育的机会。第二,要多措并举加大对县乡医院、卫生院的投入,对于扩大门诊医保报销范围和常见病药品报销范围、降低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价格等,都要采取一些让群众切实感受得到的措施,让群众看病多一点便利,治病少一点负担。

另一方面,在养老托幼方面,政府还要通过引导社会力量来兴办社区服务业,尽可能在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支持,给家庭在养老托幼方面不仅减轻一点负担,也多一点温暖。

总之,民生方面的事很多,我们要在发展中持续改善民生。对于事关人人、事关国家和民族未来的义务教育和基本医疗,各级政府一定要扛在肩上。

两会透视

每年的两会都有一些问题引发了大家的特别关注,这些问题往往总结了人民的心声、寄托着人民的期待,我们将这些问题进行深刻评析,让我们通过这些资料对社会的认知更加全面、深刻、准确,回顾过去成绩、展望未来前景。

热点一:出口转内销

两会热点

今年,受疫情影响,国际市场需求严重萎缩,我国外贸下行压力较大。为了应对疫情带来的挑战和冲击,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特别提及支持企业出口转内销。

政策链接

外贸部门出口转内销和工业部门自销的化纤纺织品、手表,都要执行国家统一牌价,或者按照国家牌价比质比价,合理作价。要严格执行《物价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外贸出口转内销的价格和工业自销价格,都应由各地纺织品公司和百货公司归口管理。并且区别不同供应对象,分别执行出厂价、批发价、供应价和零售价,不得低价竞销。

——《国务院关于加强化纤纺织品、手表等商品价格管理的通知》

社会联系

外贸产品出口转内销取得新进展,日前上海市商务委会同相关部门出台政策,通过搭建出口转内销线上和线下平台等措施,为出口转内销营造良好环境,帮助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关于支持上海市外贸产品出口转内销实施特殊管理的若干措施》共有 11 条措施。针对国内销售渠道,提出“搭建出口转内销线上和线下平台,在电商平台设立线上上海外贸产品销售专区,鼓励电商平台提供零佣金、快速入驻审批、流量扶持和保证金减免

等优惠措施,举办线下特卖展销活动,鼓励零售终端提供免场地费等优惠服务。”

——新华网

百联集团“拥抱进博,享购全球——百联全球精品惠”活动期间,旗下 426 家线下门店和 i 百联进行线上线下联动,同步开展各类专场促销活动,涉及千余种进口商品。上海市商务委主任华源在 4 月初表示,为应对当前形势,一些具有自主品牌或国内商标的外贸企业,要尝试调整企业内外销比例,拓展国内市场销售渠道。百联集团自觉承担国企责任,积极参与到“出海优品,云购申城”活动中,立即统筹集团成员企业根据自身业务情况,主动对接上海外贸生产企业,为因疫情影响而受困的外贸企业降库存、促内销,联动数十家上海本地的外贸企业共克时艰,实现价值共创。百联集团在“出口转内销”的道路上,结结实实迈好了第一步。

——东方网新闻频道

深度评析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持续蔓延给我国外贸企业发展带来严峻挑战。面对外部市场的巨大不确定性,政府大力支持外贸企业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出口转内销是破解外贸困境的重要途径之一。

一、出口转内销的前景

目前,中国拥有巨大的消费市场,这是支持出口转内销的巨大潜力。直播带货、网上销售等“新零售”平台逐渐成为许多外贸出口企业寻找内销市场的新途径。商务部等部门亲自组织指导,搭建平台。在政府助力加企业求变的共同努力下,在“新零售”平台和消费者购买的共同支持下,出口转内销一定会为困境中的外贸企业打开新的发展空间。

二、出口转内销的制约因素

“出口转内销”具有很好的前景和可行性,但是,我们也要客观分析在“出口转内销”的过程中真实存在的制约因素。出口转内销,两者“游戏规则”迥异:传统外贸中,企业只要按照合同负责生产即可,而内贸需要企业具备产品线规划、新品研发、渠道开发、品牌打造、销售团队搭建等新的能力。这些往往是实现“出口转内销”必须正视的难题。

1. 缺品牌。做加工,做出口,不需要品牌,只需要提供低廉的生产成本和生产能力,质量有保证就可以,但做国内市场,做消费市场,需要的是品牌。目前,虽然不少外贸企业积极推出自己的品牌,开拓国内自有品牌的市场销售。但在国内市场的线下销售也正遭受疫情带来的严重冲击的背景下,效果并不理想。

2.缺营销。做生产和代加工,并不需要针对终端市场的营销,但做国内市场销售,就必须面对一线市场。他们需要从零开始,做营销渠道、开店,获取并分析买家的数据。由此可知,对于原有的能力主要是停留在生产能力上的出口型企业还是有一定的难度。

3.缺资源。中国消费市场的巨大和旺盛是不可否认的,所以,对出口型企业来讲,并不缺少市场容量,缺少的恰恰是运作市场的经验和资源。就线下销售渠道这一块,国内企业已经积累了优势,在大量外贸企业转战内贸过程中,“供应严重大于需求”的买方市场即将形成,如何凸现外转内优势,在内贸生意里打出一片新天地,对于转型中的外贸企业还是有一定的难度。

三、出口转内销的前期准备

外贸企业想要更为顺利地实现出口转内销,就必须充分了解国内市场,做好市场调研,可从政策和法律环境调查、行业市场、消费者、竞争对手四个方面深入分析。

1.政策、法律环境调查。外贸型企业在转内销过程中,首先要了解本企业经营的业务、开展的服务项目涉及到哪些政策法律信息,了解国家是鼓励还是限制本企业所开展的业务,有什么管理措施和手段。当地政府是如何执行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对企业的发展有何有利和不利的影响。如果有扶持型政策,也可以拿来充分利用,使企业转型事半功倍。

2.行业环境调查。“家有家法,行有行规”,外贸型企业想要转向内地,应充分了解和掌握内地该行业的相关发展状况、发展趋势、行业规则及行业管理措施。比如,从事服装业的,应该了解服装行业的发展趋势,流行色和流行款式,服装技术发展潮流等。

3.消费者调查。消费者市场调查主要是了解消费者需求数量和结构及变化。通过调查,企业就可以为现有产品或新产品营销寻找市场机会,有效地细分市场,选择目标市场并确定产品定位,并制定新的营销战略和策略,以及评价企业的市场营销活动。

4.竞争对手调查。俗话说得好,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如果零基础的外贸企业在转内销的过程中从竞争对手那里学习到相关经验,那么实现出口转内销将会更为顺利。

四、实现出口转内销的策略

1.加快自我转型,主动适应市场。出口转内销,要主动适应市场“双标”。因各地区产品规格标准、人员生活习惯、喜好偏爱等因素,同样的产品在不同的市场往往会有截然不同的表现。不论是转战国内或是开拓海外新兴市场,都需要重新规划产品定位、销售模式,要有打持久战的准备。

2.开展产品研发设计与品牌打造。外贸企业想要在国内市场闯出一片天地,对质量的

把关尤为重要。当然,这不仅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承担起监督者的角色,还需要企业自身树立正确的经营理念,维护好“出口转内销”的金字招牌。当然,质量过硬是一方面,树立自主品牌对生产优质产品的贴牌、代工企业来说也尤为重要。目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全国人大代表李飏预测,质量、品牌的比拼将成为市场竞争的“新常态”。

3.建立自己的服务优势。做外贸要培养忠诚客户。不要忽略试单的客户,很多客户对一些新认识的供应厂家,一般都会要求从小单做起,以此确认工厂的信誉、配合度、产品质量等。长此以往,与客户互相信任后才会形成长期合作关系。

4.了解并运用帮扶型政策。各级政府纷纷计划出台多项扶持政策,包括加快标准转换应用、进一步减税降费、加大信贷支持等措施。如:财政部发布通知,暂免征收加工贸易企业内销税款缓税利息;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公告,决定将内销选择性征收关税政策试点扩大到所有综合保税区等。外贸企业可以认真了解并运用国家相关扶持政策,做到轻装转型。

5.积极拓宽销售渠道。疫情暴发以来,直播带货、网上销售等“新零售”平台成为许多外贸企业寻找内销市场的新途径。各地方政府积极为出口转内销企业搭建线上平台。线上线下同步展示销售优质出口产品,推动内销规模化、品牌化,更好满足国内消费需求。

热点二:疫情防控

两会热点

今年的全国两会,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关键时期推迟召开,到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重启,始终与疫情防控态势相关。在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一场“委员通道”采访活动中,记者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关于疫情防控的内容。由此可见,疫情防控不但是代表委员们关注与热议的重点领域,同时也是百姓目前最为关心的话题之一。

政策链接

《意见》指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艰苦努力,我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防控工作已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党中央关于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外

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坚持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力保障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

——《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简称《意见》)

社会联系

我们要继续抓紧做好各项工作,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扎实推进复工复产复学,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习近平

浙江省丽水市绿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卢寿福谈起了前段时间高效率复工的经历。“公司在线提交了复工申请材料,一两天就审批通过。员工持‘健康码’上岗,我心里一下子踏实了。”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府服务平台共享信息,多省市“健康码”实现互通互认,有效助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在广东,数字政府在线平台“粤商通”主打涉企政务服务,推出“中小企业诉求响应平台”,为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在江西,在线政务平台“赣州通”包含医保缴费等数百个便民服务事项,使人们足不出户轻松办事;在北京,首都之窗的一系列便民政策解读在“百度知道”上线,权威解答网民关心的各类问题。在政策引导和现实需求的双重作用下,从中央到地方,各类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迅速发展,最大程度让数据“多跑腿”,让群众“少出门”,在保证政务服务“不打烊”的同时,大大提高了为民服务的工作效率。

——人民日报

深度评析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党中央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

一、疫情防控的现状

目前来看国内外疫情形势仍不容乐观。一方面,境外疫情形势严峻复杂,确诊病例、死亡人数不断攀升;另一方面,国内部分地区近期仍发生聚集性疫情。《意见》指出,我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防控工作已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

二、防疫胜利的因素

人民至上的理念。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党中央高度重视,迅速作出部署,把人民群

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全国范围内调集全国最优秀的医生、最先进的设备、最急需的资源到湖北,全力以赴投入疫病救治,救治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

中国共产党统一领导。习近平指出,打好、打赢这场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领导责任,特别是抓落实的职责,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抓实抓细抓落地,强化党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领导。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经过艰苦努力,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党中央对疫情形势的判断是准确的,各项工作部署是及时的,采取的举措是有力有效的。这次防控工作可以取得成效,再次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群防群治的力量。在这场防疫斗争中,除了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冲锋在前、顽强拼搏外,广大医务工作者、疾控工作人员、社区工作人员等坚守岗位、日夜值守,新闻工作者不畏艰险、深入一线,广大人民群众众志成城、守望相助。正是这群防群治的力量,才使得来势汹汹的疫情得到了有效控制。

三、疫情防控下一步安排

“解封”不等于“解防”。下一步,随着下沉干部的有序撤离,需加快形成以物业、志愿者、网格员为主体的常态化防控队伍,广泛开展宣讲,引导公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保持对疫情的警惕性不降低。

(一)培养基层社区应急文化

培养基层社区应急文化是实现常态化防疫的基础。第一,宣传社区应急文化。正面引导和广泛宣传,引导民众积极转变思维方式,从被动应对危机的规避性思维向主动认知危机的预见性思维转向。同时,充分利用社区网络系统,发挥网格化、数据化优势。第二,编制社区应急指导手册。具备有针对性的应急指导手册,可以强化社区应对公共危机时的指导性并增强危机应对的可操作性。通过对应急知识的系统性梳理,完善社区应急管理的理论支持。第三,增强专业化的应急文化培训。增强社区居民的敏锐度和安全感,提升社区的应急实战能力。

(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常态化防疫不代表放松经济发展,仍要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要通过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升国资国企改革成效、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措施激发市场主

体活力,增强发展新动能。

(三)完善公共卫生医疗体系

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我国公共卫生医疗体系的短板。因此,加强公共卫生医疗体系建设势在必行。

完善应急响应机制。首先,坚持生命至上,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制,完善传染病直报和预警系统。其次,提高全社会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范意识,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体系。最后,坚持及时公开透明发布疫情信息,畅通群众获取疫情信息的渠道。

加大医学研究投入。经历这次疫情,社会发展、社会稳定及经济发展对医学研究有迫切的要求。今年两会中相关委员提出,用好抗疫特别国债,加大疫苗、药物和快速检测技术研发投入。对受疫情影响的医疗机构给予扶持,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基本建设和设施的完善。另外,设立国家健康科学研究基金,从国家层面做好顶层设计,切实加大对医学研究的支持力度。

强化应急物资保障。用好增量、盘活存量,强化应急物资保障。首先,细化相关法律法规,各级应急保障制度落实法制化、刚性化。其次,完善应急保障物资储备政策。明确应急物资储备计划。再次,培育应急物资保障产业。把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发展成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重要产业。

搞好医学教育,重视人才培养。当下医学教育需进一步加强整体观念,打破限于各自专业系统内培养人才的局面,形成临床医学和公共卫生整合行动的大气候;设置医学教育学科应注重基础、临床、公卫“三驾马车”并驾齐驱,既各自发挥学科优势,又互相融合,协同发展;建立实习基地,让临床医学生也能接受公共卫生系统的训练,将医学教育培养目标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

热点三:稳就业

两会热点

就业是民生之本,关乎百姓“钱袋子”和“获得感”。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要集中精力抓好“六稳”“六保”。而不论是“六稳”工作的“稳就业”,还是“六保”任务的“保居民就业”,“就业”都“置顶”首位,宏观政策层面就业优先底线思维逐步凸显,可见“稳就业”是今年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

政策链接

《意见》指出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坚持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提高复工复产服务便利度,取消不合理审批,坚决纠正限制劳动者返岗的不合理规定。加快重大工程项目、出口重点企业开复工,以制造业、建筑业、物流业、公共服务业和农业生产等为突破口,全力以赴推动重点行业和低风险地区就业,循序渐进带动其他行业和地区就业。协调解决复工复产企业日常防护物资需求,督促其落实工作场所、食堂宿舍等防控措施。(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

社会联系

就业优先政策要全面强化。财政、货币和投资等政策要聚力支持稳就业。努力稳定现有就业,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各地要清理取消对就业的不合理限制,促就业举措要应出尽出,拓岗位办法要能用尽用。

——李克强

四川农业大学及时把就业现场咨询指导调整到线上展开,截至今年4月,线上就业咨询累计500余人次参加,开设的《新冠肺炎疫情对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影响及应对》线上就业指导讲座,有近2000人参与;同时,学校力促线上就业常态化,确保用人单位顺利开展招聘、学生有序应聘。在严格审核单位资质和就业信息基础上,累计发布招聘信息1000余条,提供就业岗位3万余个。仅2020届毕业生春季首场网上双选会,参会单位就达774家,提供就业岗位55822个,其中,北上广深企业近200家,国有企业、上市公司近180家。学校预计将举行三场网络招聘会,参会用人单位将达到2000家左右。

——人民网

深度评析

一、当前就业状况分析

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今年2月,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6.2%,相较1月的5.3%提高了将近一个百分点,是自2018年使用城镇调查失业率指标取代原本城镇登记失业率以来的最高值。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微观经济学研究室主任王震指出,由于城镇调查失业率不覆盖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灵活就业人群,因此实际失业率可能更

高。除了新增失业人员,今年高校毕业生规模亦达到 874 万的历史新高。由此可见,今年就业形势将会非常严峻,不容乐观。

二、稳就业的重要性

就业水平是宏观经济景气状态的重要指标,也是微观经济主体运行正常与否的重要标志,而且还是多数民众获得稳定收入并维持其供养人员正常生活的根本来源。在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背景下,今年乃至今后一段时期,都必须通过各种途径来实现稳就业的目标,

三、落实稳就业的工作重点

稳就业即是稳经济、稳预期,也是稳民生、稳信心。所以,落实稳就业的工作重点主要有以下几点:

1.宣传并落实援企稳岗政策

受疫情的影响,许多返工复工的企业都面临着资金不足的问题,各地民生部门可通过线下走访与线上网络调查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宣传援企稳岗政策。

落实社保减负。为纾解企业经营困境,多地实施减免政策,包括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推迟调整社保缴费基数、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等。

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提升金融服务企业针对性,增加制造业中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和信用贷款融资,加强对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支持,降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融资成本。

支持企业拓展国内市场销售渠道。引导企业开拓国内市场,推广工业用地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和弹性年期供应方式。加大标准厂房建设力度并提供租金优惠。大工业用户基本电费可按实际需量计费,实施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降低用电用能和物流成本。

指导企业依法依规裁员。支持企业与职工集体协商保留劳动关系,对拟进行经济性裁员的企业,指导其依法依规制定和实施职工安置方案,提前向工会或全体职工说明情况。依法依规支付经济补偿,偿还欠薪欠费。

2.优化社保经办服务,提升经办服务效能

一是推进社保办事“不见面”服务。积极通过“一网通办”平台、APP、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引导网上、掌上办事服务,尽可能实现缴费业务网上办理,待遇申领业务预约办理,社会保险权益记录线上查询等服务。

二是积极实施社会保险业务容缺经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疫情防控期间,对于参保单位、个人提交的经办材料存在缺失的,允许其通过“先办后补”、书面承诺等方式先行办理,保障参保人员的权益。

3.疫情防控期间做好稳就业心理干预和疏导

在疫情防控期间,部分一线职工在服务工作中接触人员较多,难免存在心理负担,为了减轻疫情所致的压力和焦虑,促进社会稳定。各地方工会、企业、社区启动心理预警和疏导机制,多角度、全方位加强对职工的心理疏导很有必要。可开通职工疫情防控心理援助服务热线或组建“心理援助交流”微信临时群,邀请省级心理辅导专家和心理辅导咨询团队入驻答疑,为职工提供疫情期间的心理疏导。

4.建立用工输送渠道

针对部分企业缺工严重、稳岗压力大的问题,各地可建立用工输送渠道。尤其对于农民工复工问题,各地人社部门可通过平台实时掌握在本地区居住的农民工返岗需求,会同公安、交通运输、卫生健康、铁路等部门,动员时间段、目的地接近的农民工集中时间出行,采取“点对点”“一站式”直达运输服务,通过专车、专列等方式,直接将农民工运送到企业所在地,努力满足各类企业员工返岗需求。

5.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

发挥失业保险保障功能,适度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让失业者在疫情期收入增加,在疫期失业期间提高生活保障能力,顺利渡过难关。同时提高了失业者生活消费能力,使得整个社会消费能力也因此而提高,间接拉动消费,推动内需。

热点四:脱贫攻坚

两会热点

2020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2020年5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政协经济界委员联组会指出:“到2020年确保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问题,是我们党对人民、对历史的郑重承诺。”

据统计,全国832个贫困县,已有780个县宣布脱贫摘帽,还剩下52个贫困县。全国有12.8万个贫困村,到2019年底还有2707个没有摘帽。2020年,中央加大剩余贫困县和贫困村攻坚力度,对未摘帽的52个贫困县和贫困人口多、脱贫难度大的1113个贫困村挂

牌督战。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加 15.8%，中央和省级财政对 52 个贫困县投入资金 308 亿元，各省份对未摘帽贫困村在扶贫资金上给予倾斜。

政策链接

贫困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社会帮扶资金等扶贫资金，使用方向必须聚焦脱贫攻坚，财政资金必须严格落实“负面清单”制度。贫困县重大项目必须进行脱贫效益和社会影响评估，坚决反对搞“面子工程”“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贫困县必须厉行勤俭节约，坚决反对铺张浪费，不得在奢华场所举办会议、活动。贫困县摘帽后必须坚持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一律不搞摘帽庆祝活动，一律不拍摄摘帽专题片，一律不开展以摘帽为主题的相关活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落实贫困县约束机制的通知》

密切关注未脱贫和返贫致贫风险高等人口基本生活状况。民政部门、扶贫部门定期开展信息比对，掌握未脱贫人口和收入不稳定、持续增收能力较弱、返贫风险较高的已脱贫人口以及建档立卡边缘人口中，尚未纳入农村低保、特困救助供养范围人员的相关信息，分析返贫致贫风险，做好兜底保障工作。

——《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方案》

社会联系

榕江县是贵州省 9 个未摘帽的深度贫困县之一，目前还有未脱贫人口 3974 户、11793 人。今年坝区将按照“一年三熟四收”的高效种植模式全部种植辣椒、西红柿、茄子等蔬菜，这个春季计划种植 8500 亩，预计可覆盖带动贫困户 3950 户、16590 人。

我国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迅速，已经实现了对全国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的全覆盖。农村网络零售额由 2014 年的 1800 亿增长到 2019 年的 1.7 万亿元，规模总体扩大 8.4 倍。2019 年全国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到 3975 亿元，同比增长 27%，带动 300 多万贫困农民增收。农村电商还吸引了一大批农民工、大学生、转业军人返乡创业。到去年年底，全国农村网商达到 1384 万家。

深度评析

当前，脱贫攻坚已取得决定性成就，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绝大多数实现脱贫。然而，部分地区脱贫成果尚不稳固，产业基础还很薄弱，脱贫人口经济收入仍不稳定，仍有返

贫风险。而且,尚未脱贫的地方都存在底子差、基础薄、贫困程度深等问题,是脱贫攻坚战中最难“啃”的硬骨头。2020年要想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必须要集中力量啃下硬骨头。

第一,强化产业扶贫。产业扶贫是效果最好、可持续性最强的扶贫举措,实现真脱贫、稳脱贫,最根本的还是选准产业。应加大力度推动贫困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力求每个贫困县都能够形成2至3个特色鲜明、带贫面广、有竞争力的扶贫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特色种养、特色林果、特色加工和乡村旅游,着力打造“一村一品”“一县一业”“一片一特”,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将扶贫产业培育成带动脱贫和当地经济发展的支柱性产业,让更多的贫困群众受益。

第二,强化就业扶贫。一是对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加强劳动技能培训,通过劳务扶贫协作、扶贫车间建设等,帮助其转移就业。二是针对“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力脱贫”的大龄劳动力、残疾家庭劳动力和有重病患者家庭劳动力,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就业帮扶安置。三是落实好返乡农民工创业补贴、贷款贴息、技能培训等扶持政策,积极推动返乡、在乡农民工创业,开辟更多当地就业岗位,吸纳贫困地区农村劳动力就业。

第三,强化消费扶贫。消费扶贫是社会各界通过消费来自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的产品与服务,帮助他们增收脱贫的重要方式。疫情发生以来,国务院扶贫办主要通过四种方式开展消费扶贫:第一是政府采购模式;第二是东西部扶贫协作模式;第三是企业作为市场主体参与的模式;第四是通过中国扶贫网销售。比如:直播带货就是消费扶贫的重要方式之一。

为了加大消费扶贫力度,国家层面出台了相关的支持政策:一是重点支持扶贫产品的生产、储存、运输、销售等环节。二是出台支持生产加工销售扶贫产品的金融政策、物流政策和绿色通道等政策。三是对扶贫产品在销售品种多、销售金额大、带贫效果明显、服务机制健全、支持政策优惠的线下交易市场,要授予全国消费扶贫示范单位,给予政策支持。在地方层面,重点是对扶贫产品的生产加工、仓储物流、检测检疫,各类市场主体销售扶贫产品,扶贫产品销售平台在本地区落地推广等给予政策支持。

第四,强化社保兜底扶贫。社会保障包含了社会救助、医疗保障、养老保障以及失业保障等诸多方面。一方面,对无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进一步强化低保、医疗、养老保险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综合性社会保障措施,确保应保尽保。另一方面,对因病、因残、因灾等意外变故返贫致贫的家庭,及时落实健康扶贫和残疾人、灾害、临时救助等政策,保障其基本生活。

第五,健全防止返贫保障机制。一要开展动态监测管理。对已脱贫群体实施全方位、

全过程、全周期监测及跟踪回访,全面及时了解脱贫群体生产生活情况,同时加强对不稳定脱贫户、边缘户的动态监测,根据问题提供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消除返贫隐患。二要保持现有帮扶政策的总体稳定性、连续性,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主要政策措施不能急刹车,驻村工作队不能撤,建档立卡脱贫户可继续享受脱贫扶持政策,给贫困群众吃上“定心丸”。

第六,坚持扶贫与扶智相结合。一要充分发挥党员干部、致富带头人、自力更生脱贫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努力调动贫困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和创造性,激发他们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注重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的自我发展能力。二要大力移风易俗,推进乡风文明建设,要广泛选树脱贫先进典型,用身边人、身边事激励教育群众,积极营造人穷志不穷、穷则思变、穷则思勤的浓厚氛围,摆脱等靠要的陈旧思想,激发脱贫群众致富奔小康的干劲与决心。

热点五:野生动物保护

两会热点

“严惩非法捕杀和交易野生动物行为。”2020年5月22日,李克强总理在作政府工作报告时专门强调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

全国人大代表、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陈晶莹十分关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修订。她认为,当前我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保护范围过窄,建议扩大野生动物保护法的适用范围,并加强对于野生动物捕猎、驯养繁殖和交易、利用等方面的管理与惩治。

政策链接

因科学研究、人工繁育、公众展示展演、文物保护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并按照规定取得和使用专用标识,保证可追溯,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健全执法管理体制,明确执法责任主体,落实执法管理责任,加强协调配合,加大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力度,严格查处违反本决定和有关法律

法规的行为;对违法经营场所和违法经营者,依法予以取缔或者查封、关闭。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

社会联系

2020年2月4日,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自然资源局在检查时发现,当事人曾某在其经营场所内存放死体果子狸2只、死体竹鼠2只用于销售。经查,现场查获的野生动物制品系当事人于2019年12月期间,从湖南省永州市新田县城内一流动销售人员处购得,无法提供进货凭据及合法来源证明。2月12日,嘉禾县市场监管局依据野生动物保护法等相关规定,没收涉案野生动物制品并处罚款。

2020年2月25日,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市场监管局接到池州市森林公安局提供的案件线索,称池州市森林公安局在青阳县庙前镇洪某饭店内的冰箱中查获疑似野生动物肉块5袋,约3公斤。经查,疑似野生动物肉块系国家“三有”保护野生动物野猪肉制品,当事人无法提供合法来源证明。青阳县市场监管局依据《野生动物保护法》等相关规定,没收涉案野生动物制品并处罚款。

深度评析

一、非法野生动物交易的原因

对滥食和非法交易野生动物活动,国家林草局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各有关部门近年来多次开展各种形式的专项执法行动,也取得了很多战果和成效,但是仍未从根本上遏制这一现象。其主要原因包括:

一是错误的价值观念。极少数人抱有“野味”滋补、猎奇炫耀等不健康的饮食观念,缺乏保护意识和卫生安全防范意识,不惜花大价钱购买野生动物食用,助长了对野生动物的不正常需求。

二是为谋取暴利铤而走险。在暴利驱使下,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形成一条“捕猎——运输——贩卖——消费”利益链,一只野生动物从猎人手中经四五个环节层层转手,最终价格可翻十余倍。同时,现有法律关于食用野生动物的处罚和非法利用“三有保护动物”及非重点保护物种的处罚规定模糊不清,导致违法成本低。

三是野生动物保护范围过窄。受法律保护的野生动物种类少。我国野生动物种类丰富,自然分布的脊椎野生动物超过7300种,但现行野生动物保护法对野生动物的保护管理

范围较窄,仅限于“珍贵、濒危和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使得大量的野生鸟类、陆生和水生生物不在法律监管范围内。

二、野生动物保护的举措

(一)增强保护意识

一方面通过开展正面宣传教育和引导,让市民自觉增强保护野生动物的意识,另一方面积极倡导全社会践行绿色、健康、文明的饮食理念,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通过野生动物知识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礼堂等方式,广泛宣传野生动物保护的相关政策,科学解读滥食野生动物对自身、对社会的危害,同时积极发挥各类野生动物保护社会团体、公益组织和广大志愿者的作用,鼓励和引导大家自觉抵制、主动举报滥食野生动物行为,形成政府主导、全社会参与的生态文明新局面。

(二)加大处罚力度

禁止非法捕猎、非法交易、非法食用野生动物。一方面,违反相关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需要承担包括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三种。如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进行狩猎,破坏野生动物资源,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罚金。另一方面,严禁个人和饭店、酒店、茶楼等购买和食用任何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一旦发现相关行为不仅要依法处罚,还要公告餐饮机构违法经营行为,取消其经营资格,列入行业黑名单;个人违法违规行为要记录在案,形成公众和社会舆论压力;对利用互联网进行野生动物交易的,平台主体应与买卖双方共担责任、接受处罚。

(三)扩大保护范围

一方面,建立野生动物分级保护清单。根据野生动物的珍稀程度、买卖食用的危害,建立分级清单,明确哪些是绝对禁止、哪些是经许可可养殖、哪些是防疫建议远离的,让公众认识和正确掌握野生动物保护的科学的对标准则。另一方面,完善对非食用性利用野生动物实行严格审批和检疫检验制度,要求因科研、药用、展示等特殊情形,需要非食用性利用野生动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格审批和检疫检验。

热点六:促进“新基建”发展

两会热点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5G

应用,建设充电桩,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新基建的号角已经吹响,必将成为新动能的重要一环,拉动经济和社会更好更快发展。

“新基建”这个词首次在官方文件上出现,是在2018年12月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公报上,2019年全国两会,“加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被列入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新基建开始起步。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2020年3月6日,工信部召开加快5G发展专题会,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由此,新基建驶入快车道。

政策链接

加快推进社会治理“一网统管”平台支撑体系建设。依托市大数据资源平台,全面融合轨道交通、道路实况、公共卫生、食品安全、水电气、金融、市场监管、经济社会风险等数据资源,联通市级主要业务系统,建设市、区、街镇三级架构的城运中台,实现城市生命体征的全量、实时感知,形成应用枢纽、指挥平台、赋能载体“三合一”,增强快速发现、快速反应、快速处置能力,实现“一屏观天下、一网管全城”。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数字化模拟城市全要素生态资源。

——《上海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0—2022年)》

大力支持农业数字化改造,培育“互联网+农业”新业态。对农业龙头企业利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全过程智能化改造的项目,投资额100万元以上的,政策有效期内择优遴选不超过3个,按其实际投资额的30%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200万元,单个企业仅可享受一次扶持。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广州高新区加快“新基建”助力数字经济发展十条》

社会联系

2020年5月8日,广州举行首批数字新基建重大项目签约及揭牌活动,签约项目共73个,总投资规模约1800亿元。据悉,此轮签约的项目覆盖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新基建重点领域,既有以5G、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为代表的信息基础设施类项目,也有以智慧港口、智慧城市为代表的融合类项目,更有以华为、百度、京东、云从等为代表的“硬核总部”创新类项目。

在疫情防控取得初步成效后,全面复工复产的湖北省武汉市正在不断寻找经济发展中的新机遇,发力新基建就是方向之一。今年武汉市5G基站建设计划从原来的1.5万个

增加到了2万个,也带动着产业链上更多企业加足马力生产。同时,中国联通也决定将自己合资的智慧教育公司总部落在武汉。未来,将依托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多方面创新能力,面向全国提供5G远程教育等服务。

深度评析

一、新基建的内涵

基础设施是指为社会生产和居民生活提供公共服务的物质工程设施,是用于保证国家和各地区经济社会活动正常进行的公共服务系统。以“铁公基”为代表的传统基础设施是工业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新基建则是数字经济时代不可或缺的、建立在新兴技术基础之上的设施。

具体而言,“新基建”是指以5G、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为代表的具有乘数效应的战略性、网络型基础设施。新基建的“新”,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技术新。新基建主要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依据,为我国发展数字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提供需求载体。

二是模式新。新基建加速新技术的产业应用,并催生大量创新应用和产业形态,扩大了新供给,形成新的经济模式。

三是领域新。新基建不同于以铁路、公路、桥梁等为主的传统基建,有全新的应用领域,比如以信息基础设施为代表的新基建提供更多的是网络效应、平台效应和赋能效应,可以催生一系列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的大量涌现,如5G手机、车联网、智慧城市等。

二、新基建的重要作用

“新基建”之所以迅速成为各界关注的热点,被视为对冲疫情影响的重要政策措施,原因就在于:能不能抓住“新基建”的机遇,一定程度上关乎我们能否抢占产业先机,从而步入创新发展的快车道,实现事关发展全局的结构性转型升级。

1. 新基建符合智能时代的发展趋势

目前人类社会正在步入以人工智能发明和广泛使用的智能化时代,人工智能技术和产业发展,提出了建设5G、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的要求。新型基础设施是智能化时代的标配,建设高水平新型基础设施,既关系到一国能否搭上智能化时代的快车,也关系到一国能否占据世界科技发展和经济发展的制高点,具有十分重

要的战略意义。

2. 新基建能够实现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可以拉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人才和知识等高级要素的投入,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提供需求载体,为我国以创新为驱动的经济转型提供动力。2020年4月2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加快信息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一业带百业”,既释放新兴消费潜力、促进经济恢复性增长,又助力产业升级、培育新动能,还带动创业就业,利当前惠长远,说明新基建对我国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3. 新基建是对传统基础设施建设的补充

新型基础设施除了满足智能技术开发和智能产业发展,提高社会经济运行智能化水平外,还负有重大的历史使命,这就是对传统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实现传统基础设施转型升级,跟上并满足智能时代发展对基础设施的要求。传统基础设施与新型基础设施交叉交融,齐头并进,无疑会全面提升中国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如以发达通畅的交通体系为支撑,推动智慧城市、数字经济的发展。

4. 新基建是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力抓手

疫情让我们不得不宅在家中,打乱了人们正常的生活节奏,而基于生活服务的新基建则在疫情期间发挥了重要的维稳作用。如生活服务电子商务平台为居民提供无接触外送、互联网医疗等服务;智能化供应链和物流体系保障了民生物资供给充足、价格稳定等。以在线生活服务、生鲜电商为代表的新型服务业还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吸纳诸多劳动力就业,让电子商务成为中小微企业应对疫情的有力依托。

热点七:减税降费

两会热点

今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要“保障就业和民生,必须稳住上亿市场主体,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揭示了企业稳定与就业、民生的关系,及对社会经济稳定的重要作用。在未来一年,政府将继续“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着力稳企业保就业”。在稳企业方面,强调要通过“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留得青山,赢得未来。”

政策链接

为了减轻企业负担,继续帮助企业克服困难。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前期出台六月前到期的减税降费政策,包括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减免民航发展基金、港口建设费,执行期限全部延长到今年年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一律延缓到明年。预计全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 2.5 万亿元。”

另外,为了减轻企业运行成本,还提出了“降低工商业电价 5% 政策延长到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 15%。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并予政策支持。坚决整治涉企违规收费。”

社会联系

根据中国企业联合会专门成立的课题组,于 2 月 25 日至 28 日通过网上对中国制造业 500 强企业进行的定向问卷调查结果显示,疫情对企业一季度的生产经营产生了显著不利影响,具体表现在:疫情使 50.73% 的企业遭受很大损失,53.28% 的企业一季度营业收入明显减少,82.12% 的企业运营成本增加,97.08% 的企业盈利下滑,61.96% 的企业一季度用工不同程度减少,78.10% 的企业一季度固定资产投资不同程度减少,70.44% 的企业出口不同程度减少,国际订单的不确定性增加。企业迫切希望政府精准施策,出台加大减税降费力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疫情期间,各地政府部门在贯彻中央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创新方式,多措并举,帮助企业度难纾困。通过减税降费,为企业缓解了资金压力,减轻了运行负担,为企业发展创新提供了助力。

1. 四川省达州市税务局进一步扩大“银税互动”(即税务、银保监部门和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帮助企业将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用,缓解企业融资难题的活动)受惠范围,启动纳税信用修复机制,将全市“银税互动”受惠主体纳税信用由 A 级和 B 级企业扩大至 M 级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共为纳税人提供纳税信用贷款 191 笔 1.06 亿元,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其中作为“银税互动”产品的“云税贷”为万源市远莲矿渣加工有限公司提供 102 万元的贷款,解决了运输费问题,帮助企业复工复产顺利进行。

2. 受惠于减税降费的政策,浙江雨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将减税降费红利用于增加研发投入,经过研发,升级了新一代的水性乳胶漆,改良升级后乳胶漆耐擦洗性更强,生产成本

也进一步降低。客户对新产品的满意让订单量随之同比增加 12%，年产值同比增加了 11%。这不仅提升了企业创新能力，也将“环保节能”打造成了企业最大的特色，为企业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支撑。

深度评析

减税降费是当下形势的必要举措。

一方面，受疫情影响，企业发展陷入困境，国家经济形势有待稳定。今年一季度，新冠肺炎疫情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了显著不利影响，企业营业收入明显减少、运营成本增加、盈利全面下滑。企业迫切希望政府精准施策，出台加大减税降费力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等方面的政策措施。企业生存关系着就业稳定，只有保住了企业，才能保住就业；只有保住就业，民众才有稳定的收入，民生才能得以保障；保障了民生，才能保住经济基本盘。所以说，减税降费是当下形势的必要举措。

另一方面，这对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完成小康社会建成目标具有重要作用。在我国，包括中小微企业在内，有上亿市场主体，它们是经济活力的重要源泉。其中，庞大的中小微企业是吸纳就业“主力军”，对于稳定就业具有重要的作用。减税降费对于企业稳定发展，特别是实力不够雄厚的中小微企业的稳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不仅能够使小微企业、个体经营者得到宝贵的喘息之机，使其吃紧的现金流资金链得以维系，而且也能为其就业者、个体家庭的收入来源提供更充分保障。稳企业、保就业是“六稳”“六保”的重要内容，正如政府工作报告中所说“守住‘六保’底线，就能稳住经济基本盘；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就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基础。”所以，减税降费对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完成小康社会建成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减税降费是政府与市场利益的再分配，是政府让利于市场的体现。

减税降费意味着政府要减收，而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要切实保障”说明在减收的同时，还要增加对民生及重点领域的支出。而减税降费造成的财政不足，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今年赤字率拟按 3.6% 以上安排，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同时发行 1 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在控制财政赤字的前提下，减税降费会造成政府财政收支缺口，出现政府财政紧张的情况。因此，大规模减税降费，需要动政府的存量利益，要割自己的肉，这是一项刀刃向内、壮士断腕的改革。

面对这样的情况，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一般性支出要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各类结余、沉淀资金要应收尽收、重新安排。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

紧日子,中央政府要带头,中央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50%以上。要大力提质增效,各项支出务必精打细算,一定要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一定要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有真真切切的感受。”这充分反映出政府让利于企业、让利于民、让利于市场的决心。

减税降费是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的基础性安排。

减税降费能够减少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因政府的各种制度所带来的成本,可以简单理解为企业在遵循政府制定的一系列规章制度时所需付出的成本,例如各种税费、融资成本、交易成本等都属于制度性成本)。制度成本高会使交易的成本变高,不利于市场交易,所以不利于市场经济的发展。而减税降费恰恰减少了交易成本,有利于市场交易的进行,所以能够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另外,减税降费能够减少对社会上有限资本资源的直接配置,将有限的市场资源返还给企业,使企业可以将这些资本资源用于研发等再生产环节,不仅能够扩大企业的生产规模,还有利于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对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具有重要作用。因此,减税降费有利于优化营商环境(企业等市场主体在市场经济活动中所涉及的体制机制性因素和条件),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

综上,减税降费这一举措确实有利于“放水养鱼”“留得青山,赢得未来”,是化解阶段困境的技术性策略,更是放眼长远的战略选择。

热点八: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

两会热点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支持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连续两年在政府报告中提及要发展中医药事业,既让全国和全世界了解了中医药的重要地位,又宣告了我们要实现中医药创造性转化、促进中医药发展的坚定决心。

政策链接

中医药作为我国独特的卫生资源、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具有原创优势的科技资源、优秀的文化资源和重要的生态资源,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

中医药信息化是实现中医药振兴发展的重要引擎和技术支撑,也是体现中医药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全面提升中医药信息化水平,以信息化驱动中医药现代化,是适应国家信息化发展新形势的重要举措,是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的必然选择。

——《中医药信息化发展“十三五”规划》

社会联系

2020年5月21日,重庆市卫生健康委与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在重庆签署川渝中医药一体化发展合作协议。川渝两地将在多个方面开展合作:共建川渝地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打造川渝结合部中医医疗集群;实施中医药人才培养工程;建设川渝中医药科技创新高地;共建川渝中医药产业经济体。通过以上合作,川渝将共同推动两地中医药事业、产业、文化一体化发展。

深度评析

悠悠岐黄,本草飘香

东汉末年,华佗用全身麻醉进行手术,属世界首次;东晋时期,葛洪在世界上最早提出用含碘食物来治疗甲状腺疾病;17世纪,中国已普遍运用和推广使用人痘进行天花免疫,而18世纪末英国人才发明了牛痘的接种。2015年,屠呦呦从中医古籍里得到启发,首先发现中药青蒿的提取物有高效抑制疟原虫的成分。2020年武汉暴发新冠肺炎疫情,清肺排毒汤成为治疗新冠肺炎的特效药,中医药在抗疫中发挥了巨大作用。

中医药学包含着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健康养生理念及实践经验,是中华文明的瑰宝,凝聚着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博大智慧,我们不该把它视作落后的封建糟粕,更不能将其抛弃,而应该对其进行创造性的转化,让它为现代中国的健康事业加油助力。

然而,中医药的发展事业面临着诸多困难。中医药的体系和产业庞大,它当前的问题也是系统性的。当前,传统产业与市场之间并未实现有效对接和均衡匹配。从中医来说,中医专业人才不足,中医整体治疗水平不高;于中药层面而言,天然中药材无法满足需求,中草药种植的质量水平和产业化程度低。更严重的是,中医与西医相比,在实践中并没有被平等对待。根源在于现行医师管理、药品管理制度“以西律中”,中医西化、中药西管,不适应中医药特点和发展需要。

既然问题是系统性的,那么促进中医药发展就不能攻其一隅而要全盘发力。要多措

并举,综合施策,促进中医药创新发展。

首先,要加强中医药事业发展的顶层设计。当前的管理模式是“以西代中”,这完全无视甚至抹杀了中医作为东方文化瑰宝的特色。将中医完全“西化”,势必从根源上危及中医的发展。因此,要加强顶层设计,坚持中医思维,改变当前“以西代中”的管理模式,用中医的思路和方法来发展中医药。

其次,要加快中医人才培养体系的建立。一切竞争都是人才的竞争,要想有优秀的中医人才,就要有优秀的师资队伍。中医课程的基础理论课十分重要,曾几何时,只有临床经验丰富的资深教师才有资格上基础理论课。这些资深教师们学验俱丰、医药两擅,课堂生动有吸引力,学生学得好,便为临床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而今基础课教师往往是年轻教师,无甚临床经验,更遑论深厚的中医功底和传统文化素养。为了补齐短板,国家层面应尽快完善中医药高校人才评价体系,让高校中适合教学者安心从事教学工作,以优秀的师资来培养优秀的中医继承者。同时,要加强中青年教师中医临床实践能力的培养。中医院校青年教师是高校师资队伍的中坚力量,要从政策上鼓励年轻教师跟师、跟诊回炉深造,继承老教授们的本领,以便培养出更多优秀中医师,传承传统中医文化。

再次,要探索“互联网+中医药”发展新模式。互联网应用对健康管理、疾病预防以及医疗服务体系的影响是巨大的,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以及互联网思维的引入,“互联网+智慧医疗”等概念让中医药产业发生了深刻变化。中华中医药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王国辰先生说:要大力推进中医药信息化,运用大数据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要坚定不移地、更加主动地拥抱信息化,准确把握中医药信息化服务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大目标、大方向,充分发挥大数据、互联网、智能医疗在中医药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疾病康复中的技术支撑和保障作用。乌镇互联网国医馆是全中国首家开馆的互联网国医馆,它采用“中医药+互联网+人工智能”的服务模式,优化了中医诊疗流程,让老百姓无需奔波就享受到全中国名老中医的远程诊疗服务。今后,乌镇互联网国医馆作为一个分诊平台,还会成为弘扬中医文化,培养中医药人才的重要途径。

最后,要加快中医药“走出去”的步伐。经过这次疫情,国际上对于中医药的认可逐渐加大,此刻是我们推进中医药走出去的巨大机遇。一方面,要文化为媒,加速中医药文化交流传播。可以加强与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等中医药国际推广机构的合作,也可以发挥社会组织、华人华侨的力量,通过多种形式逐步提升国外对中医药理论与保健治疗作用的了解与认同。另一方面要以贸易为径,畅通中医药对外贸易渠道。政府要强化政策扶持引导,支持企业开展境外商标注册、产品国际认证、境外专利申请,从而不断扩大出口市

场,不断增加中医药贸易的国际市场创造力、竞争力和影响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这是时代的使命,也是历史的责任。

千载以降,中华民族以中医药对抗曾经千百次的疫情。放眼当下,《黄帝内经》和《本草纲目》入选世界记忆名录,“中医针灸”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并扬名全球。事实证明,以中医药促进健康的“中国方案”值得让世界共享。万里之外,我们惟愿中医药能够造福与我们命运相连、休戚与共的地球村同胞。

热点九: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两会热点

近两年安全生产事故频发。四川凉山在 2019 和 2020 年连续两年发生森林火灾,几十人遇难;江苏昆山某公司集装箱爆燃,导致 7 人丧生;武汉市江夏区某生态休闲旅游开发项目一期工程发生坍塌事故,6 人死亡……一桩桩的安全事故让和谐稳定的社会蒙上了阴影。安全生产重于泰山,故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政策链接

推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业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务必把安全生产摆到重要位置,切实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和抓落实存在很大差距等突出问题;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安全生产由企业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完善安全生产体制机制法制,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持续加强基础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

社会联系

2020 年以来,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工作专班,认真开展建筑施工、城镇燃气、地下管网三个专项整治行动。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方面,该局积极开展各类工地安全生产检查;在城镇燃气安全生产方面,对全县 18 家燃气企业进行高频次排查;在城市地下管网安全生产方面,完成地下管网排查 2522 千米。

该局要求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严格整改,并进行专项整治“回头看”,确保安全稳定。

深度评析

安全生产重于泰山

安全生产是保护劳动者的安全和健康,提高国家综合国力和保证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障。据应急管理部统计,2019 年前三季度,全国各类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 20.3%,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18.5%。其中,较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18.5% 和 22.5%,重特重大事故起数同比减少 1 起。然而,我国的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

一、我国安全生产事故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突发性。大多数事故发生具有一定的突发性,特别是在道路交通、建筑施工这两大领域。二是普遍性。各个行业、不同领域都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

二、我国安全生产事故频发的原因:

首先,没有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安全生产的关系。时至今日,GDP 的增长排名,仍旧是干部考核、升迁的最重要的指标因素。纵然有企业存在安全生产隐患,某些地方政府为了稳定 GDP 也可能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其次,企业方面责无旁贷。一方面,企业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意识淡薄。企业本是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但有些企业这方面的意识淡薄,奉行经济利益至上的原则。当心中只想着物质财富时,就可能不顾生产的客观规律,忽视安全。另外,市场经济竞争激烈,一些企业为了抢占市场份额和追逐超额利润,在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情况下也可能抱着侥幸心理盲目扩大生产,甚至出现违规企业非法生产,从而导致事故发生。

另一方面,企业安全管理体制不健全。企业安全管理体制不健全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制定及履行、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前,相当一部分企业内部安全生产体系形同虚设,使得安全生产工作无从开展。有的企业安全管理目标不明确,规章制度职责不清,可操作性差。有的企业则是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传达不到位、不及时。

再次,一线生产人员的安全意识淡薄以及存在不安全心理因素。一方面,由于安全培训教育流于形式,工作人员文化水平有限等原因,某些一线生产人员缺乏生产安全基本知识,对规程制度一知半解,在似懂非懂状态下导致了事故发生。某些生产人员为了省事,会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工作服和防护设备;还有的因为金钱的诱惑而超负荷工作,甚至为了利益而走捷径,这些不安全行为都是安全意识淡薄的表现,都可能导致事故发生。另一方面,某些一线生产人员存在侥幸心理,认为自己没那么“倒霉”,而一些有经验的工作人员则由于过分自信存在冒险行为,这些也都为安全生产埋下了巨大的隐患。

最后,安全监管部门对企业安全生产的监管不力。当前,政府机构改革的相对滞后导致安全生产法规建设跟不上形势发展需要,使得安全监管工作严重不足。某些监管部门在思想认识、干部作风、监管方式和执法力度等方面有偏差,工作不得力,只重治标,不重治本,源头治理不落实,导致一些地方和企业仍然存在很多安全隐患。

三、实现安全生产的对策

要想实现安全生产,需要从以下方面入手:

(一)树立安全发展新理念

“坚决不要带血的GDP”应该成为共识,必须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绝不逾越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红线。

(二)健全完善国家长效安全管理机制

政府可以采取激励措施弥补企业主动参与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建设的动力缺失,如:通过经济杠杆,发动企业加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投入;通过行政手段,促使企业重视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建设工作;调动全社会力量充分参与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建设;发展安全中介机构,推动安全生产领域的服务外包。

(三)增强企业的安全文化体系建设

1.加强企业道德建设,增强企业的社会责任感。一系列安全事故的发生,使得公众对于加强企业道德建设的呼声日益高涨,企业作为责任主体应积极加强自身的道德建设,提高社会责任感。可以从发挥政府在推进企业社会责任中的主导作用、提高企业家社会责任感意识、发挥社会各界对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监督作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四个方面来努力。

2.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抓好安全文化建设,有助于改进和加强企业的安全管理。企业要采用各种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的文化教育方式,对员工分别进行特定的安全科技、知识教育,从而广泛地宣传和传播安全文化知识和安全科学技术,使每一个职工都能充分、

深刻地认识到安全规章制度的必要性,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以及应具有的安全道德,从而能自觉地遵章守纪。如此,企业的安全水平才可能会实现整体性的提高。

(四) 提高一线生产人员的安全意识

人都是有主观能动性的,内因起决定性的作用。大量的安全事故反复证明,安全意识不强,履职不力是事故发生的罪魁祸首。因此,要遏制安全事故不仅要强化履职,而且还要加强安全意识,让一线生产人员从心底里认识到安全生产的重要意义。要通过政府、媒体的广泛宣传,企业的各类安全生产培训让生产人员树立强烈的安全意识,让他们坚持“三不伤害”原则和“三不生产”要求(即不伤害别人,不伤害自己,不被别人伤害和不安全不生产、安全隐患不排除不生产,安全防范措施不落实不生产)。做到为自己负责,为他人负责。

热点十: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两会热点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指的是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资源、共享能力,以数据和资源赋能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在新的产业形态下实现快速迭代,创新成果通过创新链、供应链、数据链回流大企业,为大企业注入活力。

其实早在2018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就已经提出“要形成产学研用协同、大中小企业融合的创新创业格局,打造‘双创’升级版”。可见,促进大中小企业的融通发展将是未来的工作重点。

政策链接

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为中小企业发展创造更好条件、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决策部署,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大企业创新转型、提升中小企业专业化能力的重要手段。

——《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社会联系

成都高新区推动四川长虹、中移(成都)产业研究院等大企业及中小微企业代表等共

同发布“共创计划”。根据“共创计划”，成都高新区将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融通发展服务体系，构建基于大数据的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智能分析系统，实现各类企业供需的精准匹配。成都高新区还设置了“融通专员”这一职位。“融通专员”将帮助企业发布融通需求、对接申请的中小微企业，保障大中小企业融通工作落到实处。

深度评析

以圆融，促达通

“融”即圆融、融合，“通”即通达。在中国古代，“圆融通达”可以指一个人的处事方式，也可以用来形容人的性格。古语有云：达者，办事圆融，行得通也。在现代中国，“融通”的基本义是“使资金流通，融会贯通，使融洽，相互沟通”。而当其与中国的“大中小企业”相遇，我们看到了中国企业的美好前景——“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当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大企业可以向中小企业开放资源、共享能力，中小企业的创新成果则通过创新链、供应链、数据链回流大企业，从而实现构建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共享资源、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目标，形成大企业带动中小企业发展、中小企业为大企业注入活力的新格局。

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将成为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大企业拥有的规模、渠道等优势是小企业无法望其项背的。若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大企业发挥其技术、资金、人才、平台和国际竞争等优势来带动中小企业发展，对于中小企业来说无疑使它们补齐了自身的短板。当前，我国数字经济迅猛发展，2019年的数字经济规模已经达到了31.3万亿元，占GDP比重达34.8%。消费数字化不断倒逼生产数字化，数字经济已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在这一背景下，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势在必行。因此，充分利用大企业的独特优势，密切上下游产业联系，支持跨业态、跨地区的网络化合作，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将极大地促进中小企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变。

中小企业可成为激发大企业资源利用效率的外在推力。数字经济时代，万事万物须臾变化，成功的秘诀就是因势利导、顺应时代而变，这恰恰是小企业之所“长”而大企业之所“短”的地方。大企业碍于其繁杂之人事、繁琐之流程、守成之思维，可能陷入僵化与低效的境地。而中小企业往往小巧一身轻，拥有蓬勃的创新活力，求新求变是它们的立身之本。故而，它们可以在多领域实现突破，又能对大企业关键环节创新形成支撑，激发大企业资源利用效率。

然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要见实效还有诸多难题必须要解决。不仅要改变短期利

益博弈关系,主动构建长期共建共享机制。还要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大中小企业协同语言难题,产业集群效应难题,以及资产吞吐和财富变现难题。这些难题是妨碍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拦路虎,面对共同的问题,政府要多措并举,大中小企业要齐心协力,联合发力。

挖掘和推广融通发展模式是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重要任务。在挖掘合适的发展模式时,要“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围绕供应链整合、创新能力共享、数据应用等当前产业发展关键环节,推广资源开放、能力共享等协同机制,为建设融通发展生态提供有益指引和参考”。阿里云在这方面做了很好的示范。去年,它正式对外推出企业应用中心,该平台旨在为中小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中小型企业的创业者可以在该平台使用域名、建站、工商注册、产权、企业邮箱、党建云、财务软件、数据智能等。阿里云通过该平台引导中小企业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支持中小企业转型升级。海尔的“海创汇”、航天科工的航天云网等也在这方面做出了努力。

依托特色载体是打造融通发展新生态的不二选择。大中小企业差异巨大:企业地位不平等,企业自身素质也有云泥之别。而且,彼此之间还缺乏良好的沟通机制。要想解决这个问题,需要打造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特色载体。四部门印发的《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就专门提到“提升载体平台融通发展支撑能力,支持不少于50个实体园区打造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特色载体”,以期推动大中小企业在创新创业、设计研发、生产制造、物资采购、市场营销、资金融通等方面相互合作,形成大中小企业协同共赢格局。

万物融则通,通则达。大中小企业发展的通达圆满状态,我们乐见其成。

热点十一:一号检察建议落实

两会热点

2020年5月2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上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强调,持续推进“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引发两会教育界代表热议。

这份于2018年10月19日向教育部发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检察建议书》(简称“一号建议”),是最高检认真分析办理的性侵幼儿园儿童、中小學生犯罪案件,针对校园安全管理规定执行不严格、教职员队伍管理不到位,以及儿童和学生法治

教育、预防性侵害教育缺位等问题,历史上首次以最高检名义发出的。

其核心内容为,建议进一步健全完善预防性侵害的制度机制;加强对校园预防性侵害相关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严肃处理有关违法违纪人员等。

政策链接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落实有关教师管理法规和制度要求,进一步完善教师准入制度,强化对拟招录人员品德、心理的前置考察,联合公安部门建立性侵害违法犯罪信息库和入职查询制度。落实对校长、教师和职工从业资格的有关规定,加强对临时聘用人员的准入审查,坚决清理和杜绝不合格人员进入学校工作岗位,严禁聘用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人员担任教职员工。要将师德教育、法治教育纳入教职员工培训内容及考核范围。要加强对教职员工的品行考核,与当地公安、检察机关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对于实施性骚扰、性侵害学生行为的教职员工,及时依法予以处理。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预防性侵害学生工作的通知》

社会联系

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高台镇水口村小学校长王某某在2018年至2019年担任校长期间,涉嫌多次对4名本校女学生进行猥亵,强奸本校女学生。2019年7月,王某某被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并给予王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依法丧失教师资格,终身不得从教;对存在监管不力、重大事项不报告等问题的高台镇中心小学校长、党支部书记免职,并给予党纪处分。

2019年3月29日,安徽省宿州市博雅实验学校教师许某某用笤帚木把对未达到英语月考目标分数的25名学生进行体罚,造成部分学生腿部、臀部、背部等部位淤血、红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对许某某予以辞退,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同时追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负责人及学校校长等的责任。

深度评析

“一号检察建议”发出后,全国检察机关上下一盘棋,在党委领导、政府支持下,与教育主管部门联合进行实地督导、明察暗访,检查中小学校、幼儿园3.86万所,监督整改安全隐

患 6600 多个。最高检会同教育部赴 8 个省区市进行了督导。陕西、河北、河南省委、省政府主管领导部署开展专项督导、到寄宿学校夜查暗访,有力推动了校园安全制度的落地落实。一年多来的实践表明,“一号检察建议”已成为撬动检察机关开拓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重要杠杆,成为促进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的重要牵引。

未成年人保护是全社会系统工程,需要社会方方面面共同努力,最高检发出“一号检察建议”,是检察机关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担负起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建设“先行者”的表现。检察机关应继续加大力度,推进“一号检察建议”的进一步贯彻落实,积极统筹综治、民政、教育、卫生、共青团等各方资源,通过联合行动、法治宣传、检察建议等方式,参与社会治理创新,积极推动全社会形成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合力,推动构建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支持体系。

一是检察机关加强对涉未成年人案件的监控。特别是对性侵未成年人案件的特点、发案原因和趋势要加强分析研判,及时向相关部门提出建议和改进措施,适时向党委政府报告,推动长效治理。

二是发挥典型案例的威慑作用。生动具体的鲜活案例无疑能充分彰显司法机关严惩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鲜明立场,同时能够形成“伸手必严惩、作恶必重判”的威慑作用,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起坚实的司法屏障。

三是加强对相关行业的管理。未成年人自由出入旅馆、网吧、KTV 等营业场所很常见,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建议检察机关联合有关部门加大对相关场所的监管力度,切实形成不敢违、不能违的高压态势,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是筑牢预防保护防线。广泛开展法律进学校、法治进校园巡讲等活动,利用课堂教学、讲座、微信、微博等平台,通过案例等加强警示教育,让法治宣传有温度、有力度,切实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救能力。

热点十二:公益诉讼

两会热点

公益诉讼,就是对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由法律规定的国家机关或组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制度。

“公益诉讼”一词在 2020 年的《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出现了十几次。《最高人

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在回顾 2019 年工作时说“全年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126912 件”“努力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在安排下一步工作时强调要“规范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公益诉讼日益凸显出其重要作用,并渐渐为大众所熟知。

政策链接

第四条 人民检察院以公益诉讼起诉人身份提起公益诉讼,依照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享有相应的诉讼权利,履行相应的诉讼义务,但法律、司法解释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三条 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拟提起公益诉讼的,应当依法公告,公告期间为三十日。

公告期满,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不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 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作为,致使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应当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

行政机关应当在收到检察建议书之日起两个月内依法履行职责,并书面回复人民检察院。出现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损害继续扩大等紧急情形的,行政机关应当在十五日内书面回复。

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职责的,人民检察院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社会联系

2020 年 5 月 26 日,重庆市首例涉珍贵野生动物民事公益诉讼在重庆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是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作为公益诉讼起诉人提起的重庆市首例涉珍贵野生动物民事公益诉讼。法庭认定李某昌在未办理狩猎证的情况下,非法猎捕画眉鸟 52 只,主观存在过错,且造成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和生态环境破坏,构成侵权,依法应当承担侵权责任。重庆四中院当庭宣判,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被告李某昌赔偿人民币 26820 元,并在省级以上媒体向社会公开赔礼道歉。

深度评析

公益诉讼,以“公”家之名,护大众之利

一、现状

近年来,随着依法治国理念的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步伐的加快,公民的法治意识已经有了极大提高。当前,涉及到公共利益保护的各类案件大量出现。公益诉讼制度,作为公民参加国家事务管理的新途径,在中国司法实践中,有着广泛的适用前景。

二、意义

第一,公益诉讼制度是社会主义民主在诉讼领域的体现,它为社会主义民主的实现提供了现实的途径和司法保障。它不仅以防止公务人员滥用公共权力,矫正错误的公共权力,还能为人民参与国家事务的权利提供司法保障。

第二,满足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经济建设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但是,全社会的道德水平却在社会转型中日益下降。很多人为了追求物质财富置国家与人民的利益于不顾。公共利益是人民的利益,公民个人发现公益受损害的时候,由于缺少专业技能和收集证据的手段,往往很难承担诉讼重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检察机关是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捍卫者,能够替人民行使这样的职权。它通过检察建议,提起公益诉讼,维护了广大人民群众环境保护的安全,维护了国家的尊严和利益。

第三,实施公益诉讼制度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基础,它能极大地促进法治社会的建立。公益诉讼的诉讼目的是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秩序,公益诉讼当事人中的原告既可以是直接受到违法行为侵害的社会组织和个人,也可以是没有直接受到违法行为侵害的社会组织和个人。无直接利害关系的人之所以有权起诉违法侵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是因为原告作为国家主人,有权利也有义务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利益。并且,国家、社会和个人(或组织)的利益是一致的,侵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必然使个体利益受到损害。

三、发展建议

(一)适时推进公益诉讼专门立法

我国从2017年开始全面实施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2019年全年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26912件,有力促进了依法行政,维护了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但在实践过程中,存

在着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的性质、法律地位等基本问题法律未明确、公益诉讼调查取证手段不足等诸多问题。制定专门的公益诉讼法,不仅十分必要,条件也已逐渐成熟。因此建议将公益诉讼专门立法纳入全国人大立法计划。

(二)构建以诉前为主、诉讼为辅,诉前与诉讼相结合的办案模式。尽可能把问题解决在诉讼之前,发现问题后向有关部门提出来、发送检察建议,要求限期整改,然后检察机关积极地支持、帮助有关部门进行整改。要以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为目标,而不是追求把它变成一个诉讼案件。

(三)需要统筹社会的力量。公益诉讼维护的是全体国民的利益,非检察机关一家的事情,需要平衡,需要统筹社会的力量。检察院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对接,进一步密切沟通联系,协同推进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公益诉讼更离不开所有公众的参与,公民要坚持对侵犯公益的行为说“不”。

(四)各省检察机关可以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第一,积极建立一体化机制。一是制定“一体化”工作意见,从上到下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和“全院一盘棋”工作格局。二是加强内部协作配合。要求其他业务部门在办理刑事案件中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后及时向民行检察部门移送,并建立联络员制度。三是建立省院联系院工作机制。省检察院可在全省范围内筛选确定多个县级检察院作为省院联系院,并要求联系院作办理案件的表率,打造维护公益的检察品牌。

第二,扎实推行一体化管理。各省检察机关可通过“一体化”管理,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一是成立公益诉讼协调指挥中心。二是统一管理案件线索。三是统一调配办案力量。对于有重大影响的复杂案件或者跨行政区划案件,上级检察院根据实际需要,在本辖区内统一指挥、统一调配办案力量,成立专案组进行办理。

第三,切实加强一体化办案。主要从三方面着手:一是加强对下指导。为提高指导的专业化,可确定具有丰富办案经验的同志分领域负责案件审查、法律研究、对下指导。二是实行案件研究“直通车”。实行基层检察院向省、市院汇报案情直通车制度。三是定期通报考核。坚持对全省各市及省院联系院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诉前案件、起诉案件、空白情况等逐月进行通报,并将公益诉讼工作在年底进行考核评比,推动公益诉讼工作深入开展。

热点十三:防止司法审判“和稀泥”

两会热点

2020 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提到,引导社会成员增强公共意识、规则意识。对发生在公共空间案件的审理,人民法院兼顾国法天理人情,明辨是非,惩恶扬善。审理“撞伤儿童离开遇阻猝死案”,鼓励见义勇为。审理“私自上树摘杨梅坠亡案”,让守法者不用为他人过错买单。审理“小偷逃逸跳河溺亡案”,宣示法不强求正义者的过重注意义务。通过一系列案件审理,破解长期困扰群众的“扶不扶”“劝不劝”“追不追”“救不救”“为不为”“管不管”等法律和道德风险,坚决防止“谁能闹谁有理”“谁横谁有理”“谁受伤谁有理”等“和稀泥”做法,让司法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让群众有温暖、有遵循、有保障,争做法治中国好公民。

政策链接

今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对这一内容也有涉及:立足办案引领社会法治观念。指导地方检察机关查明涞源反杀案、邢台董民刚案、杭州盛春平案、丽江唐雪案等影响性防卫案件事实,依法认定正当防卫,引领、重塑正当防卫理念,“法不能向不法让步”深入人心。

社会联系

撞伤儿童离开遇阻猝死案:郭某骑自行车与一名男童相撞,致其受伤倒地。同一小区业主孙某见状上前阻拦意欲离开的郭某,双方发生争执。在孙某报警等待处理中,郭某倒地不起,孙某拨打急救电话,郭某经抢救无效,因心脏骤停死亡。郭某家属将孙某、小区物业公司诉至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索赔 40 万元。法院经审理认为,孙某的阻拦行为本身不会造成郭某死亡的结果,对其死亡后果的发生没有过错。一审判决驳回死者家属要求孙某、小区物业公司承担责任的诉讼请求。

私自上树摘杨梅坠亡案:某村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不收门票,该村内河堤旁栽种有杨梅树。吴某某系该村村民,私自上树采摘杨梅不慎从树上跌落受伤,于摔倒当日抢救无效死亡。吴某某子女以某村委会未尽安全保障义务为由起诉该村委会承担赔偿责任共计

60余万元。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认为,某村委会对吴某某的死亡不存在过错,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小偷逃逸跳河溺亡案:3名工人发现工地电缆线被偷,追赶小偷,结果小偷跳水逃逸时溺亡。小偷家属提起民事诉讼,要求3名工人赔偿损失。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审理判决驳回家属的诉讼请求。

深度评析

引导社会成员增强公共意识、规则意识,有利于社会道德水准的提高。

此类案件的审理结果充分向民众传递出,违背社会公德、公序良俗、法律法规的行为是不被鼓励、不被保护的;体现出,法律倡导社会公众遵守规则、文明出行、爱护公物、保护环境,共建共享与新时代相匹配的社会文明。司法可以同情弱者,但绝不会有“和稀泥”做法。因此,不存在“谁能闹谁有理”“谁横谁有理”“谁受伤谁有理”的情况。这就要求每个公民能够自觉遵守规则,对于公民树立公共意识、规则意识具有重要作用。对于公民的道德责任感、社会的道德水准提高具有重要意义。

体现公平正义的价值导向,有利于维护司法尊严。

司法,有定分止争的作用,而定分止争是一个明是非、辨对错的过程。司法判决正是通过定分止争,区分是非对错,向民众传递出判别事实的标准。因此,是非对错的区分,本质上是社会公平正义的彰显。此类案件都有一个共通的特点,就是对于违背社会公德、公序良俗、法律法规的行为不予鼓励、不予保护,对于阻止犯罪的正义行为予以鼓励,这正是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充分体现了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本质要求,维护了司法的尊严,传递了公平正义的价值导向。

引导民众树立法治信仰,有利于法治社会建设。

法治信仰的树立是我国法治社会建设的核心问题。公民的法治信仰归根结底是相不相信法律,用不用法律的问题。只有让每一个判例都能坚持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公民才会相信法律,崇尚法治,法治才能真正深入人心,我国的法治建设才能真正实现。这些案件判决的结果符合天理、国法、人情,充分彰显了社会公平正义,向民众传达了公平正义的价值导向,让民众能够相信法律,在社会纷争中愿意使用法律。这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法治精神,守护了社会正能量,弘扬了中华传统美德,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对于法治社会的建成具有重要作用。

热点十四: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

两会热点

最高人民检察院在今年的工作报告中提到,2019年检察院“努力做优刑事检察”,做到了“常态化清理久押不决案件,对侦查、审判环节羁押5年以上未结案的367人逐案核查,已依法纠正189人。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38035人次。”其中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体现了最高检对近年来突出问题的关注。

政策链接

减刑是指对于被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犯罪人,在刑罚执行期间如果认真遵守监规,接受教育改造,确有悔改表现,或者有立功表现的,适当减轻原判刑罚的制度。减刑不同于改判。

假释是指对于被判处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部分犯罪人在执行一定刑罚之后,确有悔改表现,不致再危害社会,附条件地予以提前释放的制度。

暂予监外执行是指对于被判处有期徒刑、拘役或者已经减为有期徒刑的罪犯,由于符合法定情形,决定暂不收监或者收监以后又决定改为暂时监外服刑,由社区矫正机构负责执行的刑罚执行制度。这一制度的设立体现了中国惩罚罪犯与改造罪犯相结合和人道主义的刑事政策,有利于对罪犯的教育、感化、挽救。暂予监外执行制度是一项重要的刑罚执行制度。

社会联系

减刑、假释、监外执行罪犯,越来越受到社会的关注。工作漏洞、管理不足可能发生重新犯罪现象,成为影响社会治安的突出问题。也可能由于认定不充分,造成对已服刑人员减刑不公的问题。

1. 闽江监狱服刑人员何某,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鼓山地区检察院收到减刑裁定后,第一时间联系监狱调取该服刑人员考核相关材料,对其考核材料进行审查,依法开展相关调查工作,确认人民法院对该服刑人员的减刑裁定所依据事实存在认定有误

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三条的规定,向人民法院发出《纠正不当减刑裁定意见书》,人民法院采纳并变更裁定意见,最终减刑4个月。检察机关帮助服刑人员找回少减的一个月刑期。

2.知名乳企原董事长,出狱11年后,却因当初的减刑违法而重新入狱……2019年11月4日,内蒙古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消息,2019年1月21日,包头市人民检察院向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郑俊怀的两次减刑裁定提出纠正意见。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经重新审理,于2019年11月1日依法撤销对郑俊怀的两次减刑裁定。2019年11月4日,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裁定向郑俊怀送达,同日,已对郑俊怀收监。

深度评析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具有重要作用。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是我国重要的几项刑罚执行制度,这几项制度制定了激励犯罪分子认罪服法、悔罪自新的法定条件,是在刑罚执行过程中,犯罪分子符合法定条件予以执行的奖励措施,是监狱机关和其他刑罚执行机关及监督机关工作的重要环节,在教育改造罪犯的司法实践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存在的问题及危害。

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制度具体运作时,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的问题也逐渐暴露了出来,这些问题不利于实现减刑的真正目的,也容易导致偏离司法公正,同时又制约了监狱工作质量的提高。

1.司法机关之间配合衔接不到位,交付与执行脱节。如暂予监外执行时,人民法院对罪犯宣判缓刑、管制后,应将判决书、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送交或邮寄执行地的县级公安机关,并通知缓刑、管制罪犯到当地公安派出所报到。但罪犯是否报到,派出所是否接收,公安、法院互不通气,交接环节存在漏洞,为罪犯脱管失控埋下了隐患。

2.对监外执行工作的监督机制不完善,检察监督缺乏有效性。人民检察院对刑罚的执行有监督权。但由于立法上对监外执行监督主体的规定不明确,且分散,执行违法的后果没有相应的责任规定,执行监督的规定缺乏可操作性。检察机关发现违法的职能不健全,纠正违法的功能受限制,再者,法律只规定了相关工作的基本原则,却未规定可操作的具体规则,使检察机关不能有效进行监督。

3.部分案件法律文书内容过于简单,个别案件材料不全,导致相关裁定缺乏依据。比

如减刑时,没有记录呈请减刑的罪犯是否在一线劳作、法院改变监狱意见的理由、上一次减刑的时间等与减刑有关的重要内容;有的合议笔录简单到只记载承办人的减刑意见,对于承办人提出减刑的理由以及合议庭其他成员同意或不同意承办人意见的根据只字不提,甚至连合议庭意见不统一的情况也未能体现。

4.个别案件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有不符合地方法规的情况。比如,存在减刑案件呈报减刑的意见明显超过了地方法规有关减刑幅度的规定,而承办法院均按照监狱意见予以减刑,与地方法规存在冲突。并且地方法规本身存在自相矛盾性,既不利于实际操作,也不利于维护法律尊严。

5.存在减刑变成“轮流坐庄”制等具体问题。部分监狱因为罪犯符合刑法规定的减刑条件,但地方法规人为限制了减刑比例,对够条件但又在比例之外的罪犯,只好排队减刑,这违背了减刑本质,导致罪犯产生错误的想法与认识,严重降低减刑的质量。

不当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发生后,并不代表“木已成舟”,可以既往不咎、旧账不理。凡是用不正当手段得来的人身自由,终究还得还回去,凡是应该取得的正当的人身自由,也应该在法定程序内予以认定,这也是法律正义的必然要求。

热点十五:人大代表专题调研

两会热点

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说明在2019年“组织1830名代表开展专题调研、考察和视察,形成91个调研报告”,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已经成为代表履职的一种重要手段和途径。广大代表将考察视察、专题调研、专题询问等手段综合运用,有效提升了监督实效,尤其是针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等重点突出问题,都提出了切实有效的意见建议。

政策链接

代表根据安排,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调研。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社会联系

2019年7月10日至12日,浙江选举产生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小组就“推动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这一主题在嘉兴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在嘉善县、南湖区等地调研。调研组对嘉兴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大力推动科技创新工作等表示肯定。调研组此行将调研嘉兴市、杭州市和全省在融入长三角的产业分工体系、交通一体化、中心城市品质提升等方面工作情况,了解需要在国家层面上推动和解决的主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有关调研成果将上报全国人大常委会。

深度评析

专题调研是代表法规定的县级以上各级人大代表闭会期间活动的一种重要方式。专题调研的过程和视察一样,也是代表知情知政,依法执行代表职务的过程,特别是酝酿、准备、起草并提出代表议案或者建议、批评和意见的过程。

代表专题调研与代表视察的区别在于,一是内容更加专一,突出专题,突出某个方面或者某些方面;二是目的更加明确,主要是为了提出高质量的议案或者建议意见;三是参加人员更加有实际的考量,常委会直接组织有关代表对相关重点专题集中调研,或者代表根据自己的情况来参加某个方面或者某些方面的专题调研活动;四是一般还有总结座谈、起草调研报告这一阶段的工作,要求有关国家机关或者单位回复专题调研报告研究处理的情况。

专题调研题目的确定要注意突出重点,可以结合人大监督中涉及的问题、代表反映集中又未解决的问题、人民群众反应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媒体关注的某些问题等。专题调研题目要注意紧跟发展,要结合当地发展形势和下一步发展思路,针对制约和阻碍发展的突出问题,针对性组织专题调研。

要通过专题调研,充分体现人大代表的作用。一是凸显人大代表的引领作用。人大代表在群众中间都颇有威望,可以通过人大代表关注的话题和发表的言论来引领社会关注,引导社会积极参与改革发展中的事务,充分利用群众力量来解决问题。二是强化人大代表的议政作用。人大代表是代表人民参与政治的,但是如果对社会、对政策、对群众不了解或者了解不全面、不深刻,就难以充分履职,因此通过专题调研来关注重点、深挖根源、深刻领会,可以让人大代表更好履职。三是发挥人大代表的桥梁作用。人大代表来源

于人民群众又生活在人民群众中间,可以成为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重要桥梁,要给人大代表多提供专题调研的机会,搭建更好的调研平台,让人大代表能够更多接触群众、接触更多群众,在反映民意的同时做好政策的传达解读。四是注重人大代表的监督作用。人大代表监督政府,是重要职能之一,也是制约政府行政行为的重要方式,要通过专题调研来监督各项政策落实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批评或意见建议,对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转化为制度,实现监督与合作的良好协调。

人大代表要强化政治意识,始终牢记“我是谁、依靠谁、为了谁”,坚决践行群众路线,忠实为民代言。要对照职责要求,力戒形式主义,在履职中“接地气”“真发声”,要督促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要结合本职岗位,紧贴实际,深入调研提出建议,更好发挥代表作用。人大机关要认真做好服务,搭建更加通畅的上传下访平台,更要认真研究和落实专题调研中提出的相关议案、建议意见,让专题调研出实效。

政府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两会,是我国政治生活中一年一度的大事,在政府工作报告中也到处隐藏着常识的考点,在此给大家做一个梳理,方便大家学习掌握。

考点一:国务院

一、国务院的性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二、人员组成

国务院由下列人员组成:总理、副总理若干人、国务委员若干人、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

国务院实行总理负责制。各部、各委员会实行部长、主任负责制。

三、国务院的职权

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

- (一)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行政措施,制定行政法规,发布决定和命令;
- (二)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三)规定各部和各委员会的任务和职责,统一领导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工作,并且领导不属于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全国性的行政工作;
- (四)统一领导全国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作,规定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国家行政机关的职权的具体划分;
- (五)编制和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国家预算;
- (六)领导和管理经济工作和城乡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 (七)领导和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和计划生育工作;
- (八)领导和管理民政、公安、司法行政等工作;

- (九)管理对外事务,同外国缔结条约和协定;
- (十)领导和管理国防建设事业;
- (十一)领导和管理民族事务,保障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和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利;
- (十二)保护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
- (十三)改变或者撤销各部、各委员会发布的不适当的命令、指示和规章;
- (十四)改变或者撤销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 (十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区域划分,批准自治州、县、自治县、市的建置和区域划分;
- (十六)依照法律规定决定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范围内部分地区进入紧急状态;
- (十七)审定行政机构的编制,依照法律规定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行政人员;
- (十八)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地方各级政府

(一)性质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级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实行省长、市长、县长、区长、乡长、镇长负责制。

(二)工作与职权

1.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城乡建设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民族事务、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发布决定和命令,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行政工作人员。

2.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工作。

3.省、直辖市的人民政府决定乡、民族乡、镇的**建置和区域划分**。

4.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领导所属各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工作,有权改变或者撤销所属各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

考点二：“十三五”的重要成就

一、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五年规划是中国国民经济计划的重要部分,属长期计划。主要是对国家重大建设项目、生产力分布和国民经济重要比例关系等作出规划,为国民经济发展远景规定目标和方向。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简称“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规划纲要依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2016—2020年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

二、“十三五”时期的重要成就

1.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国内生产总值从不到70万亿元增加到**超过100万亿元**。

2.创新型国家建设成果丰硕,在**载人航天、探月工程、深海工程、超级计算、量子信息**等领域取得一批重大科技成果。

3.脱贫攻坚成果举世瞩目,**5575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960多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通过易地扶贫搬迁摆脱了“一方水土难养一方人”的困境,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

4.农业现代化稳步推进,粮食生产连年丰收。

5.1亿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目标顺利实现,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超过2100万套。

6.区域重大战略扎实推进。

7.污染防治力度加大,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8.金融风险处置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

9.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突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10.对外开放持续扩大,共建“一带一路”成果丰硕。

11.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镇新增就业超过6000万人,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

12.教育、卫生、文化等领域发展取得新成就,教育公平和质量较大提升,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13.国防和军队建设水平大幅提升。

14.国家安全全面加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经过五年持续奋斗,“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胜利完成,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向前迈出了新的一大步。

考点三：“十四五”的主要目标任务

1.着力提升发展质量效益,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发展是解决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必须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引导各方面把工作重点放在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上,促进增长潜力充分发挥。

2.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

3.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构建新发展格局

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

4.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严守18亿亩耕地红线,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黑土地保护工程,确保种源安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

5.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6.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

7.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快推进重要生态屏障建设,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落实2030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

8.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制定促进共同富裕行动纲要,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9.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强化国家经济安全保障,实施粮食、能源资源、金融安全战略,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持在 1.3 万亿斤以上,提高能源综合生产能力。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考点四:疫情防控

一、疫情防控总要求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12 日召开会议,听取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汇报,习近平指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们**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全面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二、抗疫精神

习近平主席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中总结了伟大的抗疫精神:在这场同严重疫情的殊死较量中,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以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大无畏气概,铸就了**生命至上、举国同心、舍生忘死、尊重科学、命运与共的伟大抗疫精神。**

生命至上,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深厚的仁爱传统和中国共产党人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追求。

举国同心,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万众一心、同甘共苦的团结伟力。

舍生忘死,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敢于压倒一切困难而不被任何困难所压倒的顽强意志。

尊重科学,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的实践品格。

命运与共,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和衷共济、爱好和平的道义担当。

考点五：粮食安全

一、粮食安全战略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粮食安全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提出了“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的新粮食安全观,确立了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的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粮食安全之路。

中国坚持立足国内保障粮食基本自给的方针,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体制机制创新,粮食生产能力不断增强,粮食流通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粮食供给结构不断优化,粮食产业经济稳步发展,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逐步建立,国家粮食安全保障更加有力,中国特色粮食安全之路越走越稳健、越走越宽广。

二、中国粮食安全成就

1.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人均占有量稳定在世界平均水平以上,单产显著提高,总产量连上新台阶。

2.谷物供应基本自给:实现谷物基本自给,确保口粮绝对安全。

3.粮食储备能力显著增强:仓储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物流能力大幅提升,粮食储备和应急体系逐步健全。

4.居民健康营养状况明显改善:膳食品种丰富多样,营养状况不断改善。

5.贫困人口吃饭问题有效解决:中国农村贫困人口基本解决了“不愁吃”问题,重点贫困群体健康营养状况明显改善。

三、中国特色粮食安全之路

1.稳步提升粮食生产能力:严守12000万公顷耕地保护红线,提升耕地质量,保护生态环境,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2.保护和调动粮食种植积极性: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完善生产经营方式。

3.创新完善粮食市场体系:积极构建多元市场主体格局,健全完善粮食交易体系,稳步提升粮食市场服务水平。

4.健全完善国家宏观调控:注重规划引领,深化粮食收储制度和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发挥粮食储备重要作用。

5.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推动粮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粮食精深加工转化,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

6.全面建立粮食科技创新体系:强化粮食生产科技支撑,推广应用农业科技,提升粮食储运科技水平。

7.着力强化依法管理合规经营:完善粮食安全保障法律法规,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深化粮食“放管服”改革。

考点六:对外开放

一、开放背景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在党和国家面临何去何从的重大历史关头召开的。当时,世界经济快速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而“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导致我国经济濒临崩溃的边缘,人民温饱都成问题,国家建设百业待兴。党内外强烈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使党和国家从危难中重新奋起。邓小平同志指出:“如果现在再不实行改革,我们的现代化事业和社会主义事业就会被葬送。”

在邓小平同志领导下和老一辈革命家支持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冲破长期“左”的错误的严重束缚,批评“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充分肯定必须完整、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高度评价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果断结束“以阶级斗争为纲”,重新确立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从此,我国改革开放拉开了大幕。

——习近平《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二、开放大事记

1978年12月18日—22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举行。全会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高度评价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讨论;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

1979年,中美正式建立外交关系。7月1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广东省委、福建省委关于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的两个报告,同意在深圳、珠海、汕头和厦门试办出口特区。1980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广东、福建两省会议纪要》,正式将出口特区改称为经济特区。

1984年5月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沿海部分城市座谈会纪要》,决定进一步开

放天津、上海、大连、秦皇岛、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和北海等14个沿海港口城市,并提出逐步兴办经济技术开发区。

1985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长江、珠江三角洲和闽南厦漳泉三角地区座谈会纪要》,决定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厦漳泉三角地区开辟沿海经济开放区。

1988年3月18日,国务院发出《关于扩大沿海经济开放区范围的通知》,决定新划入沿海开放区140个市、县,包括杭州、南京、沈阳3个省会城市。4月13日,七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建立海南经济特区的决议,划定海南岛为海南经济特区,形成了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开放格局。

1990年4月1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原则通过国务院提交的浦东开发开放方案。

2013年11月9日,习近平在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上就《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作说明时指出,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实践发展永无止境,解放思想永无止境,改革开放也永无止境,停顿和倒退没有出路,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

2015年3月7日,国务院批复设立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5月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2016年1月、2018年7月,国务院先后批复在天津、北京等34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2018年4月1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赋予海南经济特区改革开放新使命,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13日,习近平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讲话中指出,海南要着力打造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形成更高层次改革开放新格局。

考点七:乡村振兴战略

一、乡村振兴战略提出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习近平2017年10月18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二、总体要求

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目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是总方针,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是**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是制度保障。

三、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各地区各部门乡村振兴的思路举措得以确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如期实现。

到 2022 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健全。国家粮食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现代农业体系初步构建,农业绿色发展全面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格局初步形成,乡村产业加快发展,农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脱贫攻坚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得到满足;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明显加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构建。探索形成一批各具特色的乡村振兴模式和经验,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果。

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

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考点八:碳排放达峰行动

一、理论提出

2020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我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力争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要抓紧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支持有条件的地方率先达峰。要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大力发展新能源,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要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要开展大规模国

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二、“碳达峰”与“碳中和”

“碳达峰”就是我们国家承诺在2030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再慢慢减下去;而到2060年,针对排放的二氧化碳,要采取植树、节能减排等各种方式全部抵消掉,这就是“碳中和”。

三、碳排放与温室效应

碳排放:指煤炭、石油、天然气等化石能源燃烧活动和工业生产过程以及土地利用变化与林业等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也包括因使用外购的电力和热力等所导致的温室气体排放。当然,日常生活中也会产生碳排放,只是排放量与工业、林业等活动相比较少。

温室气体:指大气中吸收和重新放出红外辐射的自然和人为的气态成分,包括二氧化碳(CO_2)、甲烷(CH_4)、氧化亚氮(N_2O)、氢氟碳化物(HFCs)、全氟化碳(PFCs)、六氟化硫(SF_6)和三氟化氮(NF_3)。其中最主要的就是二氧化碳。

温室效应:地球在吸收太阳辐射的同时,本身也向外层空间辐射热量,其热辐射以3— $30\mu\text{m}$ 的长波红外线为主。当这样的长波辐射进入大气层时,易被某些分子量较大、极性较强的气体分子所吸收。由于红外线的能量较低,不足以导致分子键能的断裂,因此气体分子吸收红外线辐射后没有化学反应发生,而只是阻挡热量自地球向外逃逸,相当于地球和外层空间的一个绝热层,即“温室”的作用。

四、低碳行动

(一)相关法规

2020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部公布《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适用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及相关活动,包括碳排放配额分配和清缴,碳排放权登记、交易、结算,温室气体排放报告与核查等活动,以及对前述活动的监督管理。

温室气体排放单位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列入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以下简称重点排放单位)名录:属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行业;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达到2.6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生态环境部根据国家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要求,综合考虑经济增长、产业结构调整、能源结构优化、大气污染物排放协同控制等因素,制定碳排放配额总量确定与分配方案。碳排放配额分配以免费分配为主,可以根据国家有关要求适时引入有偿分配。

(二)宣传倡导

自 2013 年起,将每年 6 月全国节能宣传周的第三天设立为“全国低碳日”。“全国低碳日”旨在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加强适应气候变化和防灾减灾的宣传教育。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5 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7 月 2 日为全国低碳日。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绿水青山,节能增效”。全国低碳日活动的主题是“绿色低碳,全面小康”。

(三)低碳举措

- 1.在日常行动中节约用水用电用纸、绿色出行、实施垃圾分类等。
- 2.采取化石能源的替代技术积极应对,主要包括清洁能源替代技术、可再生能源技术、新能源技术。
- 3.提高能效,进而通过减少能耗实现削减二氧化碳排放。

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考点一：人大常委会

一、全国人大常委会性质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全国人大常委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行使国家立法权。

二、人员组成

全国人大常委会由委员长、副委员长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现任人大常委委员长为栗战书。

三、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民族委员会、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和其他需要设立的**专门委员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各专门委员会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领导。各专门委员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领导下，研究、审议和拟订有关议案。

四、全国人大常委会职权

- (一) **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
- (二) 制定和修改除应当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
- (三) 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进行部分补充和修改，但是不得同该法律的基本原则相抵触；
- (四) **解释法律**；
- (五) 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国家预算在执行过程中所必须做的部分调整方案；
- (六) **监督**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

院的工作；

(七) **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决定和命令；

(八) **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

(九)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部长、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的人选；

(十)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

(十一)根据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的提请,**任免**国家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十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法院院长；

(十三)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并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

(十四) **决定**驻外全权代表的任免；

(十五) **决定**同外国缔结的条约和重要协定的批准和废除；

(十六)规定军人和外交人员的衔级制度和其他专门**衔级制度**；

(十七)规定和决定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

(十八) **决定特赦**；

(十九)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如果遇到国家遭受武装侵犯或者必须履行国际间共同防止侵略的条约的情况,**决定战争状态的宣布**；

(二十)决定全国总动员或者局部动员；

(二十一)决定全国或者个别省、自治区、直辖市进入紧急状态；

(二十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

(一) 设立

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 人员组成

1. 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设区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在代表中选举主任、副主任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

2.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在代表中选举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和委员若干人组成。

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职务；如果担任上述职务，必须向常务委员会辞去常务委员会的职务。

(三) 职权

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 **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4.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5. 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6. **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7. **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8. **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 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省长、自治区副主席、副市长、副州长、副县长、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在省长、自治区主席、市长、州长、县长、区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10. 根据省长、自治区主席、市长、州长、县长、区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厅长、局长、委员会主任、科长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

11. 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批准

任免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主任会议的提名,决定在省、自治区内按地区设立的和在直辖市内设立的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的任免,根据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名,决定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的任免;

12.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省长、自治区副主席、副市长、副州长、副县长、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的职务;

13.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4.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考点二:国家勋章

一、概念

国家勋章,是国家最高荣誉,国家设立国家功勋簿,记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及其功绩。国家勋章包括共和国勋章和友谊勋章。

二、设立过程

1.2015年8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草案进行初次审议。

2.2015年12月21日,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草案再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3.2015年12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通过。

三、授予标准

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是国家最高荣誉。“共和国勋章”授予为党、国家和人民的事业作出巨大贡献、建立卓越功勋,道德品质高尚、群众公认的杰出人士。

共和国勋章获得者:于敏、申纪兰、孙家栋、李延年、张富清、袁隆平、黄旭华、屠呦呦、钟南山(2020年)。

友谊勋章获得者代表人物:加林娜·维尼阿米诺夫娜·库利科娃(女,俄罗斯)、伊莎白·柯鲁克(女,加拿大)等。

考点三：国家荣誉称号

一、概念

国家荣誉称号,是国家最高荣誉,授予在经济、社会、国防、外交、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领域各行业作出重大贡献、享有崇高声誉的杰出人士。2015年12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通过。

二、授予标准

国家荣誉称号授予在各领域各行业作出重大贡献、享有崇高声誉,道德品质高尚、群众公认的杰出人士。国家荣誉称号的名称冠以“人民”,如“人民科学家”“人民教育家”“人民艺术家”“人民英雄”等,也可以使用其他名称,具体名称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决定授予时确定。

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代表人物:于漪(人民教育家)、申亮亮(人民英雄)、都贵玛(人民楷模)、卫兴华(人民教育家)、朱彦夫(人民楷模)、热地(民族团结杰出贡献者)等。

2020年授予张伯礼、张定宇、陈薇“人民英雄”国家荣誉称号。

考点四：未成年人保护法

一、相关背景

2020年10月17日,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案经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该法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未成年人保护法是未成年人保护领域的综合性法律,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增加、完善多项规定,着力解决社会关注的涉未成年人侵害问题,包括监护人监护不力、学生欺凌、性侵害未成年人、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等问题。

我国现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定于1991年,2006年进行了较大幅度修订。此次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在现行法律的基础上,增加了多项内容,条文从72条增至132条。

二、重要修订

1.增设未成年人权益受侵害时强制报告制度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增设了发现未成年人权益受侵害时强制报告制度,以及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从业人员的准入资格制度。此外,国家还将建立性侵害、虐待、拐卖、

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人员信息查询系统,向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提供免费查询服务。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一条: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发现不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或者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情形,都有权劝阻、制止或者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提出检举、控告。

国家机关、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受到侵害、疑似受到侵害或者面临其他危险情形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报告。

有关部门接到涉及未成年人的检举、控告或者报告,应当依法及时受理、处置,并以适当方式将处理结果告知相关单位和人员。

2.首次对学生欺凌进行定义

学生欺凌,是指发生在学生之间,一方蓄意或者恶意通过肢体、语言及网络等手段实施欺压、侮辱,造成另一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者精神损害的行为。明确规定了学校在学生欺凌及校园性侵犯的防控与处置机制。

3.学校应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制度

学校应对教职员工、学生等开展防治学生欺凌的教育和培训;应及时制止和处理学生欺凌行为;应对相关未成年学生及时给予心理辅导、教育和引导,对相关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给予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三十九条:学校应当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工作制度,对教职员工、学生等开展防治学生欺凌的教育和培训。

学校对学生欺凌行为应当立即制止,通知实施欺凌和被欺凌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参与欺凌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对相关未成年学生及时给予心理辅导、教育和引导;对相关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给予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

对实施欺凌的未成年学生,学校应当根据欺凌行为的性质和程度,依法加强管教。对严重的欺凌行为,学校不得隐瞒,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4.加强家庭保护,细化家庭监护职责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列举了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该履行的监护职责和不得实施的行为。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八条: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为未成年人提供安全的家庭生活环境,及时排除引发触电、烫伤、跌落等伤害的安全隐患;采取配备儿童安

全座椅、教育未成年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措施,防止未成年人受到交通事故的伤害;提高户外安全保护意识,避免未成年人发生溺水、动物伤害等事故。

5.完善留守儿童委托照护制度

针对农村留守儿童等群体的监护缺失问题,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完善了委托照护制度。没有正当理由,不能随便把孩子委托别人照顾。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二十二条: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因外出务工等原因在一定期限内不能完全履行监护职责的,应当委托具有照护能力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代为照护;**无正当理由的,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照护。**

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在确定被委托人时,应当综合考虑其道德品质、家庭状况、身心健康状况、与未成年人生活情感上的联系等情况,并听取有表达意愿能力未成年人的意见。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作为被委托人:

- (一)曾实施性侵害、虐待、遗弃、拐卖、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
- (二)有吸毒、酗酒、赌博等恶习;
- (三)曾拒不履行或者长期怠于履行监护、照护职责;
- (四)其他不适宜担任被委托人的情形。

6.明确国家监护制度,为未成年人保护兜底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了国家监护制度,规定在未成年人的监护人不能履行监护职责时,由国家承担监护职责。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九十二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民政部门应当依法对未成年人进行**临时监护**:

- (一)未成年人流浪乞讨或者身份不明,暂时查找不到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
- (二)监护人下落不明且无其他人可以担任监护人;
- (三)监护人因自身客观原因或者因发生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不能履行监护职责,导致未成年人监护缺失;
- (四)监护人拒绝或者怠于履行监护职责,导致未成年人处于无人照料的状态;
- (五)监护人教唆、利用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行为,未成年人需要被带离安置;
- (六)未成年人遭受监护人严重伤害或者面临人身安全威胁,需要被紧急安置;
-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十三条:对临时监护的未成年人,民政部门可以采取**委托亲属抚养、家庭寄养等**

方式进行安置,也可以交由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或者儿童福利机构进行收留、抚养。

临时监护期间,经民政部门评估,监护人重新具备履行监护职责条件的,民政部门可以将未成年人送回监护人抚养。

考点五: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一、相关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20日通过,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政务处分法强化对公职人员的管理监督,使政务处分匹配党纪处分、衔接刑事处罚,构筑起惩戒公职人员违法行为的严密法网。

二、重要内容

1.政务处分解决“政纪不适用,党纪管不了”问题

政务处分是对违法公职人员的惩戒措施。2018年3月施行的监察法首次提出政务处分概念。政务处分法明确:本法适用于监察机关对违法的公职人员给予政务处分的活动。

2.政务处分对象包括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

政务处分法明确指出:本法所称公职人员,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第十五条规定的人员。

依据监察法的规定,公职人员的范围包括:公务员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管理的人员;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

3.违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诬告陷害等都会被政务处分

为体现政务处分事由法定的原则,政务处分法对现有关于处分的法律法规进行了归纳,从公务员法、法官法、检察官法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规定的违法情形中,概括出适用政务处分的违法情形,参考党纪处分条例的处分幅度,根据行为的轻重程度规定了相应的处分档次。

政务处分法中所列出的违法行为,既包括贪污贿赂、收送礼品礼金、滥用职权等较为常见的一些公职人员违法行为,也对一些应该予以政务处分的违法行为作出了进一步明确。比如,“篡改、伪造本人档案资料”“违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隐瞒不报”“诬告陷

害,意图使他人受到名誉损害或者责任追究等不良影响的”“拒不按照规定纠正特定关系人违规任职、兼职或者从事经营活动,且不服从职务调整的”“违反规定取得外国国籍或者获取境外永久居留资格、长期居留许可的”等行为,都被纳入政务处分情形,并规定了其适用的政务处分。

4.设立6种政务处分,明确从重、从轻或减轻、免于处分等规则

根据监察法确立的政务处分种类,政务处分法规定了6种政务处分和政务处分期间。

这6种政务处分分别是: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

政务处分的期间为:警告,六个月;记过,十二个月;记大过,十八个月;降级、撤职,二十四个月。

同时规定,政务处分决定自作出之日起生效,政务处分期自政务处分决定生效之日起计算。

在此基础上,政务处分法还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处分的适用规则,明确了“从重给予政务处分”“从轻或者减轻给予政务处分”“免于或者不予政务处分”的各种情形。

其中规定,“阻止他人检举、提供证据的”应从重给予政务处分;“主动交代本人应当受到政务处分的违法行为的”可以从轻或减轻给予政务处分;“公职人员因不明真相被裹挟或者被胁迫参与违法活动,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减轻、免于或者不予政务处分。

5.监察机关和公职人员的任免机关、单位都可以适用政务处分法

政务处分法规定:本法适用于监察机关对违法的公职人员给予政务处分的活动。同时规定:本法第二章、第三章适用于公职人员任免机关、单位对违法的公职人员给予处分。也就是说,公职人员的任免机关、单位可以适用本法有关规定作出处分。

在明确这两类主体的基础上,政务处分法突出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的理念,对两类主体应发挥的作用和应承担的责任作出规定。

对任免机关、单位,政务处分法规定: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加强对公职人员的教育、管理、监督,依法给予违法的公职人员处分。

对监察机关,政务处分法规定: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加强对公职人员的监督,依法给予违法的公职人员政务处分。同时规定:监察机关发现公职人员任免机关、单位应当给予处分而未给予,或者给予的处分违法、不当的,应当及时提出监察建议。

6.规范处分程序,保障公职人员合法权益

为保障公职人员的合法权益,政务处分法专设一章,对政务处分的程序进行明确。

其中,政务处分法对调查取证、作出处分决定、处分决定宣布等程序作出详细规定,如规定“严禁以威胁、引诱、欺骗及其他非法方式收集证据”“不得因被调查人的申辩而加重政务处分”等。

同时,政务处分法还设置了“复审、复核”专章,明确“公职人员对监察机关作出的涉及本人的政务处分决定不服的,可以依法向作出决定的监察机关申请复审;公职人员对复审决定仍不服的,可以向上一级监察机关申请复核”,同时规定“公职人员不因提出复审、复核而被加重政务处分”。

此外,政务处分法还明确了对处分决定被撤销的公职人员的救济途径,规定:政务处分决定被撤销的,应当恢复该公职人员的级别、薪酬待遇,按照原职务、职级、衔级、岗位和职员等级安排相应的职务、职级、衔级、岗位和职员等级,并在原政务处分决定公布范围内为其恢复名誉。没收、追缴财物错误的,应当依法予以返还、赔偿。

考点六:长江保护法

一、相关背景

2019年12月23日,中国第一部流域法律——长江保护法(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2020年1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长江流域是指由长江干流、支流和湖泊形成的集水区域所涉及的青海省、四川省、西藏自治区、云南省、重庆市、湖北省、湖南省、江西省、安徽省、江苏省、上海市,以及甘肃省、陕西省、河南省、贵州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广东省、浙江省、福建省的相关县级行政区域。

二、重要内容

1. 树立绿色发展规矩

一是确立绿色发展理念。《长江法》在第三条中明确要求,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发展,应当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长江保护应当坚持统筹协调、科学规划、创新驱动、系统治理。将“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写入法律,成为长江流域各地区经济发展必须共同遵守的法律制度。

二是统筹绿色发展规划。《长江法》第十八条明确要求,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会同国

务院有关部门编制长江流域发展规划,科学统筹长江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在第二十二条中明确要求,长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禁止在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

三是制定绿色发展红线。《长江法》第二十六条明确要求,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四是明确绿色发展措施。《长江法》在第六章专门一章共11条来规定绿色发展的措施,具体包括推进产业升级改造和清洁化改造,加快雨水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建设,科学确定养殖规模和养殖密度、强化水产养殖投入品管理,加强长江流域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建设,统筹建设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设施、船舶液化天然气加注站,制定港口岸电设施、船舶受电设施建设和改造计划等。

五是建立绿色发展评估机制。《长江法》第六十七条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会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建立**开发区绿色发展评估机制**,并组织对各类开发区的资源能源节约集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情况开展定期评估;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评估结果对开发区产业产品、节能减排等措施进行优化调整。

2.建立流域协调机制

《长江法》在第一章总则中明确建立流域协调机制,将“九龙治水”变为“一龙管江”,促进长江流域实现龙头龙身龙尾协调发展,真正成为中国经济新的支撑带。

一是明确流域协调机制的职责。在第四条中明确国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统一指导、统筹协调长江保护工作,审议长江保护重大政策、重大规划,协调跨地区跨部门重大事项,督促检查长江保护重要工作的落实情况。

二是明确流域协调机制的组成。在第五条中明确由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负责落实国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的决策,按照职责分工负责长江保护相关工作,并要求长江流域各级河湖长负责长江保护相关工作。

三是建立流域信息共享机制。在第九条中要求国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应当统筹协调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已经建立的台站和监测项目基础上,健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资源、水文、气象、航运、自然灾害等监测网络体系和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并在第十三条中要求,国

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统筹协调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政府建立健全长江流域信息共享系统,共享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以及管理执法等信息。

四是建立地方协作机制。在第六条中要求长江流域相关地方在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制定、规划编制、监督执法等方面建立协作机制,协同推进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并在第八十条明确对长江流域跨行政区域、生态敏感区域和生态环境违法案件高发区域以及重大违法案件,依法开展联合执法。

五是建立专家咨询委员会。在第十二条中要求国家长江流域协调机制设立专家咨询委员会,组织专业机构和人员对长江流域重大发展战略、政策、规划等开展专业咨询;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组织开展长江流域建设项目、重要基础设施和产业布局相关规划等对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影响的第三方评估、分析、论证等工作。

3.强化政府管理责任

《长江法》通过加强政府责任,来理清部门履职边界,理顺中央和地方、部门与部门、流域与区域、区域与区域之间的关系,解决谁都可以管、谁都不愿管以及部门间监管方法、尺度和标准不一致等问题。

一是系统明确政府责任。通过对长江流域的规划布局、绿色发展战略、资源开发利用、资源保护、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修复、生态环境保护资金投入、生态保护补偿等方面方面的政府责任,进行全面系统性的制度设计,加强长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的系统治理,建立起全流域水岸协调、陆海统筹、社会共治的综合协调管理体系。

二是明确地方政府考核制度。第七十八条规定,国家实行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上级人民政府应当对下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

三是约谈地方政府制度。第八十一条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对长江保护工作不力、问题突出、群众反映集中的地区,可以约谈所在地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要求其采取措施及时整改。

四是政府向人大报告制度。第八十二条要求,国务院应当定期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状况及保护和修复工作等情况;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定期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本级人民政府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工作等情况。

4.推进流域休养生息

一是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第八条授权国务院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定期组织长江流域土地、矿产、水流、森林、草原、湿地等自然资源状况调查,建立资源基础数据库,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并向社会公布长江流域自然资源状况。并在第二十二条明确规定,长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

二是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三线一单”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空间管控为手段,统筹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等要求的系统性分区环境管控体系,把经济活动、人的行为限制在自然资源 and 生态环境能够承受的限度内,给自然生态留下休养生息的时间和空间。《长江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和资源利用状况,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报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实施。

三是禁止生产性捕捞和禁渔。第五十三条规定,国家对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行严格捕捞管理;在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全面禁止生产性捕捞;在国家规定的期限内,长江干流和重要支流、大型通江湖泊、长江河口规定区域等重点水域全面禁止天然渔业资源的生产性捕捞。

四是划定禁止采砂区和禁止采砂期。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流域管理机构和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禁止采砂区和禁止采砂期,严格控制采砂区域、采砂总量和采砂区域内的采砂船舶数量;禁止在长江流域禁止采砂区和禁止采砂期从事采砂活动。

5.加强长江资源保护

长江流域横跨东、中、西部三大经济区,蕴藏着全国1/3的水资源、1/5的水能资源,具有完备的自然生态系统、独特的生物多样性,蕴藏着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矿产资源、水资源、水能资源,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也是中华民族发展的重要支撑。为了加强长江流域生态资源保护,《长江法》做出了以下规定:

一是国家统筹长江流域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第三十九条授权国务院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在长江流域重要典型生态系统的完整分布区、生态环境敏感区以及珍贵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和重要栖息地、重要自然遗迹分布区等区域,依法设立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

二是**重点保护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植物**。第四十二条要求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制定长江流域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计划,对长江流域江豚、白鱀豚、白鲟、中华鲟、长江鲟等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植物实行重点保护。

三是**开展长江流域水生生物完整性评价**。第四十一条要求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省级人民政府建立长江流域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评价体系,组织开展长江流域水生生物完整性评价,并将结果作为评估长江流域生态系统总体状况的重要依据。长江流域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应当与长江流域水环境质量标准相衔接。

四是**建立野生动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第五十九条要求国务院林业和草原、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对长江流域数量急剧下降或者极度濒危的野生动植物,以及受到严重破坏的栖息地、天然集中分布区、破碎化的典型生态系统,制定修复方案和行动计划,修建迁地保护设施,建立野生动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进行抢救性修复。

6.完善污染防治措施

2017年6月27日修正的《水污染防治法》对于水污染防治有较为详细的制度设计,《长江法》在《水污染防治法》的基础上,针对长江水污染的特点,增加了以下六项要求:

一是**控制总磷排放总量**。第四十六条明确要求长江流域省级政府,要制定本行政区域的总磷污染控制方案,并组织实施。对磷矿、磷肥生产集中的长江干支流,有关省级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更加严格的总磷排放管控要求,有效控制总磷排放总量;磷矿开采加工、磷肥和含磷农药制造等企业,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要求,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总磷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总磷监测,依法公开监测信息。

二是**加强对固废的监管**。第四十九条明确禁止在长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并要求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和倾倒的联防联控。

三是**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第四十八条要求长江流域农业生产应当科学使用农业投入品,减少化肥、农药施用,推广有机肥使用,科学处置农用薄膜、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

四是**开展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和环境风险隐患调查评估**。第五十条要求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对沿河湖垃圾填埋场、加油站、矿山、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等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及周边地下水环境风险隐患开展调查评

估,并采取相应风险防范和整治措施。

五是严格危化品运输的管控。第五十一条明确禁止在长江流域水上运输剧毒化学品和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要求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加强对长江流域危险化学品运输的管控;并授权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建立长江流域危险货物运输船舶污染责任保险与财务担保相结合机制。

六是加快搬迁改造重点地区危化品企业。第六十六条要求长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应当加快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推动钢铁、石油、化工、有色金属、建材、船舶等产业升级改造,推动造纸、制革、电镀、印染、有色金属、农药、氮肥、焦化、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

7.推行生态保护补偿

一是明确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第七十六条明确规定,国家建立长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国家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对长江干流及重要支流源头和上游的水源涵养地等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予以补偿,并授权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具体办法。

二是明确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第七十六条规定,国家鼓励社会资金建立市场化运作长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基金;第六十三条规定,国家按照政策支持、企业和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的原则,鼓励社会资本投入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修复。

三是明确生态保护补偿方式。第六十三条规定,长江流域中下游地区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应当因地制宜在项目、资金、人才、管理等方面,对长江流域江河源头和上游地区实施生态环境修复和其他保护措施给予支持。同时,第七十六条规定,国家鼓励长江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地方政府之间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鼓励相关主体之间采取自愿协商等方式开展生态保护补偿。

8.实施最严格法律责任

一是法律责任范围宽。需要注意的是,《长江法》在法律责任这一章,虽然一共只有12条,但涉及到的法律责任不仅仅是这12条。《长江法》第九十二条规定,“对破坏长江流域自然资源、污染长江流域环境、损害长江流域生态系统等违法行为,本法未作行政处罚规定的,适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长江法》仅对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未予以处罚的违法行为作出规定,例如,在长江干支

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的,违反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规定进行生产建设活动的,在长江流域开放水域养殖、投放外来物种的,非法侵占长江流域河湖水域或者违法利用、占用河湖岸线的,非法捕捞、非法采砂的,船舶在禁止航行区域内航行的,等等。

二是损害赔偿责任严。《长江法》第九十三条要求,因污染长江流域环境、破坏长江流域生态造成他人损害的,侵权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违反国家规定造成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损害的,国家规定的机关或者法律规定的组织有权请求侵权人承担修复责任、赔偿损失和有关费用。

三是新增刑事责任多。与《长江法》同一天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新增了四项与长江保护有关的刑事责任,非常严厉。

最高法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考点一：最高法与地方各级法院

一、最高人民法院

(一)性质

最高人民法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审判机关**，负责审理各类案件，制定司法解释，**监督**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并依照法律确定的职责范围，管理全国法院的司法行政工作。

(二)职能

根据《宪法》《人民法院组织法》及相关法律，作为国家最高审判机关，最高人民法院审理下列案件：(1) 审理法律规定由它管辖的和它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第一审案件；(2) 审理对高级人民法院、专门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上诉、抗诉、申请再审与申诉案件；(3) 审理最高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4) 核准本院判决以外的死刑案件；(5) 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决定国家赔偿；(6) 核准法定刑以下判处刑罚的案件。

除审判案件外，最高人民法院还负责统一管理、统一协调全国法院的执行工作。目前，每年全国法院受理大量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这些案件主要由地方人民法院执行。最高人民法院设立执行局，负责这项工作的管理、监督、协调。

二、地方各级人民法院

(一)分类

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包括：**高级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和基层人民法院**。专门人民法院包括军事法院、铁路运输法院、海事法院、森林法院等。基层人民法院设立在县、自治县、县级市、市辖区。中级人民法院设立在省、自治区与县之间的行政区，即省、自治区辖市，不设市的地区、自治州，中央直辖市内亦设中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设立在省、自治区和中央直辖市行政区。

(二) 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第十六条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法院行政诉讼的管辖

级别管辖	
基层人民法院	第一审行政案件
中级人民法院	确认发明专利权案和海关处理的案件
	对国务院各部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具体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
中级人民法院	本辖区内的重大、复杂案件: (1)被告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但以县级人民政府名义办理不动产物权登记的案件可以除外; (2)社会影响重大的共同诉讼,集团诉讼案件; (3)重大涉外或者涉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的案件; (4)其他重大、复杂案件。
	高级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	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第一审行政案件

考点二:扫黑除恶

一、基本内容

(一) 政策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于2018年1月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

(二) 目标要求

1. 总体要求

针对当前涉黑涉恶问题新动向,切实把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把打击黑恶势力犯罪和反腐败、基层“拍蝇”结合起来,把扫黑除恶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结合起来,既有力打击震慑黑恶势力犯罪,形成压倒性态势,又有效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形成长效机制。

2. 目标任务

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为决

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三)五个要点

1.要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把打击锋芒始终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

2.要坚持依法严惩、打早打小、除恶务尽,始终保持对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政法各机关既坚持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又坚持严格依法办案,确保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的统一,确保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3.要严格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组织者、领导者、骨干成员及其“保护伞”要依法从严惩处,对犯罪情节较轻的其他参加人员要依法从轻、减轻处罚。

4.要依法及时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综合运用追缴、没收、判处财产刑以及行政处罚款等多种手段,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

5.要主动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切实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严禁刑讯逼供,防止冤假错案,确保把每一起案件都办成铁案。

(四)行动方式

1.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发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势,推动各部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综合运用各种手段预防和解决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突出问题。

2.各有关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能,主动承担好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责任务,依法行政、依法履职,强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监管,防止行政不作为和乱作为,最大限度挤压黑恶势力滋生空间。

3.各有关部门要将日常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涉黑涉恶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通报,建立健全线索发现移交机制。

4.政法机关对在办案中发现的行业管理漏洞,要及时通报相关部门、提出加强监管和行政执法的建议。

5.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基层“拍蝇”结合起来,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加大督办力度,把打击“保护伞”与侦办涉黑涉恶案件结合起来,做到同步侦办,尤其要抓住涉黑涉恶和腐败长期、深度交织的案件以及脱贫攻坚领域涉黑涉恶腐败案件重点督办。

二、典型案例

1.2018年5月28日,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刘洋等16人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谢静等5人强迫交易案两起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进行二审公开宣判。

2.石家庄警方打掉赞皇县李某华涉黑组织。

3.2019年,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审理孙小果案、杜少平操场埋尸案、陈辉民涉黑案,让正义最终得以实现。

4.2020年3月,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对黄鸿发特大涉黑案开庭二审,7月30日,遵照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死刑命令,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海南昌江黄鸿发特大涉黑案主犯黄鸿发依法执行死刑。

考点三:严惩罪行

一、套路贷

套路贷,是对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假借民间借贷之名,诱使或迫使被害人签订“借贷”或变相“借贷”“抵押”“担保”等相关协议,通过虚增借贷金额、恶意制造违约、肆意认定违约、毁匿还款证据等方式形成虚假债权债务,并借助诉讼、仲裁、公证或者采用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的相关违法犯罪活动的概括性称谓。

《关于办理“套路贷”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1.实施“套路贷”过程中,未采用明显的暴力或者威胁手段,其行为特征从整体上表现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被害人财物的,一般以诈骗罪定罪处罚;对于在实施“套路贷”过程中多种手段并用,构成诈骗、敲诈勒索、非法拘禁、虚假诉讼、寻衅滋事、强迫交易、抢劫、绑架等多种犯罪的,应当根据具体案件事实,区分不同情况,依照刑法及有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数罪并罚或者择一重处。

2.以老年人、未成年人、在校学生、丧失劳动能力的人为对象实施“套路贷”,或者因实施“套路贷”造成被害人或其特定关系人自杀、死亡、精神失常、为偿还“债务”而实施犯罪活动的,除刑法、司法解释另有规定的外,应当酌情从重处罚。

二、高空抛物坠物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四条规定,禁止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侵权人依法承担侵权责任;经调查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的,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外,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

三、醉酒驾驶

(一) 酒驾和醉驾的判断标准

1. 饮酒驾车

饮酒驾车判断标准:车辆驾驶人员血液中的酒精含量大于或者等于20mg/100mL,小于80mg/100mL的驾驶行为。

2. 醉酒驾车

醉酒驾车判断标准:车辆驾驶人员血液中的酒精含量大于或者等于80mg/100mL的驾驶行为。根据国家《车辆驾驶人员血液、呼气酒精含量阈值与检验》规定,100毫升血液中酒精含量达到20—80毫克的驾驶员即为酒后驾车,80毫克以上认定为醉酒驾车。

吹气检测不纳入醉驾鉴定。按照刑事案件取证的标准,对于有醉驾嫌疑的司机必须进行抽血取证。查酒驾中的酒精监测仪器数据,仅是交警前期判断醉驾的方法。通过对嫌疑人体内酒精含量的比对,作出具体鉴定结论。

(二) 酒驾和醉驾处罚

1. 酒后驾驶,暂扣6个月驾驶证,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此前曾因酒驾被处罚,再次酒后驾驶的,处10日以下拘留,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2. 醉酒驾驶,由公安机关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

3. 酒后驾驶营运车辆,处15日拘留,并处5000元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

4. 醉酒驾驶营运车辆,由公安机关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0年内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重新取得驾驶证后,不得驾驶营运车辆。

5. 酒后或醉酒驾驶,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

(三) 刑法规定

《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规定: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拘役,并处罚金:(一)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二)醉酒驾驶机动车的;(三)从事校车业务或者旅客运输,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或者严重超过规定时速行驶的;(四)违反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运输危险化学品,危及公共安全的。

考点四：刑法罪行

一、贪污贿赂罪

(一) 贪污罪

1. 概念

贪污罪,指国家工作人员和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以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的行为。

2. 构成要件

本罪的主体是特殊主体,即必须是国家工作人员。

所谓国家工作人员,是指国家机关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委派到非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从事公务的人员,以及其他依照法律从事公务的人员,以国家工作人员论。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也可以成为本罪的主体。

不具有上述特殊身份的一般公民与上述人员勾结,伙同贪污的,以贪污罪的共犯论处。

(二) 受贿罪

1. 概念

受贿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并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

2. 构成要件

本罪在客观方面表现为行为人具有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向他人索取财物,或者收受他人财物并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

从受贿罪的客观行为来看,有两种具体表现形式

① 行为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向他人索取财物。索贿的从重处罚。

② 行为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他人贿赂而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

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同时具有为他人谋取利益的,才能构成受贿罪。为他人谋取的利益是否正当,为他人谋取的利益是否实现,不影响受贿罪的成立。

(三) 行贿罪

1. 概念

行贿罪是为牟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财物的行为。

2. 构成要件

本罪的客观方面表现为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财物,或者在经济往来中,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的行为。

本罪在主观方面表现为直接故意。即明知自己的行为是收买国家工作人员以及其他依法从事公务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自己谋取不正当的利益而实施这种行为,意图谋取不正当利益。

(四) 挪用公款罪

1. 概念

挪用公款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的,或者挪用数额较大、超过3个月未还的行为。

2. 构成要件

本罪的客观方面表现为行为人实施了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或者挪用数额较大的公款进行营利活动,或者挪用数额较大的公款超过三个月未还的行为。

本罪在主观方面是直接故意,行为人明知是公款而故意挪作他用,其犯罪目的是非法取得公款的使用权。但其主观特征,只是暂时非法取得公款的使用权,打算以后予以归还。至于行为人挪用公款的动机则可能是多种多样的,动机如何不影响本罪成立。

挪用公款罪与贪污罪、侵占罪在行为人犯罪发展过程中是不同的:挪用公款罪开始为使用公款,后来可能发展为占有;而贪污罪、侵占罪却始终贯穿占有公款的目的。

二、境外追逃追赃

(一) 公约依据

有关国际追逃追赃的全球性的多边公约主要是《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二) 文件依据

有两个重要的区域性多边文件,即2014年11月7—8日APEC第26届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北京反腐败宣言》和2016年9月5日二十国集团领导人杭州峰会通过的《二十国集

团反腐败追逃追赃高级原则》,这两个文件在追逃追赃实践中具有重要的指导价值。

考点五:相关法律

一、知识产权

(一)概念

知识产权是指民事主体对智力劳动成果(民事客体)依法享有的专有权利,具体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

民法典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民事主体依法享有知识产权。知识产权是权利人依法就下列客体享有的专有的权利:(一)作品;(二)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三)商标;(四)地理标志;(五)商业秘密;(六)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七)植物新品种;(八)法律规定的其他客体。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八十五条规定,故意侵害他人知识产权,情节严重的,被侵权人有权请求相应的惩罚性赔偿。

(二)著作权

1.概念:著作权又称版权,是指著作权人依法对其文学、艺术、科学等作品所享有的署名、发表、出版、获得报酬的权利。

2.著作权的主体:即著作权人,是作品的所有人,著作权利益的承受者。著作权人首先是作者,即创作作品的公民,以及被视为作者的单位。

3.著作权的客体:即著作权法所保护的对象,是文学、艺术和科学领域中的作品。

4.著作权的内容

(1)著作人身权包括以下权项

①发表权;②署名权;③修改权;④保护作品完整权。

(2)著作财产权包括以下权项

①复制权;②表演权;③播放权;④展览权;⑤发行权;⑥摄制权;⑦改编权;⑧翻译权;⑨汇编权;⑩获得报酬的权利,等等。

5.著作权的期限:

(1)作者的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

(2)发表权和财产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其死亡后50年。截止于作者去世后第50年的12月31日。

6.不受著作权法保护的对象

(1)法律、法规,国家机关的决议、决定、命令和其他具有立法、行政、司法性质的文件,及其官方正式译文;(2)单纯事实消息;(3)历法、通用数表、通用表格和公式。

(三)专利权

专利权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1.专利权的概念:指专利权人对取得专利的发明创造依法享有的专有权。

2.专利权的主体:即专利权人,是指依法享有专利权并承担相应义务的人。

3.专利权的客体: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4.专利权的内容:专利权包括人身权和财产权两部分。

5.专利权的期限: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20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10年,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15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6.不予保护的范围

(1)科学发现;(2)智力活动的规则和方法;(3)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方法;(4)动物和植物品种;(5)原子核变换方法以及用原子核变换方法获得的物质;(6)违反国家法律、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发明创造不授予专利权。

(四)商标权

1.商标权的概念:商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注册商标享有的专用权,又称商标专用权。

2.商标权的主体:商标权的主体必须是依法经过工商登记,从事工商经营活动的公民、法人以及符合我国商标法规定条件的外国人或外国企业。

3.商标权的客体:商标权的客体是依法经注册的商标。未经注册的商标不能成为商标权的客体。

4.商标专用权的基本内容表现为:商标权人对自己的注册商标有权在注册核定的范围内独占使用;未经商标权人的同意,他人不得在同一种商品或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相似的商标,否则就属于侵权行为,应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5.注册商标: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10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有效期满,应申请续展,每次续展的有效期为10年。

二、破产法

(一)目的

为规范企业破产程序,公平清理债权债务,保护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制定本法。

(二) 相关规定

1. 保护职工权益

(1) 第六条规定,人民法院审理破产案件,应当依法保障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依法追究破产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法律责任。

(2) 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依照下列顺序清偿:(一)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二)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三)普通破产债权。

2. 保护企业复苏

(1) 增加企业重整程序,重整是在企业无力偿债但有复苏希望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同意,允许企业继续经营,实现债务调整和企业重组,使企业摆脱困境,走向复兴的一项制度。新破产法专章对重整的适用范围、基本程序、保护措施、重整计划的制定和执行、防止重整程序滥用等内容作了规定。

(2) 第二条规定,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依照本法规定清理债务。

(3) 第七条规定,债务人有本法第二条规定的情形,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债务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

三、食品安全法

(一) 目的

为了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制定本法。

(二) 相关规定

1. 第二十六条:食品安全标准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中的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限量规定;(二)食品添加剂的品种、使用范围、用量;(三)专供婴幼儿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的营养成分要求;(四)对与卫生、营养等食品安全要求有关的标签、标志、说明书的要求;(五)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要求;(六)与食品安全有关的质量要求;(七)与食品安全有关的食品检验方法与规程;(八)其他需要制定为食品安全标准的内容。

2.第四十二条:国家建立**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制度**。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本法的规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保证食品可追溯。国家鼓励食品生产经营者采用信息化手段采集、留存生产经营信息,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国务院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农业行政等有关部门建立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

3.第六十二条:**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应当对入网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明确其食品安全管理责任;依法应当取得许可证的,还应当审查其许可证。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发现入网食品经营者有违反本法规定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并立即报告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发现严重违法行为的,应当立即停止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4.第六十九条:生产经营**转基因食品**应当按照规定显著标示。

5.第七十三条:**食品广告**的内容应当真实合法,不得含有虚假内容,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食品生产经营者对食品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以及食品检验机构、食品行业协会不得以广告或者其他形式向消费者推荐食品。消费者组织不得以收取费用或者其他牟取利益的方式向消费者推荐食品。

6.第七十八条:**保健食品**的标签、说明书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内容应当真实,与注册或者备案的内容相一致,载明适宜人群、不适宜人群、功效成分或者标志性成分及其含量等,并声明“本品不能代替药物”。保健食品的功能和成分应当与标签、说明书相一致。

7.第八十七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食品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抽样检验**,并依据有关规定公布检验结果,不得免检。进行抽样检验,应当购买抽取的样品,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并支付相关费用;不得向食品生产经营者收取检验费和其他费用。

8.第一百四十八条:消费者因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受到损害的**,可以向经营者要求赔偿损失,也可以向生产者要求赔偿损失。接到消费者赔偿要求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实行首负责任制,先行赔付,不得推诿;属于生产者责任的,经营者赔偿后有权向生产者追偿;属于经营者责任的,生产者赔偿后有权向经营者追偿。

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千元,为一千元。但是,食品的标签、说明书存在不影响食

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瑕疵的除外。

四、英雄烈士保护法

(一)目的

为了加强对英雄烈士的保护,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传承和弘扬英雄烈士精神、爱国主义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激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强大精神力量,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二)相关规定

1.第十八条规定,文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电影、网信等部门应当鼓励和支持以英雄烈士事迹为题材、弘扬英雄烈士精神的优秀文学艺术作品、广播电视节目以及出版物的创作生产和宣传推广。

2.第二十一条规定,国家实行英雄烈士抚恤优待制度。英雄烈士遗属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教育、就业、养老、住房、医疗等方面的优待。抚恤优待水平应当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并逐步提高。

3.第二十二条规定,禁止歪曲、丑化、亵渎、否定英雄烈士事迹和精神。

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在公共场所、互联网或者利用广播电视、电影、出版物等,以侮辱、诽谤或者其他方式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将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用于或者变相用于商标、商业广告,损害英雄烈士的名誉、荣誉。

4.第二十五条规定,对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行为,英雄烈士的近亲属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英雄烈士没有近亲属或者近亲属不提起诉讼的,检察机关依法对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负责英雄烈士保护工作的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发现第一款规定的行为,需要检察机关提起诉讼的,应当向检察机关报告。

英雄烈士近亲属依照第一款规定提起诉讼的,法律援助机构应当依法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5.第二十六条规定,以侮辱、诽谤或者其他方式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考点六：个人信息保护

1. 民法典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需要获取他人个人信息的,应当依法取得并确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

2. 第一千零三十五条规定,收集、处理自然人个人信息的,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不得过度收集、处理,并符合下列条件:(一)征得该自然人或者其监护人同意,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二)公开收集、处理信息的规则;(三)明示收集、处理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四)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双方的约定。

个人信息的处理包括个人信息的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

考点七：人格权保护

一、基本情况

(一)包含内容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条:人格权是民事主体享有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等权利。

除前款规定的人格权外,自然人享有基于人身自由、人格尊严产生的其他人格权益。

(二)法律保护

《宪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一条规定:民事主体的人格权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害。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四条规定:死者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隐私、遗体等受到侵害的,其配偶、子女、父母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死者没有配偶、子女且父母已经死亡的,其他近亲属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三)责任承担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五条规定:人格权受到侵害的,受害人有权依照本法和其他法律的规定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受害人的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消除影响、恢

复名誉、赔礼道歉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

《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规定: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前款罪,告诉的才处理,但是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除外。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第一款规定的行为,被害人向人民法院告诉,但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人民法院可以要求公安机关提供协助。

二、典型案例

1.2020年3月25日,江西省上饶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彭某侵害中国氢弹之父于敏名誉权案。

2.2020年4月,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名誉权纠纷案件,被告王某在村民微信群辱骂原告孔某,侵害孔某的名誉权,最后被判决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

3.2020年2月,上海青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有关可视门铃侵犯隐私的相邻纠纷案。

4.2020年9月,重庆渝北区法院审理进口冻虾万名消费者信息泄露案。

考点八:司法区块链

一、应用

区块链技术具有防止篡改、事中留痕、事后审计、安全防护等特点,有利于提升电子证据的可信度和真实性。区块链与电子数据存证的结合,可以降低电子数据存证成本,方便电子数据的证据认定。区块链技术在司法领域的应用主要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诉讼当事人在诉讼前、诉讼中利用区块链技术实现其权利保护的目标;另一方面是司法机关本身对区块链技术应用用于诉讼流程的管理。

二、现状

《2018年中国电子证据应用白皮书》中数据显示,电子证据被认定为法律事实的案件越来越多,涉案保全金额年增长达15%。全国民事案件超73%涉及电子证据。电子证据被应用于各种商务往来,离婚财产、证券纠纷、互联网金融、电子病历、聊天记录中等不同类型的场景高达43种。

三、依据

1.司法解释

法条和司法解释明确了电子证据在司法实践中可以作为独立证据,并对电子数据的

取证手段进行了一些规定。其规定的取证手段包含:(1)扣押、封存原始存储介质;(2)现场提取电子数据;(3)网络在线提取电子数据;(4)冻结电子数据;(5)调取电子数据;(6)书式固定;(7)拍照摄像;(8)拷贝复制;(9)委托分析。

2.《电子签名法》

《电子签名法》第5条明确了满足法律要求电子数据原件的形式。第8条阐述了审查数据电文真实性应对考虑的因素。

3.公证体系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

关于电子证据保全公证的操作程序,主要散见于《公证法》、《公证程序规则》、中国公证协会发布的《关于办理保全证据公证的指导意见》、《办理保全互联网电子证据公证的指导意见》等。

4.《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互联网法院审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在2018年9月7日印发的《关于互联网法院审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当事人对电子数据真实性提出异议的,互联网法院应当结合质证情况,审查判断电子数据生成、收集、存储、传输过程的真实性,并着重审查以下内容:……”。

最高检工作报告中的常识考点

考点一：人民检察院

一、检察院的设置

(一)整体分类

人民检察院分为：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军事检察院等专门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是**最高**检察机关，**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地方检察院分类

- 1.省级人民检察院,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包括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检察院);
- 2.设区的市级人民检察院,包括省、自治区辖市人民检察院,自治州人民检察院,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分院;
- 3.基层人民检察院,包括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人民检察院。

二、检察院职权

人民检察院行使下列职权：

- 1.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3.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4.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5.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6.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7.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最高检内设机构

最高检内设机构包括四大检察、十大业务。

(一)四大检察

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查、公益诉讼检察。

(二)十大业务

1.第一检察厅(普通犯罪检察厅)

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三、四检察厅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2.第二检察厅(重大犯罪检察厅)

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犯罪**,故意杀人、抢劫、毒品等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负责死刑复核法律监督工作。

3.第三检察厅(职务犯罪检察厅)

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国家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第四检察厅(经济犯罪检察厅)

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5.第五检察厅(刑事执行检察厅)

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6.第六检察厅(民事检察厅)

负责办理向最高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案件的审查、抗诉。承办对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民事申诉案件。

7.第七检察厅(行政检察厅)

负责办理向最高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承办对最高人民法院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行政申诉案件。

8.第八检察厅(公益诉讼检察厅)

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9.第九检察厅(未成年人检察厅)

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10.第十检察厅(控告申诉检察厅)

负责受理向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最高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四、最高检职责

最高人民检察院是最高检察机关,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部署,统一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提出法律解释要求,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对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是否符合宪法和法律进行审查的要求。

(三) **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最高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 对全国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 负责应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负责应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 对最高人民法院的**死刑复核活动**实行监督。

(九) 对省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十) 负责应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一) 受理向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二) 对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三) 对属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解释,发布指导性案例**。

(十四) 指导全国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五) 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中央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六) 协同中央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省级党委管理和考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

(十七)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八)**规划和指导**全国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国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九)**组织**检察机关的**对外交流合作**,开展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工作。

(二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考点二:刑事缺席审判

一、概念

刑事缺席审判,就是在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本人不到庭的情况下,司法机关可以按照特别程序,依法起诉、审判,并在证据确凿的情况下,依法判决其是否有罪。

二、适用情形

1.对于贪污贿赂犯罪案件,以及需要及时进行审判,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的严重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恐怖活动犯罪案件,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境外,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移送起诉,人民检察院认为犯罪事实已经查清,证据确实、充分,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人民法院进行审查后,对于起诉书中有明确的指控犯罪事实,符合缺席审判程序适用条件的,应当决定开庭审判。

2.因被告人患有严重疾病无法出庭,中止审理超过六个月,被告人仍无法出庭,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申请或者同意恢复审理的,人民法院可以在被告人不出庭的情况下缺席审理,依法作出判决。

考点三:刑事司法协助

一、概念

刑事司法协助是指一国的法院或者其他的司法机关,根据另一国的法院或者其他司法机关的请求,代为或者协助实行与刑事诉讼有关的司法行为。

二、范围和种类

(1)代为送达刑事诉讼文书。包括与刑事诉讼有关的司法文书以及诉讼文件和其他文字资料等司法外文书。

(2)委托调查取证。包括询问证人、被害人、鉴定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讯问当事人、

嫌疑犯、罪犯,调查核实有关人员的身份及履历情况,进行勘验、检查、鉴定,调取物证、书证、视听资料,委托搜查和查封财产等等。

(3)协助侦查案件和通缉通报。国际刑警组织在这一活动中往往起着极为重要的协调作用。

(4)移交赃款赃物或者扣押品等。

(5)引渡。即一国把当时在其境内而被他国指控犯有罪行和判刑的人,根据该国请求,移交给该国进行审判或处罚的一项制度。它主要是将犯罪嫌疑人由所在国转交给犯罪地国或者受害国管辖审判的移交。

(6)诉讼移转管辖。即一国司法当局接受另一国委托或者请求,依照本国法律受理国际刑事案件的司法协助形式。它主要是为减少外交阻滞带来的投入、更好地惩罚和教育罪犯,由犯罪地国或者受害国将有关案件的证据及其他诉讼材料转交给实际控制人犯的非犯罪地国或者犯罪嫌疑人国籍国管辖审判的移转。

(7)对外国生效判决的承认和执行。

(8)有条件判刑或有条件释放罪犯的转移监督。即一国(一般为罪犯国籍国或者长期居住国)受罪犯判刑国委托,对外籍罪犯根据外国判决适用缓刑或者假释的变通执行刑罚方式。

三、法律规定

《刑事诉讼法》第十八条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或者按照互惠原则,我国司法机关和外国司法机关可以相互请求刑事司法协助。

《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九十二条规定:人民法院应当通过有关国际条约规定的或者外交途径提出的司法协助方式,或者被告人所在地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将传票和人民检察院的起诉书副本送达被告人。传票和起诉书副本送达后,被告人未按要求到案的,人民法院应当开庭审理,依法作出判决,并对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作出处理。

考点四:公益诉讼

一、一般规定

(一)公益诉讼概念

公益诉讼指对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由法律规定的国家机关或组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制度,包括民事公益诉讼和行政公益诉讼。

民事公益诉讼针对检察机关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的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案件。

行政公益诉讼针对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不作为,造成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案件。

(二)公益诉讼管辖

市(分、州)人民检察院提起的第一审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由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基层人民检察院提起的第一审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由被诉行政机关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

二、民事公益诉讼

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侵害英雄烈士等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拟提起公益诉讼的,应当依法公告,公告期间为三十日。

公告期满,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英雄烈士等的近亲属不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人民检察院办理侵害英雄烈士等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也可以直接征询英雄烈士等的近亲属的意见。

人民检察院对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侵害英雄烈士等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犯罪行为提起刑事公诉时,可以向人民法院一并提起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由人民法院同一审判组织审理。

人民检察院提起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由审理刑事案件的人民法院管辖。

三、行政公益诉讼

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作为,致使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应当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

行政机关应当在收到检察建议书之日起两个月内依法履行职责,并书面回复人民检察院。出现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损害继续扩大等紧急情形的,行政机关应当在十五日内书面回复。

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职责的,人民检察院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考点五: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一、法律依据

《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规定: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2019年10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共同发布《关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指导意见》,对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基本原则、当事人权益保障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二、重要内容

(一)适用范围和条件

1.适用阶段和适用案件范围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贯穿刑事诉讼全过程,适用于侦查、起诉、审判各个阶段。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没有适用罪名和可能判处刑罚的限定,所有刑事案件都可以适用,不能因罪轻、罪重或者罪名特殊等原因而剥夺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认罪认罚获得从宽处理的机会。但“可以”适用不是一律适用,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认罪认罚后是否从宽,由司法机关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决定。

2.“认罪”的把握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中的“认罪”,是指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对指控的犯罪事实没有异议。承认指控的主要犯罪事实,仅对个别事实情节提出异议,或者虽然对行为性质提出辩解但表示接受司法机关认定意见的,不影响“认罪”的认定。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犯数罪,仅如实供述其中一罪或部分罪名事实的,全案不作“认罪”的认定,不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但对如实供述的部分,人民检察院可以提出从宽处罚的建议,人民法院可以从宽处罚。

3.“认罚”的把握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中的“认罚”,是指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真诚悔罪,愿意接受处罚。“认罚”,在侦查阶段表现为表示愿意接受处罚;在审查起诉阶段表现为接受人民检察院拟作出的起诉或不起诉决定,认可人民检察院的量刑建议,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在审判阶段表现为当庭确认自愿签署具结书,愿意接受刑罚处罚。

“认罚”考察的重点是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悔罪态度和悔罪表现,应当结合退赃退

赔、赔偿损失、赔礼道歉等因素来考量。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虽然表示“认罚”，却暗中串供、干扰证人作证、毁灭、伪造证据或者隐匿、转移财产，有赔偿能力而不赔偿损失，则不能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享有程序选择权，不同意适用速裁程序、简易程序的，不影响“认罚”的认定。

（二）认罪认罚后“从宽”的把握

1. “从宽”的理解

从宽处理既包括实体上从宽处罚，也包括程序上从简处理。“可以从宽”，是指一般应当体现法律规定和政策精神，予以从宽处理。但可以从宽不是一律从宽，对犯罪性质和危害后果特别严重、犯罪手段特别残忍、社会影响特别恶劣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认罪认罚不足以从轻处罚的，依法不予从宽处罚。

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应当依照刑法、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根据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结合法定、酌定的量刑情节，综合考虑认罪认罚的具体情况，依法决定是否从宽、如何从宽。对于减轻、免除处罚，应当于法有据；不具备减轻处罚情节的，应当在法定幅度以内提出从轻处罚的量刑建议和量刑；对其中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可以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或者判决免于刑事处罚。

2. 从宽幅度的把握

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应当区别认罪认罚的不同诉讼阶段、对查明案件事实的价值和意义、是否确有悔罪表现，以及罪行严重程度等，综合考量确定从宽的限度和幅度。在刑罚评价上，主动认罪优于被动认罪，早认罪优于晚认罪，彻底认罪优于不彻底认罪，稳定认罪优于不稳定认罪。

认罪认罚的从宽幅度一般应当大于仅有坦白，或者虽认罪但不认罚的从宽幅度。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具有自首、坦白情节，同时认罪认罚的，应当在法定刑幅度内给予相对更大的从宽幅度。认罪认罚与自首、坦白不作重复评价。

对罪行较轻、人身危险性较小的，特别是初犯、偶犯，从宽幅度可以大一些；罪行较重、人身危险性较大的，以及累犯、再犯，从宽幅度应当从严把握。

考点六：法律汇总

一、人身自由

《宪法》第三十七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经

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1)生命权;(2)公民的肉体不受非法侵犯、不受非法限制、搜查、拘留和逮捕;(3)人格尊严不受侵犯(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和隐私权);(4)住宅权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侵入公民住宅;(5)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二、重大责任事故罪

(一)概念

在生产、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应给予刑罚处罚的犯罪行为。

(二)构成要件

1.重大事故必须发生在**生产、作业活动中**,并同有关职工、从业人员的生产、作业活动有**直接联系**;

2.行为主体只能是自然人,包括对生产、作业负有组织、指挥或者管理职责的负责人、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投资人等人员,以及直接从事生产、作业的人员。

3.生产、作业过程中违反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因而造成重大后果。

三、盗窃罪

(一)概念

盗窃罪,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窃取他人占有的数额较大的财物,或者多次盗窃的行为。

(二)盗窃特殊物品的处理

1.以盗窃罪处理

(1)以牟利为目的,盗接他人通信线路、复制他人电信码号或者明知是盗接、复制的电信设备、设施而使用的,依照盗窃罪的规定定罪处罚。

(2)盗窃信用卡并使用的,依照盗窃罪的规定定罪处罚。

2.不以盗窃罪处理

(1)盗窃通讯线路上的电线构成破坏通讯设施罪,盗窃仓库中的电线则构成盗窃罪。因为前者的直接客体是通讯方面的公共安全,而后者的直接客体是公私财物的所有权。

(2)盗窃枪支、弹药则构成盗窃枪支、弹药罪,不构成盗窃罪。因为它侵犯的客体是公共安全。

(3)盗窃技术成果等商业秘密的,按照侵犯商业秘密罪处罚。

两会新概念

在今年的两会上,一些热词、新词反复出现,这些都可能是考试命题的重要来源,围绕着这些词汇,我们对其进行了详细的解读分析,并试着做了一些题目,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1.六稳、六保

“六稳、六保”来源链接:

2021年两会中全国人大代表林水栖提到:全国各级法院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紧扣工作大局,立足审判工作实际,找准找实切入点和契合面,坚持能动司法,延伸审判职能、拓宽服务方式,聚焦服务保障基本民生,依法服务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全面推进复工复产达产、恢复正常经济社会秩序,依法为各类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六稳”含义:

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六保”含义:

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六稳”与“六保”:

“六稳”和“六保”相互统一、相辅相成,二者都是需要稳中求进的工作,是针对不同经济发展形势和不同阶段经济发展,做出的应对突出问题的安排,体现了坚持问题导向的工作方法,也体现了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科研部副主任、教授陈启清说道,“六稳”和“六保”的关系体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八个字上。“六保”是“六稳”的着力点。当前形势下,要通过“六保”守住经济发展的底线,从而为实现“六稳”创造基础和条件。

例:2020年9月,全国人大代表林水栖受邀参加了广东法院“司法精准施策,服务‘六稳’‘六保’”专项调研活动。通过旁听庭审、实地参观,深入了解了广东法院依法化解企业债务危机,助力各类市场主体纾难解困,妥善审理合同纠纷,稳定两链正常运转的相关做法。他了解到,广东法院还专门发布了司法服务保障“六稳”“六保”十大典型案例,此举充分发挥司法的规范引领作用,精准护航各类市场主体平稳发展,为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2021模拟)以下关于“六稳”工作,说法**错误**的是:

- A.稳就业排在第一位体现中央对民生的高度关切
- B.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是稳金融的底线要求
- C.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侧重于虚拟经济层面
- D.稳预期包括国家宏观经济部门对经济发展指标有较为稳定的预测

【知识点】时政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时政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实体经济指一个国家生产的商品价值总量,是人通过思想使用工具在地球上创造的经济,包括物质的、精神的产品和服务的生产、流通等经济活动,也包括农业、工业、交通通信业、商业服务业、建筑业、文化产业等物质生产和服务部门。虚拟经济是相对实体经济而言的,是经济虚拟化的必然产物。“六稳”指的是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其中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侧重于实体经济层面。C项说法错误。因此,选择C选项。

【拓展】A项:稳就业排在第一位,表明中央对民生的高度关切。说法正确。

B项:稳金融的底线要求是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而在此之上的要求仍然是稳步推动金融市场的发展。说法正确。

D项:稳预期,是一个兜底性的要求。预期既包括国家宏观经济部门对经济发展指标有较为稳定的预测,也包括亿万投资者、消费者、市场经济的参与者对我国稳中向好总体态势的整体预期不变。说法正确。

(2021模拟)“六稳”之间有着紧密联系,稳就业在其中发挥着牵引和保障作用。金融是现代市场经济的核心,金融和实体经济相互融合相互促进,金融为实体经济服务,实体经济则进一步促进金融发展。稳就业,能够稳定实体经济的发展,从而促进金融的稳定。稳就业与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也有着类似的关系。一方面,稳外贸、稳外资和稳投资同样需要稳就业的支持,这一点对疫情冲击下的复工复产显得尤其重要;另一方面,稳外贸、

稳外资和稳投资,也是从不同角度、不同方面保障和促进经济的平稳健康发展,最终有助于实现稳就业。稳就业与稳预期的关系也非常紧密且相互影响。稳预期归根结底是要增强人们对经济社会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信心,而稳就业是增强这种信心的前提条件。

这段文字重在说明:

- A.“六稳”之间关系紧密,密不可分
- B.“六稳”内部各要素之间紧密联系
- C.“六稳”必须最先稳就业
- D.“稳就业”发挥牵引和保障作用

【知识点】片段阅读-主旨概括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主旨概括题。需要回到原文,找到文段重点句。分析文段,可知文段为总—分结构,文段第一句话“‘六稳’之间有着紧密联系,稳就业在其中发挥着牵引和保障作用”是重点句,观察选项,D项是文段重点句的同义替换;A项和B项只强调“六稳”内部关系,未强调出“稳就业”的重要性,因此排除;C项强调“稳就业”的重要性,但原文并未强调需要最先稳定就业,因此排除C项,故答案选择D项。

(2021模拟)六保: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

- A.四书:《中庸》:《诗经》
- B.六艺:乐:琴
- C.六稳:稳外资:稳投资
- D.五色:青:绿

【知识点】类比推理-组成关系、并列关系

【解析】第一步,分析题干词语逻辑关系。六保包括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因此,第一词与后两词为组成关系,后两词为并列关系。

第二步,辨析选项。A项:四书包括《大学》《中庸》《论语》《孟子》,《诗经》不包括在内,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B项:六艺包括礼、乐、射、御、书、数,琴不包括在内,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C项:六稳包括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后两词为并列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一致;D项:五色包括青、黄、赤(红)、白、黑,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因此,选择C选项。

2.生态治理

“生态治理”来源链接:

2021年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来到他所在的内蒙古代表团参加审议。谈到要保护好内蒙古生态环境,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了“统筹”二字。长期以来,他一直强调“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这次专门把治沙问题纳入其中。内蒙古是我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是总书记心目中的“万里绿色长城”。这次审议,生态治理问题又成为了焦点话题。

“生态治理”含义:

生态治理是指运用生态学原理对有害生物与资源进行的宏观调控和管理。

“生态治理”与“污染防治”:

生态治理既是长远之策,也是当务之急,要坚决打好生态治理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因此,生态治理和污染防治是两个并行的措施。

污染防治指运用技术、经济、法律及其他管理手段和措施,对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量进行监督和控制。中国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任务。

例:2021年2月21日,河北省人大代表、雄安新区安新县白洋淀芦苇画艺术研究院院长杨丙军在审议《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条例(草案)》时说:“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规定、最严厉的处罚为白洋淀生态治理提供法治保障,这是有史以来的第一次。作为一个白洋淀人,我深感自豪。”

(2021模拟)关于我国生态治理,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污染处理和居民生活改善治理效果最好
- B.实现全面遏制土地退化目标具有长期性
- C.数据科学与信息时代的技术机遇是我国生态治理面临的机遇之一
- D.仍面临着基础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可比性等问题

【知识点】时政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时政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根据《生态治理蓝皮书:中国生态治理发展报告》内容,我国空气环境和水环境治理效果最好,其次是污染处理和居民生活改善,而绿化环境指数最低。A项说法错

误。因此,选择 A 选项。

【拓展】B 项:土地退化是自然因素与人为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防治土地荒漠化是我国的一项重要战略任务。我国已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举措成功遏制了荒漠化扩展的态势。但是,我国土地荒漠化面积呈现出波动性特征,重点天然草原平均牲畜超载率仍高于 10%。防治土地荒漠化是重大的生态工程,更是重大的社会工程,全面遏制土地荒漠化扩展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

C 项:大数据、人工智能、地理信息技术等科技手段,能够在防治土地退化、草原保护等生态治理工作中更有效地收集信息,从而帮助生态治理者更准确地了解生态环境状况,做出系统、科学的决策。故“数据科学与信息时代的技术机遇”是我国生态治理面临的三大机遇之一。

D 项:目前,我国生态治理中仍面临着基础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可比性等问题。拿准确性问题来说,陆地生态系统在一定地域内的草原、湿地、林地之间受到气候变化和人为因素的影响,存在着此消彼长的现象,监测部门由于体系的割裂造成的重复统计难以避免。再如及时性问题,草原面积数据仍是 1990 年全国第一次普查的结果,尽管不乏科学考察和定位定点观测数据,但并不足以支撑对全国草原面积变化的反映。

(2021 模拟)生态治理的系统观要求我们必须树立大局观念和全局观念。加强顶层设计的系统性和科学性,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宏微观管控结合,从全局出发统筹兼顾、综合施策、多措并举、整体推进,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开展生态治理建设,学会算大账、长远账、整体账和综合账,打破条块分割的管理模式,有效克服生态治理碎片化问题,建立多部门、多层次、跨区域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构建统一规范的协调机制、共享机制、开放机制和融合机制,完善生态治理体系的系统性和有效性,提升生态治理现代化水平。

这段文字意在说明:

- A. 树立生态治理的系统观需要加强顶层设计
- B. 要构建多部门协调发展的生态治理系统观
- C. 多部门融合是实现生态治理现代化的基础
- D. 树立系统观需要树立大局观念和全局观念

【知识点】片段阅读-意图判断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题目为意图判断题,需要根据文段,找到重点句。分析文段可知,文段是总—分结构,第一句话“生态治理的系统观要求我们必须树立大局观念和全局观念”是重点句,强调树立系统观需要“大局观念和全局观念”,因此选择 D 项。A、B 和 C

虽然也属于对策,但均为后文解释说明内容,属于片面表述,因此排除。

(2021 模拟)生态治理:实施

- A.污染防治:环保
- B.市场经济:稳定
- C.恶劣案件:审理
- D.就业形势:严峻

【知识点】类比推理-动宾关系

【解析】第一步,分析题干词语逻辑关系。“实施”“生态治理”,两词为动宾关系。

第二步,辨析选项。A项:“污染防治”是为了“环保”,两词为目的的对应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B项:“市场经济”是“稳定”的,两词为偏正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C项:“审理”“恶劣案件”,两词为动宾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一致;D项:“就业形势”是“严峻”的,两词为偏正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因此,选择C选项。

3.高质量发展

“高质量发展”来源链接:

2021年两会“到团组”,习近平总书记11次提到了“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明确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

在青海代表团,习近平阐释了坚持高质量发展的“大逻辑”,从宏观层面给予指导:“高质量发展不只是一个经济要求,而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总要求”;“不是只对经济发达地区的要求,而是所有地区发展都必须贯彻的要求”;“不是一时一事的要求,而是必须长期坚持的要求”。他强调,各地区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扬长补短,走出适合本地区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在内蒙古代表团,习近平强调,要紧扣产业链供应链部署创新链,不断提升科技支撑能力。要深化改革开放,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增进人民福祉,是高质量发展的根本目的。在看望政协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时,习近平强调,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增强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培养更多适应高质量发展、高水平自立自强的各类人才……

从宏观到微观,从整体部署到具体推进,“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贯穿始终。

正如习近平所说:“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必须抓紧抓好的工作。”

“高质量发展”含义:

高质量发展是指能够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这种发展第一需要实现高效益,这是高质量发展的内涵。第二需要稳步地进行增长,并不是不增长速度,只是在增长速度的同时保持高质量。第三需要实现创新的驱动。

“高质量发展”与“高速增长”:

高质量发展根本在于经济的活力、创新力和竞争力。而经济发展的活力、创新力和竞争力都与绿色发展紧密相连,密不可分。离开绿色发展,经济发展便丧失了活水源头而失去了活力;离开绿色发展,经济发展的创新力和竞争力也就失去了根基和依托。绿色发展是我国从速度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标志。

而中国经过 20 多年的高速增长,在快速解决温饱、顺利实现基本小康后,来到新世纪的起点。美国金融危机和欧洲主权债务危机的出现,给高度外贸依存的中国经济带来巨大冲击;同时,中国经济曾经以消耗资源牺牲环境为代价的粗放型增长方式导致后期的发展空间日渐狭小,开始步入下行通道。因此,2017 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首次提出了高质量发展新表述,表明中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例:为贯彻落实省委“重点工作攻坚年”的决策部署,山东财经大学审时度势,立足校情实际和长远发展,把 2020 年确定为“改革攻坚年”,提出了学校高质量内涵发展的九项攻坚行动。

这九项攻坚包括:学科冲 A 攻坚行动、引才制度改革攻坚行动、一流本科教育攻坚行动、科研攻关攻坚行动、绩效考核分配改革攻坚行动、流程再造攻坚行动、开放办学攻坚行动、主校区建设提升攻坚行动、资产及后勤管理绩效提升攻坚行动。

(2021 模拟)高质量:发展

- A.森林:茂密
- B.饕餮大餐:餐桌
- C.庄严肃穆:法庭
- D.嬉戏:公园

【知识点】类比推理-偏正关系

【解析】第一步,分析题干词语逻辑关系。“高质量”的“发展”,两词为偏正关系。

第二步,辨析选项。A项,“茂密”的“森林”,两词为偏正关系,但词语前后顺序与题干词语的顺序不同,排除;B项,“饕餮大餐”是指丰盛的大餐,不能修饰餐桌,与题干词语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C项,“庄严肃穆”的“法庭”,两词为偏正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一致;D项,“嬉戏”可以形容人,但是无法形容“公园”,与题干词语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因此,正确答案为C选项。

4.文化认同

“文化认同”来源链接:

“民族”——在2021年两会中有27次论述,强调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而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在参加审议时,习近平着重强调了一个关键词——“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习近平强调,要在各族干部群众中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特别是要从青少年教育抓起,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全面理解党的民族政策,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旗帜鲜明反对各种错误思想观点。他要求广大党员、干部在坚持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维护各民族大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重大问题上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和工作水平。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深刻内涵,不仅强调民族团结,还蕴含着全国人民共担风雨、共迎挑战的精气神,是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重要精神力量。

“文化认同”含义:

文化认同是一种群体文化认同的感觉,是一种个体被群体的文化影响的感觉。虽然与政治认同有相似之处,但是不是同义重复。文化认同,尤其是对外来文化价值的认同,足以瓦解一国的政治制度;反之,本国人民对自身文化的强烈认同,即是该国自立于世界的伟大精神力量。

“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自信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中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文化自信的形成是一个多因素影响、长期积累的过程。其中,文化认同是文化自信的根基和源泉。没有文化认同,就不可能坚定文化自信。

例:《舌尖上的中国》体现了饮食文化方面的文化认同,它是以饮食为媒介进行传统文化再彰显的方式。为何广受大众欢迎?其原因不只是让人垂涎欲滴的美食诱惑,更多的

是大众对美食中所饱含的乡情、亲情、友情、爱情的认同与渴望。短片中的一词一句看似是为大众介绍、解说美食,实则其背后既有文化认同的支撑,更在指向文化认同的引导与暗喻,这都会让每一位国人看到美食时,更看到我们中国的文化特色。

(2021 模拟)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这句话,道出了各族人民亲如一家的文化根基,揭示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精神血脉。《诗经》是各地区各民族民歌的总汇,《楚辞》中相当一部分是记录或整理的少数民族仪式歌、民歌,元曲的繁荣有着少数民族多方面的贡献。展开历史长卷,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到北魏孝文帝汉化改革;从“洛阳家家学胡乐”到“万里羌人尽汉歌”;从边疆民族习用“上衣下裳”“雅歌儒服”,到中原盛行“上衣下裤”、胡衣胡帽,以及今天随处可见的舞狮、胡琴、旗袍等,正是因为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才造就了精彩纷呈、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

下列选项理解正确的一项是:

- A.《楚辞》记录了少数民族仪式歌和民歌
- B.胡服骑射体现了文化认同中的民族团结
- C.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才能相互借鉴
- D.“上衣下裳”“雅歌儒服”自中原流行

【知识点】片段阅读-细节理解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细节理解题。需要回到原文,一一对应选项。A项对应文段“《楚辞》中相当一部分是记录或整理的少数民族仪式歌、民歌,元曲的繁荣有着少数民族多方面的贡献”,因此A项表述不完整,故排除;B项根据“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这句话,道出了各族人民亲如一家的文化根基,揭示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精神血脉”“展开历史长卷,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到北魏孝文帝汉化改革”和“正是因为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才造就了精彩纷呈、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综合理解可知B项正确;C项对应“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才造就了精彩纷呈、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可知“相互尊重”和“相互借鉴”是并列关系,因此C项排除;D项对应文段“从边疆民族习用‘上衣下裳’‘雅歌儒服’,到中原盛行‘上衣下裤’胡衣胡帽”,所以排除D项。故答案选择B项。

(2021 模拟)文化认同是一种群体文化认同的感觉,是一种个体被群体的文化影响的感觉。文化自觉是文化认同的前提。没有深刻的文化自觉,就不可能有高度的文化认同。

没有高度的文化认同,就没有文化的繁荣昌盛,就没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根据上文,可以推出以下哪项?

- A.没有深刻的文化自觉,就没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 B.有了高度的文化认同,就会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 C.没有文化的繁荣昌盛,就一定没有深刻的文化自觉
- D.只要有了高度的文化认同,就会有文化的繁荣昌盛

【知识点】逻辑判断-翻译推理

【解析】第一步,确定题型。

根据题干中的关键词“前提”,确定为翻译推理。

第二步,翻译题干。①文化认同→文化自觉;②文化的繁荣昌盛→高度的文化认同;
③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高度的文化认同。

由①②递推可得:④繁荣昌盛→文化自觉

由①③递推可得:⑤民族伟大复兴→文化自觉

第三步,进行推理。A项:“没有深刻的文化自觉”是对⑤的“否后”,根据“否后必否前”,可得“没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可以推出;B项:“有了高度的文化认同”是对③的“肯后”,肯后推不出必然结论,故推不出“有伟大复兴”,排除;C项:“没有文化的繁荣昌盛”是对④的“否前”,否前推不出必然结论,故推不出“没有深刻的文化自觉”,排除;D项:“有了高度的文化认同”是对②的“肯后”,肯后推不出必然结论,故推不出“有文化的繁荣昌盛”,排除。因此,选择A选项。

5.正当防卫

“正当防卫”来源链接:

2021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指出,用典型案例引领法治、促进治理是检察办案的更高追求。定期发布检察办案数据、发案特点及趋势,以“检察专报”引导动态防治。发布“遭遇暴力传销反击案”“反抗强奸致施暴男死亡案”“阻止非法暴力拆迁伤人案”等6起正当防卫不捕不诉典型案例,诠释正当防卫理念和适用规则,坚定捍卫“法不能向不法让步”。

“正当防卫”的定义:

正当防卫是指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防卫者对

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不负刑事责任。

“正当防卫”与“防卫过当”:

防卫行为必须在必要合理的限度内进行,才能称为正当防卫,若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的损害应当负刑事责任的情形,则称为防卫过当。针对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所进行的防卫,不会构成防卫过当。

例:汪天佑与汪某某系邻居,双方曾因汪某某家建房产生矛盾,但经调解后解决。2017年8月6日晚8时许,汪某某的女婿燕某某驾车与赵某、杨某某来到汪天佑家北门口,准备质问汪天佑。下车后,燕某某与赵某敲汪天佑家北门,汪天佑因不认识燕某某和赵某,遂询问二人有什么事,但燕某某等始终未表明身份,汪天佑拒绝开门。燕某某、赵某踹开门,闯入汪天佑家过道屋。汪天佑被突然开启的门打伤右脸,从过道屋西侧橱柜上拿起一铁质摩托车减震器,与燕某某、赵某厮打。汪天佑用摩托车减震器先后将燕某某和赵某头部打伤,致赵某轻伤一级、燕某某轻微伤。其间,汪天佑的妻子电话报警。

法院判决认为:被害人燕某某、赵某等人于天黑时,未经允许,强行踹开门闯入被告人汪天佑家过道屋。在本人和家人的人身、财产安全受到不法侵害的情况下,汪天佑为制止不法侵害,将燕某某、赵某打伤,致一人轻伤一级、一人轻微伤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不负刑事责任。该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2021 模拟)正当防卫是指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防卫者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不负刑事责任。

根据上述定义,下列属于正当防卫的是:

A.夜晚,王某独自行走在路上,一路人便紧随其后,在偏僻的街巷中冲上前对王某实施强奸,王某从包中拿出水果刀,在反抗时将该路人杀死

B.李某和赵某在餐厅吃饭,一旁的张某色心突起便上前搭讪,并对李某实施猥亵,赵某看到后将张某推倒在地后,又拿起桌上酒瓶多次砸向张某头部致其死亡

C.孙某被丁某绑架,丁某低头致电孙某父亲准备勒索赎金,孙某趁机挣开绳索逃跑,而后返回用砖头砸晕丁某,出于气愤,在丁某晕倒后又拿起丁某的匕首将丁某刺死

D.凌晨,甲某醉酒持刀到乙某家砍砸,乙某出门查看,甲某抬刀向乙某砍去,乙某闪躲到门口,跑到邻居家躲起来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看提问方式,本题属于选是题。

第二步,找关键信息。“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

第三步,辨析选项。A选项,该路人便紧随其后,在偏僻的街巷中冲上前对王某实施强奸,符合“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符合“正当防卫”;B选项,张某对李某实施猥亵,赵某看到后将张某推倒在地后,又拿起桌上酒瓶多次砸向张某头部致其死亡,不属于“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明显为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的情况,不属于“正当防卫”;C选项,丁某绑架孙某的行为,属于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但孙某在丁某晕倒后继续刺死丁某,不属于“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不属于“正当防卫”,排除;D选项,甲某醉酒持刀到乙某家砍砸,并抬刀向乙某砍去,但乙某闪躲到门口,跑到邻居家躲起来,不属于“对正在进行不法侵害行为的人采取制止其不法侵害的行为”,排除。因此,选择A选项。

6.空巢青年

“空巢青年”来源链接:

2021年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胡卫认为,生活成本高、房价高、租房费用高等现实加剧了“空巢青年”问题的出现——买不起房、结不起婚。胡卫呼吁为单身青年提供租购房优惠,或提高地方公租房的供给。

“空巢青年”含义:

“空巢青年”指的是与父母及亲人分居,单身且独自居住(主体以租房为主)的成年人群体。

“空巢青年”与“空巢老人”:

空巢青年,网络流行词,指的是与父母及亲人分居、单身且独自租房的年轻人。

空巢老人,一般是指子女离家后的中老年人。

例:“空巢青年”人数的持续攀高,带来一系列问题。例如,“空巢青年”群体中出现身心问题的人群比例日渐增加。持续攀高的“空巢青年”人数一定程度影响了结婚率和生育率。

(2021模拟)从事法律工作的周先生告诉记者,空巢的生活经历让他学会了自我管理。刚开始独住时,通宵刷刷打游戏,得了干眼症,晚上不按时吃饭,结果胃酸反流不得不去医院开药,在经历了最初的“爽”之后,周先生意识到,自己必须调整作息,强制要求自己多做运动,早睡觉。事实上,由于生活上过于依赖网络,工作地租住地两点一线,“空巢青年”社

交生活受到很大局限。周先生很羡慕本地的同事,“他们有从小到大的同学圈,有父母亲戚”,可见,对于空巢青年这种社会现象,要在尊重“空巢青年”群体的个体生活方式选择的基础上,以社会引导和支持的方式推动“空巢青年”向“筑巢青年”转变的共筑机制。

这段文字意在说明:

- A.“空巢青年”在社交生活自我管理方面存在较大问题
- B.“空巢青年”的生活过度依赖网络导致社会生活受限制
- C.呼吁应在尊重多元生活方式基础上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
- D.社会引导和支持促进“空巢青年”向“筑巢青年”转变

【知识点】片段阅读-意图判断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意图判断题。需要回到原文,找到重点句。分析文段可知,文段是分—总结构,全文通过例子阐述空巢青年面临的问题,在文段尾句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因此文段重点句是最后一句话“可见,对于空巢青年这种社会现象,要在尊重‘空巢青年’群体的个体生活方式选择的基础上,以社会引导和支持的方式推动‘空巢青年’向‘筑巢青年’转变的共筑机制”,强调要积极引导“空巢青年”的转变,对应选项可知D项是文段重点句的同义替换;A项和B项是对“空巢青年”存在问题的提炼,非重点,因此排除;C项中的“健康的生活方式”不能说明文段重点句中的“转变”,因此排除,故答案选择D项。

(2021模拟)“空巢青年”指的是与父母及亲人分居,单身且独自居住(主体以租房为主)的成年人群体。

下列选项属于空巢青年的是:

- A.小王自从大学毕业后就北漂来京工作了,虽然工作很累,但是周末能见到女朋友他还是很开心
- B.为了提高成绩,读高中的李同学下晚自习后还要回到父母帮忙租的出租屋里熬夜学习
- C.小陈是酒吧晚场DJ,白天在家休息时经常会被隔壁室友吵到,为此困扰不堪
- D.小刘是程序员,对他来说最幸福的时光就是周末在自己家可以睡到自然醒,但是远在老家的父母却因为小刘不着急结婚烦躁不已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看提问方式,属于选是题。

第二步,找关键信息。①与父母及亲人分居;②单身且独自居住(主体以租房为主);

③成年人。

第三步,分析选项。A项:“周末能见到女朋友”说明小王不是单身,不符合定义,排除;B项:李同学“读高中”,说明其不是成年人,不符合定义,排除;C项:小陈“经常会被隔壁室友吵到”,说明小陈是与他人合租,不是独自居住,不符合定义,排除;D项:小刘“在自己家可以睡到自然醒”,说明是独自居住,“父母远在老家”,说明小刘“与父母分居”,“父母因为小刘不着急结婚烦躁不已”说明小刘单身,符合定义。因此选择D项。

7.互联网+医疗

“互联网+医疗”来源链接:

2021年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医师协会乡村医生分会副会长耿福能建议,加大政策和资金扶持力度,制定基层医疗机构“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学科标准,支持发展基层医疗互联网平台,并加强卫生健康部门的信息和技术监管。与此同时,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法规。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加强全科医生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县级医疗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支持社会办医,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规范发展。

“互联网+医疗”含义:

互联网+医疗,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其包括了以互联网为载体和技术手段的健康教育、医疗信息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疾病风险评估、在线疾病咨询、电子处方、远程会诊、及远程治疗和康复等多种形式的健康医疗服务。

“互联网+医疗”与“移动医疗”:

互联网+医疗,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其包括了以互联网为载体和技术手段的多种形式的健康医疗服务。

移动医疗就是通过使用移动通信技术——例如PDA、移动电话和卫星通信来提供医疗服务和信息,具体到移动互联网领域,则以基于安卓和iOS等移动终端系统的医疗健康类APP应用为主。可见,移动医疗是互联网+医疗现实应用的一种具体形式。

例:疫情发生以来,北京市海淀区妇幼保健院充分运用云端技术优化“互联网+医疗”服务流程,全面提高院感防控级别,利用北京先锋寰宇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打造的“先锋寰宇智慧医疗服务平台”,率先开通了支持医保结算的无接触式核酸检测服务,以及无接触式线上填报《门诊就诊患者流行病学史承诺书》简称“流调表”功能。

(2021模拟)互联网+医疗,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其包括了以互联网为载体

和技术手段的健康教育、医疗信息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疾病风险评估、在线疾病咨询、电子处方、远程会诊、及远程治疗和康复等多种形式的健康医疗服务。

下列不属于“互联网+医疗”的是：

A. 疫情期间,王大妈在子女的帮助下,通过在线视频的形式,完成了与医生的定期会诊

B. 小刘嘴角起了个大泡,怀疑得癌的他通过医疗咨询 APP 向三甲医院医生做了咨询,得知只是单纯性疱疹后小刘的心终于落下了

C. 陈叔叔去医院洗牙,赶时髦的他已经可以用手机扫二维码来实现等号了

D. 吴老师想去医院做体检,为了能够使体检内容更具针对性,他在体检前登录该医院网站建立了自己的电子健康档案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看提问方式,属于选非题。

第二步,找关键信息。①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②包括了以互联网为载体和技术手段的健康教育、医疗信息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疾病风险评估、在线疾病咨询、电子处方、远程会诊、及远程治疗和康复等多种形式的健康医疗服务。

第三步,分析选项。A项:“通过在线视频的方式完成会诊”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体现了“远程会诊”,符合定义;B项:“通过手机 APP 在线咨询医生”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体现了“在线疾病咨询”,符合定义;C项:“扫二维码等号”不属于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不符合定义,当选;D项:“在医院网站建立了自己的电子健康档案”是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新应用,符合定义。因此选择 C 选项。

8. 议案、提案

“议案”来源链接:

《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二章公文种类第八条中提到“议案”适用于各级人民政府按照法律程序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请审议事项。

“人民代表大会议案”的定义:

人民代表大会议案是指具备提议案的法定资格的机构或符合法定联名人数的人大代表向国家权力机关即人民代表大会提出的议事原案。

例:全国人大代表、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尹同跃共提出《取消 NEV

正积分结转限制》《加速制定商用车积分管理办法》《制定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再制造再利用政策》《加强全球汽车标准体系研究及中国汽车新标准建设》和《大力推动发展中国方案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五项议案建议。

“提案”来源链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第一章总则第二条中提到“提案”是履行人民政协职能的一个重要方式,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一种重要载体,是协助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一条重要渠道。

“政协提案”的定义：

政协提案是指政协委员和参政的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向政协全体会议或者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经提案审查委员会或者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交承办单位办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

例:全国政协委员、光大集团董事长提交了《关于总结试点经验、加快推广统一的社会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建议》的提案。

“议案”与“提案”：

人民代表大会是权力机关,人大代表议案若通过,便具有法律效力。而且,人大代表议案一般只在人民代表大会中提出。

人民政协是参政机关,政协提案无法律效力,而且,政协提案既可在会议期间提出,也可在休会期间提出。

(2021 模拟)关于议案与提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提案提出必须达到法定的人数
- B.议案由人大代表提出
- C.提案一经提出就具有法律效力
- D.议案需向上一级人大代表常务委员会提出

【知识点】法律其他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法律其他。

第二步,议案是指具备提议案的法定资格的机构或符合法定联名人数的人大代表向国家权力机关即人民代表大会提出的议事原案。提案是指政协委员和参政的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向政协全体会议或者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经提案审查委员会或者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交承办单位办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议案由人大代表提

出,提案由政协委员提出。B项说法正确。因此,选择B选项。

【拓展】A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第十条规定:“一个代表团或者三十名以上的代表,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十人以上联名,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议代表五人以上联名,可以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因此提出议案必须达到法定人数。而对政协提案的主体要求相对较宽,既可以是政协的各专门委员会或参加政协的各党派、人民团体,也可以是政协委员个人或联名,人数不受限制。说法错误。

C项:人民代表大会是权力机关,人大代表的议案一经通过,就具有法律效力。政协委员提案是民主监督的一种形式,没有法律的约束力。说法错误。

D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可以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属于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由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说法错误。

(2021模拟)议案是由具有法定提案权的国家机关、会议常设或临时设立的机构和组织,以及一定数量的个人,向权力机构提出的议事原案。根据上述定义,下列属于议案的是()。

- A.某市妇联向市长建议,要多关注产妇是否有产后抑郁症
- B.某汽车企业家提出要大力发展绿色电动汽车
- C.全国人大代表某高校校长在校内会议上做出了关于“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的讲话
- D.全国人大代表律师阎某在两会中提出涉及乡村振兴、政法机关信息化建设等的建议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看提问方式,本题属于选是题。

第二步,找关键信息。“具有法定提案权的国家机关、会议常设或临时设立的机构和组织,以及一定数量的个人”,“向权力机构提出”。

第三步,辨析选项。A项:妇联只能提出提案,不属于可提出议案的主体,且市长并非权力机构,不符合定义,排除;B项:某汽车企业家并非人大代表,不符合定义,排除;C项:人大代表在校内会议做的讲话,并非是在两会上,不符合定义,排除;D项:全国人大代表

具有法定提案权,向两会提出,符合向权力机构提出议事原案,符合定义。因此,选择 D 选项。

9.三去一降一补

“三去一降一补”来源链接:

2021 年两会期间,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2021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继续完成“三去一降一补”重要任务。

“三去一降一补”含义:

“三去一降一补”即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

“三去一降一补”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三去一降一补”即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是习近平总书记根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出的。供给侧改革主要涉及到产能过剩、楼市库存大、债务高企这三个方面,为解决好这一问题,就要推行“三去一降一补”的政策。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就是从提高供给质量出发,用改革的办法推进结构调整,矫正要素配置扭曲,扩大有效供给,提高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需要,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例:去产能是指去低利润、高污染的过剩产能;去库存是为新的产能提供空间;去杠杆是降低长期性和系统性风险;降成本是提高效率的基础;补短板是提高整体资源配置效率必要条件,也是平衡供需关系的必然手段。

(2021 模拟)关于“三去一降一补”的内容,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去产能是指去低利润、高污染的过剩产能
- B.去杠杆是降低短期性和突发性风险
- C.降成本是提高效率的基础
- D.补短板是提高整体资源配置效率必要条件

【知识点】时政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时政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三去一降一补”即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是习近平总书记根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出的。其中去杠杆是为了降低长期性和系统性金融风险。B 项说法错误。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A项：去产能，即化解产能过剩，是为了解决产品供过于求而引起产品恶性竞争的不利局面，寻求对生产设备及产品进行转型和升级的方法。我国传统制造业产能普遍过剩，特别是钢铁、水泥、电解铝等高消耗、高排放行业尤为突出。故去产能是指去低利润、高污染的过剩产能。

C项：降成本即帮助企业降低成本。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进一步清理规范中介服务。降低企业税费负担，进一步正税清费，清理各种不合理收费，营造公平的税负环境，研究降低制造业增值税税率。帮助企业降低成本，为企业赢得发展空间，企业也有更多的精力来提升效率。

D项：补短板包括补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民生建设短板等，这就涉及到资源在不同领域如何配置的问题。要提升资源的配置效率，这些民生、生态等短板必须得到重视。

(2021 模拟)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

- A.有头脑：有人格：有经验
- B.品德好：学习好：劳动好
- C.创业者：劳动者：志愿者
- D.下农村：进工厂：走基层

【知识点】类比推理-外延关系

【解析】第一步，确定题干逻辑关系。题干三个词属于并列关系，都是动宾结构，而且三个词的动词都是“去”。

第二步，分析选项。A项：此三者之间属于并列关系，都是动宾结构，而且三个词的动词都是“有”，和题干逻辑关系一致，符合；B项：此三者属于并列关系，但是主谓结构，和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C项：此三者属于交叉关系，和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D项：此三者属于并列关系，都是动宾结构，但是三个词的动词不一致，和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因此选择A选项。

10.云展览

“云展览”来源链接：

2021年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提到了“云展览”一词。围绕文化繁荣发展探索对策。倡导家庭文明新风尚、健全志愿服务体系等建议，助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发展“云展览”、支持文博新业态等建议，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升。应

用科技手段发展民俗艺术、提高非遗保护传承队伍专业素质等建议,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挥作用。推进文旅与体育、健康、教育相融合等建议,助推产业复苏。

“云展览”含义:

云展览是指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通过搭建云平台,运用5G、VR、AI等前沿技术创新,汇聚直播导览、VR展馆、视频节目、展览咨询于一体的线上展览。

“云展览”与“传统展览”:

云展览是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的线上展览,观众可以足不出户,通过网络就能达到观展的目的,观众可以自己挑选展品、设计展线,并分享出去,极大地提高了与展品的互动性。云展览是“互联网+”技术的新应用,“互联网+文博”的方式能够调动多种资源,以文物和艺术品为载体讲好中国故事、阐释其文化内涵,通过互联网向全世界展示中华文明的魅力。

传统展览需要观众亲身去参与到展览中,虽然能够获得不同于云展览的沉浸感和体验感,但是所能看到的展品是比较少的,部分展品也不能仔细欣赏。

例:2021年“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国家文物局局长刘玉珠的提案建议多部委协同合作,大力发展博物馆“云展览”。刘玉珠表示,“后疫情”阶段,国家文物局将继续加大“云展览”推进力度,使“云展览”成为一种观展新常态。

(2021模拟)2020年即将迎来尾声。回望这不平凡的一年,“云展览”是文化生活中一个新兴的关键词。从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时,线上展览、博物馆直播掀起热潮;到今年“两会”期间,代表委员关注“云展览”和博物馆数字化建设;乃至今年下半年举办的博物馆大展中,“云导览”“云课程”“云互动”也为展览增色不少。《中国日报》日前梳理了今年文博界十大新闻事件,其中一条便是《全国兴起“云上博物馆”》。“云展览”已成为博物馆发展的重要趋势,“互联网+文博”能让观众更广泛、更便捷地走近文明现场,感受文化遗产的魅力。

这段文字重点强调:

- A.在疫情冲击新形势下,云展览发挥重要作用
- B.云展览更能近距离为游客展示文化遗产魅力
- C.疫情爆发和直播兴起共同刺激云展览发展
- D.云展览已成为博物馆发展的重要趋势

【知识点】片段阅读-主旨概括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是主旨概括题。需要回到文段找到重点句。分析文段可

知文段为分—总结构,文段最后一句话为重点句,强调“云展览”已成为博物馆发展的重要趋势,D项是重点句的同义替换。A项是缺乏“博物馆”这一主体词,因此概括片面,故排除;B项是对重点句的解释说明部分,因此排除B项;C项来源于文段“从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时,线上展览、博物馆直播掀起热潮”,因此可知B项表述错误,故答案选择D项。

(2021模拟)云展览是指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通过搭建云平台,运用5G、VR、AI等前沿技术创新,汇聚直播导览、VR展馆、视频节目、展览咨询于一体的线上展览。

以下不属于云展览的是:

- A.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博物馆讲解员通过手机直播讲解馆藏文物
- B.南方日报、南方+“云游博物馆”节目走进广州粤剧艺术博物馆
- C.“数字故宫”小程序呈现“丹宸永固——紫禁城建成六百年”
- D.在中央电视台播放的《如果国宝会说话》的纪录片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根据提问方式,可以确定是选非题。

第二步,找关键词:①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②通过搭建云平台,运用5G、VR、AI等前沿技术创新;③汇聚直播导览、VR展馆、视频节目、展览咨询于一体的线上展览。

第三步,分析选项。A项:“通过手机直播讲解馆藏文物”符合“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汇聚直播的线上展览”,符合定义;B项:“云游博物馆”节目符合“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汇聚直播的线上展览”,符合定义;C项:“数字故宫”小程序符合“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运用VR、AI等前沿技术创新”“汇聚VR展馆、展览咨询的线上展览”,符合定义;D项:“在电视台播放”不属于“运用数字技术展示文化遗产,运用5G、VR、AI等前沿技术创新”,纪录片也不属于“线上展览”,不符合定义。因此选择D项。

11.“双循环”

“双循环”来源链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首次提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充分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纳入其中。构建基于“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是党中央在国内外环境发生显著变化大

背景下,推动我国开放型经济向更高层次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

“双循环”的定义:

“双循环”是对一个国家经济运行格局的客观描述。主要是指要立足国内大循环,协同推进强大国内市场和贸易强国建设,形成全球资源要素强大引力场,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加快培育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于2020年5月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首次提出。

“双循环”与“扩大内需”:

“双循环”是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基础上,强调充分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同时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扩大内需”是要通过发行国债等积极财政货币政策,启动投资市场,通过信贷等经济杠杆,启动消费市场,以拉动经济增长。

例:改革开放后,我国利用劳动力低成本优势,积极参与国际分工与国际经济大循环,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大进大出”,通过产业不断升级提高在全球价值链中的位置,逐步成长为“世界工厂”。在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世界经济持续低迷、全球市场萎缩、保护主义上升的背景下,从被动参与国际经济大循环转向主动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

(2021模拟)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了新发展格局。关于新发展格局的理解,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A.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与时俱进提升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战略抉择
- B.新发展格局的出台可以更好地应对单边主义、保护主义,促使传统国际循环弱化
- C.构建新发展格局,要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更多依托国内市场
- D.构建新发展格局,要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战略方向,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

【知识点】时政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时政知识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国际经济大循环是指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在国际市场换回外汇,为重工业发展取得所需的资金和技术,再用重工业发展后积累的资金返回来支援农业

的一种经济发展战略构想。当前随着全球政治经济环境变化,逆全球化趋势加剧,大搞单边主义、保护主义,使得传统国际循环明显弱化。新发展格局反对贸易保护主义,可以促进国际循环增强而非减弱。因此,选择 B 选项。

【拓展】A 项: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与时俱进提升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战略抉择,也是塑造我国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A 项正确。

C、D 项:构建新发展格局,要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更多依托国内市场,形成国民经济良性循环。要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战略方向,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打通经济循环堵点,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完整性,使国内市场成为最终需求的主要来源,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新发展格局决不是封闭的国内循环,而是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C 项、D 项正确。

(2021 模拟)在高水平开放中深化市场化改革,强化产权保护、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_____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着力推进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与国际通行做法_____,形成制度型开放的重大突破。由此,以更高水平开放和更深层次改革为_____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力。

依次填入划横线部分最恰当的一项是:

- A.配置 对接 形成
- B.配置 接轨 促进
- C.整合 接轨 形成
- D.调控 对标 建成

【知识点】逻辑填空-实词辨析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逻辑填空题。首先,分析语境。文段第一个空想要说明的是市场对资源的配置作用,根据固定搭配可以排除 C 和 D 项,其次,分析文段第二个空,可知要“推进”我国的“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同国际标准相接轨,A 项和 B 项的第二空均可以。再次分析第三个空,可知此处需要搭配“新发展格局”,“促进格局”属于搭配不当,因此答案选择 A 项。

12. 种质资源

“种质资源”来源链接：

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李克强总理强调,“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要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黑土地保护工程,确保种源安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并再次强调要“提高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保障粮食安全的关键是种子和耕地。要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优良品种选育推广,开展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种质资源”含义：

种质资源又称遗传资源。种质是指生物体亲代传递给子代的遗传物质,它往往存在于特定品种之中。如古老的地方品种、新培育的推广品种、重要的遗传材料以及野生近缘植物,都属于种质资源的范围。

“种质资源”与“种业垄断”：

“种质资源”:种子是农业的“芯片”,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随着生物技术产业的发展,世界各国在种业领域的竞争更加激烈。

“种业垄断”:随着种子商品化率逐年提高,种业市场形成,同时转基因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知识产权保护政策的实施使私有资本向种业聚集,形成资本积累,由于高科技种子自身的属性导致种业市场利润大部分被种业集团所拥有,进而逐渐形成寡头垄断的局面。

例: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加快第三次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种质资源调查收集,加强国家作物、畜禽和海洋渔业生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

(2021 模拟)以下对种质资源的表述**错误**的是：

- A.种质是指生物体亲代传递给子代的遗传物质
- B.种质资源主要存在于特定的品种之中
- C.中国目前保存的种质资源总量居世界第一
- D.作物种质资源是培育作物优质高产的物质基础

【知识点】生物医学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生物知识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2021年1月12日,中国农业科学院副院长、中国工程院院士万建民表示,“十三五”时期我国加快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体系建设,建成完善了由1座长期库、1座复份

库、10座中期库、43个种质圃、205个原生境保护点以及种质资源信息中心组成的国家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体系；成立了农业农村部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中心，保存资源总量突破52万份，位居世界第二。C项错误。因此，选择C选项。

【拓展】A项：科学家认为，在生殖细胞成分中，可区别为二种，其中在雌雄两生殖细胞中等量存在的为遗传的基本物质，称种质。种质是指生物体亲代传递给子代的遗传物质，有时又称基因，是连续的遗传物质。

B项：种质资源往往存在于特定品种之中，如古老的地方品种、新培育的推广品种、重要的遗传材料以及野生近缘植物，都属于种质资源的范围。

D项：作物种质资源是生物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育作物优质、高产、抗病（虫），抗逆新品种的物质基础，是人类社会生存与发展的战略性资源；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维系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保证。

（2021模拟）种质资源是指携带生物遗传信息的_____，且具有实际或潜在利用价值。万建民表示，“十四五”期间，我国将继续推进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重点攻克并建设高通量、规模化表型及基因型_____平台。

依次填入划横线部分最恰当的一项是：

- A.基础 评定
- B.载体 鉴定
- C.基础 鉴定
- D.载体 评定

【知识点】逻辑填空-实词辨析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逻辑填空题。首先，分析语境。文段第一个空想要说明种质资源承载了众多生物信息，而且“基础”强调事物之间根本的联系，因此可以排除“基础”。其次，分析第二个空想要说明，要建立一个能够对种子优劣进行评价的平台，“评定”强调评价，侧重语言文字等，“鉴定”侧重审定事物的真伪、优劣，强调利用专业知识完成评价工作，结合语境“鉴定”更能体现对种质资源科学性评价的语义。因此答案选择B项。

（2021模拟）种质资源：遗传资源

- A.分子：除数
- B.荷花：芙蕖
- C.内角：外角
- D.加减法：乘除法

【知识点】类比推理-全同关系

【解析】第一步,确定题干逻辑关系。“种质资源”又称“遗传资源”,两词为全同关系。

第二步,分析选项。A选项,“除数”与“分母”为全同关系,而非“分子”,排除;B选项,“荷花”与“芙蓉”指的为同一种植物,两词为全同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一致,保留;C选项,“内角”与“外角”为矛盾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不同,排除;D选项,“加减法”与“乘法”为矛盾关系,与题干逻辑关系不同,排除。因此,选择B选项。

13.碳达峰

“碳达峰”来源链接:

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新能源,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积极有序发展核电。扩大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等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促进新型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研发应用,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实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专项政策,设立碳减排支持工具。中国作为地球村的一员,将以实际行动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作出应有贡献。

“碳达峰”含义:

是指在某一个时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

“碳达峰”和“碳中和”:

碳达峰是指我国承诺2030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降低。

碳中和是指企业、团体或个人测算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然后通过植物造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

例: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硬仗,也是对我们党治国理政能力的一场大考。要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扛起责任,做到有目标、有措施、有检查。领导干部要加强碳排放相关知识的学习,增强抓好绿色低碳发展的本领。

(2021模拟)关于碳排放,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碳排放主要指的是温室气体排放
- B.减少碳排放最主要是减少一氧化碳排放

C.减少使用一次性筷子属于低碳行为

D.《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

【知识点】科技-化学

【解析】第一步,本题考查化学知识并选错误项。

第二步,减少碳排放主要是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而二氧化碳是最主要的温室气体,所以主要是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而非一氧化碳。B项错误。因此,选择B选项。

【拓展】A项:温室气体排放造成温室效应,使全球气温上升,引发一系列生态问题。减少碳排放主要指的是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量。

C项:一次性筷子的材料主要是木材,减少使用一次性筷子,可以减少木材的消耗量,另外树木通过光合作用可以吸收更多的二氧化碳。故属于低碳行为。

D项:2020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部公布《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

(2021模拟)碳达峰是指我国承诺2030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降低。碳中和是指企业、团体或个人测算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然后通过植物造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为实现这一目标,国家电网出台了“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积极实践能源供给清洁化、能源终端消费电气化、清洁能源利用高效化,并加快推进能源供给多元化、清洁化、低碳化,能源消费高效化、减量化、电气化,构建多元化清洁能源供应体系。

根据上文,作者接下来可能论述的是:

A.如何科学合理实现碳中和

B.积极探索节能减排新措施

C.构建清洁能源供应体系措施

D.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双目标

【知识点】语句表达-下文推断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下文推断题。下文推断题需要重点分析文段尾句话题,文段尾句说明要构建多元化清洁能源供应体系,实践能源清洁化等,强调“清洁能源”这一话题,因此根据话题一致原则,选择C项。另外A项只强调了“碳中和”属于片面表述,文中既有“碳中和”,也有“碳达峰”,因此排除;“节能减排”是文段前文话题,后文不再赘述;D项中的“双目标”在前文也已提到,因此排除。故,答案选择C项。

(2021 模拟)碳达峰：环保

- A.高投资：收益
- B.闪电战：突袭
- C.好成绩：复习
- D.咏春拳：武术

【知识点】类比推理-对应关系

【解析】第一步,确定题干逻辑关系。“碳达峰”是指在某一个时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从而可以实现“环保”的目的,因此题干两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

第二步,分析选项。A项:“高投资”的目的是“收益”,因此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和题干逻辑关系一致,符合;B项:“闪电战”具有“突袭”的特点,和题干逻辑关系不一致,排除;C项:“复习”的目的是取得“好成绩”,因此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但是词语前后顺序和题干不一致,排除;D项:“咏春拳”是一种“武术”,因此这两个词属于种属关系,排除。因此选择A选项。

14.网络弹窗广告

“网络弹窗广告”的来源链接:

今年的全国两会,全国政协委员周世虹建议,尽快修改广告法第44条,理顺广大网络用户和网络广告发布者、经营者的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广大用户自主选择是否点击浏览广告的权利。同时,要加强网络广告监管,加大处罚整治力度,除了提高罚款数额,必要时还可以增加信用惩戒和市场准入等方面的处罚手段。

“网络弹窗广告”含义:

弹窗广告是指打开网站后自动弹出的广告,无论点击还是不点击都会出现在用户的面前。用户一般都对这种强迫式的广告形式很厌恶,影响了访问用户的上网速度,还带有大量的不安全因素,因此大多数浏览器会提供一些插件来屏蔽弹出广告。

“网络弹窗广告”和“网络广告”:

“网络弹窗广告”是网络广告的一种形式,弹窗广告本身并不违法,但木马插件通过弹窗入侵终端设备,威胁网络安全;虚假广告内容误导消费行为,损害消费者权益,如此等等的安全隐患不胜枚举。

“网络广告”是通过网络广告投放平台来利用网站上的广告横幅、文本链接、多媒体的方法,在互联网刊登或发布广告,通过网络传递到互联网用户的一种高科技广告运作方式。

(2021 模拟)“广告弹出”和“广告拦截”成为了一条畸形的利益链,多数弹窗广告出自软件自带插件,如 360 安全卫士、360 浏览器、360 压缩等。用户实在受不了“弹窗广告”的干扰,只好拿钱开启相关软件的“强力拦截”功能。但是,电脑弹窗广告数量庞大,杀之不尽。据统计,在开启 360 杀毒弹窗过滤器“强力模式”后,一周之内系统自动过滤弹窗广告 247 次,未能过滤到的广告平均每天弹出 13 次。即使安装其他杀毒软件,但依然不能完全屏蔽弹窗广告。

这段文字意在说明:

- A.应防止“弹窗广告”死灰复燃
- B.应尽快立法肃清“弹窗广告”
- C.应加强“弹窗广告”企业监管
- D.“弹窗广告”量大且无法屏蔽

【知识点】片段阅读-意图判断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为意图判断题。需要提炼文段重点,优先选择正确对策。分析文段,根据转折之后是重点,后文“据统计……”是举例论证内容,因此文段重点句为“电脑弹窗广告数量庞大,杀之不尽”,其次,结合文段,分析选项,可知 A、B、C 均为错误对策。A 项中的“死灰复燃”,重点句中并未说明“弹窗广告”已经拦截消灭,之后有重复出现,因此错误;B 项中的“立法”属于无中生有,文中并没有说明“弹窗广告”缺乏法律监管,因此错误。C 项中的“企业监管”同样属于无中生有,因此可排除前三项,由于没有正确对策,所以选择正确主旨项即可,因此选择 D 选项。

(2021 模拟)网络弹窗广告是指打开网站后自动弹出的广告,无论点击还是不点击都会出现在用户的面前。用户一般都对这种强迫式的广告形式很厌恶,影响了访问用户的上网速度,还带有大量的不安全因素,因此,大多数浏览器会提供一些插件来屏蔽弹出广告。

根据上述定义,下列不属于网络弹窗广告的是:

- A.由于疫情原因,小丽每天在家都需要上网课,每次打开上课的网页时,都能看到电脑右下角“如何避免近视眼”的广告
- B.小勇虽然很喜欢打网游,但是最讨厌的是在游戏页面总会时不时出现其他游戏的

广告,导致游戏失败

C.小菲每天晚上回家坐电梯时都要玩手机,因为电梯墙壁上都是各种广告页,看着都很头疼

D.小峰成绩不好,每天做老师布置的作业时都喜欢上网搜答案,搜题时网页总会弹出“减肥”的广告,让小峰觉得自己应该减肥了

【知识点】定义判断—单定义

【解析】第一步,看提问方式,本题属于选非题。

第二步,找关键信息。“打开网站后自动弹出的广告,无论点击还是不点击都会出现在用户的面前。”

第三步,辨析选项。A选项,小丽是打开上课的网页,看到了广告,属于“网络弹窗广告”,排除;B选项,小勇打网游时,网络页面出现广告,属于“网络弹窗广告”,排除;C选项,小菲回家的电梯里有广告,而非是网站中的广告,不属于“网络弹窗广告”;D选项,小峰上网搜索答案发现广告,属于“网络弹窗广告”,排除。因此,选择C选项。

15.揭榜挂帅

“揭榜挂帅”来源链接: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可以探索搞揭榜挂帅,把需要的关键核心技术项目张出榜来,英雄不论出处,谁有本事谁就揭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把实行“揭榜挂帅”作为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的重要内容。

“揭榜挂帅”的定义:

“揭榜挂帅”是一种以科研成果来兑现的科研经费投入体制,一般是为了解决社会中特定领域的技术难题,由政府组织面向全社会开放的、专门征集科技创新成果的一种非周期性科研资助安排。

“揭榜挂帅”与“论资排辈”:

“揭榜挂帅”:实行“揭榜挂帅”制度,拆除人才进入科研攻关项目的藩篱,让不同来处的人才在同一平台、同一规则下同台竞争、比选,破除地位、学历、职称等差序,以揭榜者能力、实绩为选拔标准,并突出权责相等,配套相应资源。

“论资排辈”:根据资历深浅、辈份的大小决定级别、待遇的高低。长期以来,我国科研领域拿项目、报成果、评奖项,论资排辈的情况较为常见,科技资源更多集中于大机构,尤

其是在头衔多、“帽子高”者手中。

事实上,“揭榜挂帅”在我国新冠疫苗研发上就得到了很好的尝试。去年以来,有多个团队出来“揭榜”,参与攻关,助力疫苗研制在较短的时间内取得积极进展。近年来广东、浙江等一些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在落实“揭榜挂帅”制度方面也取得丰硕成果。事实证明,通过“悬榜”在更大范围遴选“英雄”,形成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竞争态势,有利于用足资源、优中选优,事半功倍、尽快破局。

(2021 模拟)揭榜挂帅,就是“把需要的关键核心技术项目张出榜来,英雄不论出处,谁有本事谁就揭榜”,具有不论资质、不设门槛、选贤举能、唯求实效的特征。“揭榜挂帅”依托于健全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新型举国体制,有利于充分激发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创新,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可以探索搞揭榜挂帅”,但在五年规划中写入“揭榜挂帅”尚属首次,这个“新词”充分体现了国家在规划未来五年、展望未来十五年发展格局时,对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的重视程度。

下列选项表述不正确的是()。

- A.“揭榜挂帅”有利于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创新
- B.“揭榜挂帅”制度是首次写入“五年规划”中
- C.经济高质量发展有赖于有赖于科技制度的创新
- D.“揭榜挂帅”彻底打破了“论资排辈”的高墙

【知识点】片段阅读-细节理解

【解析】根据设问,可知该题目为细节理解题。需要将选项和原文一一对应,A 选项对应文段“但在五年规划中写入‘揭榜挂帅’尚属首次,这个‘新词’充分体现了国家在规划未来五年、展望未来十五年发展格局时,对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的重视程度”,因此正确,排除 A 项;B 项对应文段“但在五年规划中写入‘揭榜挂帅’尚属首次”,因此正确,排除 B 项;C 项中的“经济高质量发展”属于无中生有,因此错误。D 项对应文段“揭榜挂帅,就是‘把需要的关键核心技术项目张出榜来,英雄不论出处,谁有本事谁就揭榜’,具有不论资质、不设门槛、选贤举能、唯求实效的特征”,因此正确,排除 D 项;故,此题选择 C 项。

(2021 模拟)揭榜:挂帅

- A.竭泽:而渔
- B.刻舟:求剑
- C.盗铃:掩耳

D.指桑：骂槐

【知识点】类比推理-对应关系

【解析】第一步，确定题干逻辑关系。“揭榜”和“挂帅”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而且这两个词都是动宾结构。

第二步，分析选项。A项：“竭泽”和“而渔”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但是“而渔”不是动宾结构，排除；B项：“刻舟”和“求剑”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而且都是动宾结构，符合；C项：“盗铃”和“掩耳”这两个词属于目的对应关系，而且都是动宾结构，但是词语前后顺序和题干不一致，排除；D项：“指桑”和“骂槐”这两个词属于并列关系，排除。因此选择B项。